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Eastern Pioneer Driving School Co., Ltd.

证券代码：603377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4 月

公司代码：603377

转债代码：113575

公司简称：东方时尚

转债简称：东时转债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徐雄、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红玉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43亿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的利润为6.04亿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当前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整体环境以及公司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拟定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2022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内容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无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7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东方时尚、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上市公司	指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投资公司	指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徐雄
时新汽修	指	北京时新汽车修理厂有限公司
百善东方时尚	指	北京百善东方时尚技术培训有限公司
云南东方时尚	指	云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湖北东方时尚	指	湖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石家庄东方时尚	指	石家庄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重庆东方时尚	指	重庆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山东东方时尚	指	山东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研究院	指	北京京安驾驶人安全与素养研究院
内蒙古东方时尚	指	内蒙古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荆州东方时尚	指	荆州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苏州东方时尚	指	苏州东方时尚驾驶学校有限公司
湖南东方时尚	指	湖南东方时尚汽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晋中东方时尚	指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晋中有限公司
东方时尚航空	指	东方时尚国际航空发展有限公司
高安东方时尚	指	高安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东方时尚通航	指	东方时尚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西华机场	指	东方时尚（西华）机场有限公司
西华通用航空	指	东方时尚（西华）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东方时尚检测场	指	东方时尚（北京）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指	北京市大兴区东方时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东方时尚虚拟现实	指	东方时尚虚拟现实技术应用（北京）有限公司
温州东方时尚	指	东方时尚智能驾驶培训温州有限公司
可转债、东时转债	指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交通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公安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东方时尚
公司的外文名称	Eastern Pioneer Driving Schoo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DFS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徐雄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红玉	杜雅洁
联系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金星西路 19 号	北京市大兴区金星西路 19 号
电话	010-53223377	010-53223377
传真	010-61220996	010-61220996
电子信箱	dfss@dfss.com.cn	dfss@dfss.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金星西路1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3年9月，注册地址由“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狼垡三村”变更为“北京市大兴区金星西路19号”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金星西路1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2600
公司网址	www.dfss.com.cn
电子信箱	dfss@dfss.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方时尚	603377	无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廖家河、张丽芳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1号26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任强伟、谢丹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	
营业收入	1,000,176,579.15	1,198,554,469.65	-16.55	848,134,248.3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969,231,056.85	1,169,581,322.71	-17.13	837,505,80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183,391.45	152,330,891.21	-128.35	161,059,74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748,384.51	134,219,748.02	-139.30	9,505,010.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997,837.92	448,662,642.95	-65.23	650,908,286.14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19,654,343.46	2,162,753,325.67	-1.99	2,288,161,811.51
总资产	5,075,474,276.98	4,757,016,492.26	6.69	4,666,217,577.5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1	不适用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1	不适用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9	不适用	0.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	5.98	减少8个百分点	8.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7	5.27	减少7.74个百分点	0.4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48,454,797.48	259,407,811.30	320,328,345.69	171,985,624.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94,861.31	8,711,942.50	17,589,711.20	-77,379,90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490,096.69	4,787,244.10	17,448,026.94	-80,473,752.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824,246.26	225,308,474.67	32,973,620.24	66,539,989.2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82,711.91		-11,322,657.67	14,489,868.2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202,326.76		42,213,114.13	152,659,873.6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0,00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			777,756.75	-825,000.00

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03,670.14		-9,182,584.11	516,173.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000,000.00			2,000,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73,137.45		808,244.98	3,621,961.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17,814.20		3,566,240.93	13,664,219.74
合计	9,564,993.06		18,111,143.19	151,554,733.6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22 年，面对疫情反复冲击以及国内外经济下行等多重影响，公司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管理层带领全体员工，全面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以推动驾培行业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科技驱动企业内生增长，充分发挥上市公司优势，推动技术和资本的融合，做强做优做大驾培行业及相关产业。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100,017.66 万元，同比下降 16.5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318.34 万元，同比下降 128.3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274.84 万元，同比下降 139.30%。

主要原因系受疫情影响，学员不能及时到校参加培训，收入确认减少导致。

（二）公司经营发展的方向

随着我国汽车制造业水平的提升，驾驶车辆也变得更加简单。驾驶培训的核心，已经不是教会人如何把车开跑，更重要的是安全意识的培养和对法规的敬畏，是把遵守规则变成习惯的一个过程。与此同时，学驾人要掌握的技能，不只是操作，而是识别危险源、避免险情引发事故，万一发生事故如何使损失降到最小。这些才是当下和未来驾驶培训行业培训的核心内容。

而传统的训练方式已经难以满足当下交通安全管理对驾驶人素养的要求。近三年来，东方时尚完成了 VR+AI 的智能培训体系开发和应用，这是全球驾驶培训行业的一次革命，它解决了传统训练无法实现的模拟险情、交通事故应对等问题，让学车更轻松、让培训质量更有保障。

1、疫情重塑驾培行业格局，行业未来看点是整合和提升

驾培行业供给端呈现散、乱、小的特点，千亿市场红海程度高且规模趋稳。近年来，驾培机构的用地、人工及燃油成本不断上涨，但行业招生市场价格却无明显变化，甚至出现低价竞争现象，训练场变动频繁且场地总面积出现持续收缩的趋势，行业整体盈利能力持续下降。疫情以来，驾培行业供给端不断肃清，助推行业供给侧结构性优化，使得行业集中度进一步上升。

公司作为驾培行业的龙头企业和中国道路运输协会副会长、机动车驾驶培训行业分会理事长单位，也是行业内唯一与公安部道路交通安全研究中心战略合作的驾培机构，公司未来将在全国与驾培行业各机构开展深入合作，输出 VR+AI 智能驾培体系，通过智能驾培设备研发及运用推广、租赁、训练场地改造、智能训练体系改造、股权合作等方式帮助同行业驾培机构提升智能训练水平、降低运营成本、提高合作机构经营效率和盈利水平。

2、科技赋能公司高质量发展，探索轻资产扩张新模式

东方时尚开创了“VR+AI+实际道路训练”三位一体的智慧驾驶培训模式，实现了学车全程的智能化、场景化与标准化，突破了传统教学的限制，依托科技赋能，迸发驾培行业强劲动力，推动和引领驾驶培训由应考教学向素质教育转变。

截至目前，东方时尚已有超过 40 万名学员通过智慧驾驶培训的方式顺利取得了驾驶证。提升训练效率的同时大降低了人工和能源车辆损耗等成本，公司毛利率有望得到持续提升；VR 智能驾培体系打破了传统驾校物理空间和训练时间限制，学员可在任意 VR 线下店进行 24 小时全天候智能学车训练，就近选择 VR 线下门店进行训练将缩短学员往返驾校的时间，延长学员的训练时长，有效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增强学员个人灵活性的同时也提高了学员练车的效率。VR 智能学车培训体系将有望打破公司异地扩张瓶颈，公司已完成对各异地子公司培训体系的智能化改造，推动子公司在当地驾培业务市场占有率地快速上升，同时向全国各地驾校机构输出智能驾培体系，包

括但不限于销售或租赁 VR 智能驾培设备、与其他驾校以参股或合营等方式共同经营，实现以轻资产方式扩张的战略规划。

融合了 VR+AI+5G 技术的绿色环保智慧学车模式正在惠及更多地区的学车群体，赋能更多地区的驾培企业，向社会输送更多驾驶技术过硬、安全文明意识扎实的合格驾驶人，为建设交通强国、平安中国作出贡献。

3、打造东方时尚飞行培训品牌，为建设航空强国贡献力量

公司从 2019 年进军通航飞行员培训领域，目前分别在河南周口、山东德州、河南商丘(在建)、北京平谷、河北黄骅运营五座通航机场，实现了“两校五场”的运行规模。公司将积累的 28 年汽车驾驶员培训经验运用到飞行员培训中，公司的训练设施、教学水平、服务水平得到了民航局、航空公司的高度认可，公司 2022 年度飞行时长达 5 万多小时，公司目前民航飞行员培训在手订单约 2.47 亿元。

“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明确指出：稳步建设支线机场、通用机场和货运机场，积极发展通用航空。由此可见，通用航空的未来蓝图已经绘就。在向着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奋进的新征程上，东方时尚航空将始终坚定“建设最具标准化航校、建设最高保障水平机场”的运营目标，审时度势、与时俱进，不断完善、提高、强化标准程度和服务品质，始终秉承让每一位学员都满意的服务态度，同时围绕国家民航事业发展需求，为我国航空事业培养更多合格的专业型人才，建设更多现代化航空设施综合体，为真正实现中国民航的“两翼齐飞”、建设航空强国贡献我们的力量！

4、积极响应“双碳”国家战略，践行“节能降碳、绿色发展”理念

2020 年 9 月，习近平主席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一般性辩论上宣布：中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2022 年 10 月，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加快推动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运输结构等调整优化。

近年来，我们始终坚持践行节能减排、绿色发展的理念，大力推进新能源教练车的更换工作，自建 1,040 个充电桩，园区充电桩数量和电容量规模均创下全国单体场站之最。公司拥有千余辆新能源智能教练车、近千台 VR 智能驾驶培训模拟器为学员提供服务，仅北京园区每年可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 1.1 万吨。未来，公司将继续落实运输工具装备低碳转型，坚定以新能源为动力，以科技赋能为路径，优化、推广智慧驾培与绿色驾培模式。持续加大新能源车辆投入，不断推动教练车、考试车、班车向新能源车的转换工作，全国各子公司实现教练车、班车的新能源化，学员培训设备智能化。未来公司将陆续规划屋顶光伏项目，与现有充电桩、新能源车构成光储智慧能源体系，为行业高质量发展起到更好的示范作用。公司坚持将环境友好融入到企业的运营管理之中，围绕可持续发展主题，积极助力碳中和、资源循环利用、促进人类品质生活，构建和谐社会的良好企业形象，携手同行业及相关方共建品牌生态，引领行业绿色低碳转型发展。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机动车驾驶人培训

驾培行业作为道路交通安全的第一道关口，具有极其重要的社会职能，其培训质量的高低对经济发展、社会公共安全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道路交通运输系统的不断完善，机动车保有量的持续增长，机动车驾驶人数量也呈现同步增长趋势。

据公安部统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全国机动车保有量达 4.17 亿辆，其中汽车 3.19 亿辆；机动车驾驶人 5.02 亿人，其中汽车驾驶人 4.64 亿人。2022 年全国新注册登记机动车 3,478 万辆，新领证驾驶人 2,923 万人。

截至 2022 年底，全国机动车保有量达 4.17 亿辆，扣除报废注销量比 2021 年增加 2,129 万辆，增长 5.39%。2022 年全国新注册登记机动车 3,478 万辆。汽车保有量达 3.19 亿辆，占机动车总量 76.59%，比 2021 年增加 1752 万辆，增长 5.81%。全国新注册登记汽车 2,323 万辆。摩托车保有量达 8,072 万辆，占机动车总量 19.38%，比 2021 年增加 513 万辆，增长 6.79%。全国新注册登记摩托车 1,130 万辆。

截至 2022 年底，全国有 84 个城市的汽车保有量超过百万辆，同比增加 5 个城市，39 个城市超 200 万辆，21 个城市超 300 万辆，其中北京、成都、重庆、上海超过 500 万辆，苏州、郑州、西安、武汉超过 400 万辆，深圳、东莞、天津、杭州、青岛、广州、佛山、宁波、石家庄、临沂、长沙、济南、南京等 13 个城市超过 300 万辆。

截至 2022 年底，全国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 1,310 万辆，占汽车总量的 4.10%，扣除报废注销量比 2021 年增加 526 万辆，增长 67.13%。其中，纯电动汽车保有量 1,045 万辆，占新能源汽车总量的 79.78%。2022 年全国新注册登记新能源汽车 535 万辆，占新注册登记汽车总量的 23.05%，与上年相比增加 240 万辆，增长 81.48%。新注册登记新能源汽车数量从 2018 年的 107 万辆到 2022 年的 535 万辆，呈高速增长态势。

截至 2022 年底，全国机动车驾驶人数量达 5.02 亿人，其中汽车驾驶人 4.64 亿人，占驾驶人总数 92.54%。2022 年，全国新领证驾驶人 2,923 万人。2022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的《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公安部令 162 号）新增“轻型牵引挂车”准驾车型（C6），目前已取得 C6 准驾车型驾驶人数量达 44 万人。新部令更好地满足了群众驾驶小型旅居挂车的出行需求，促进房车旅游新业态发展。

近年来，驾培行业出台了多项政策，驾培市场得到了进一步的完善和规范，驾校也迎来了新机遇和新挑战。部分行业政策如下：

颁布时间及部门	法律法规及政策	主要内容
2020 年 10 月 20 日北京市机动车	《北京市机动车驾驶人培训协会关于印发北京	自方案印发之日起，开展为期 12 个月的试点工作，包括 2 方面试点内容：一是试点利用 VR 智能驾驶培

<p>驾驶人培训行业协会</p>	<p>市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行业人工智能培训教学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p>	<p>训模拟器替代实车开展《机动车驾驶培训教学大纲》（以下简称：《大纲》）第二部分“基础和场地驾驶”、第三部分“道路驾驶”等教学项目有关内容的培训；二是试点利用实车智能机器人替代教练员对小型汽车（C1、C2 车型）开展《大纲》第二部分“基础和场地驾驶”教学项目有关内容的培训，一台智能机器人设备视同为一教练员。试点结束后，将对试点工作进行分析评估。</p> <p>VR 智能驾驶培训模拟器适用于小型汽车的“基础和场地驾驶”、“道路驾驶”驾驶操作培训，累计不得超过 20 个学时。其中，用于“基础和场地驾驶”操作培训的学时累计不得超过 12 学时，至少应保证 4 学时用于“基础和场地驾驶”实车训练。</p>
<p>2022 年 3 月 24 日 交通运输部、公安部</p>	<p>《机动车驾驶培训教学与考试大纲》</p>	<p>新《大纲》强化了涉及安全驾驶能力培训的基础内容。完善高速公路通行规则常识、增加汽车辅助驾驶功能安全使用常识和新能源汽车技术及使用常识，满足安全驾驶实际需求；增加防范隧道事故、次生事故，自然灾害等情形驾驶应急处置培训内容，提高应急处置能力；汲取近年来事故教训，增加不同行驶状态、典型道路环境等的防御性驾驶方法，强化驾驶员安全文明意识培养。</p>
<p>2022 年 6 月 9 日 交通运输部</p>	<p>《汽车驾驶培训模拟器》JT/T378—2022</p>	<p>本文件规定了汽车驾驶培训模拟器的分类与型号、基本要求、基本构成及部件要求、功能配置及其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及标志、包装、运输和储存。本文件适用于汽车驾驶培训模拟器的开发、生产和检验，以及用户的选型采购。</p>
<p>2022 年 7 月 28 日 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p>	<p>《关于印发〈“十四五”全国道路交通安全规划〉的通知》</p>	<p>《“十四五”全国道路交通安全规划》提出，提升道路交通参与者安全文明素质和着力提升驾驶人交通安全意识。完善驾驶培训监管机制，强化驾驶培训机构落实教学基础设施设备、培训学时内容等要求，保证驾驶培训质量。健全完善驾驶培训教学体系，推动理论培训方式创新应用，强化驾驶人安全知识、规则意识、风险辨识能力培养。加强驾驶培训过程监管，强化驾驶培训与考试的信息共享。加强驾驶考试过程监管，建立以新驾驶人安全驾驶水平为核心的考试质量评估体系，实行严重交通事故驾驶人考试发证责任倒查。优化驾驶人考试内容与方法，完善面向规则意识培育的驾驶人考试机制，探索 VR、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在驾驶考试管理中的应用。主动适应人口老龄化、车辆智能化等社会发展需求，丰富车辆新技术、驾驶新要求等考核内容。健全完善职业驾驶人教育培训体系，提升重点驾驶人安全管理水平。建立交通安全信息综合服务平台，提供驾驶人全生命周期、全分类群体、全出行场景的交通安全知识服务。</p>
<p>2022 年 10 月 28 日 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p>	<p>《虚拟现实与行业应用融合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6 年）</p>	<p>《行动计划》根据我国虚拟现实产业重点发展方向和现有基础上，提出 2026 年虚拟现实产业发展和行业应用目标。到 2026 年，我国虚拟现实关键技术重点突破，形成技术、产品、服务和应用共同繁荣的产业发展格局，虚拟现实在经济社会重要行业领域</p>

局、国家体育总局等五部门		<p>实现规模化应用，形成一批可复制、易推广、有实效、具备潜在商业价值的创新应用，虚拟现实产业总体规模（含相关硬件、软件、应用等）超过 3500 亿元，虚拟现实终端销量超过 2500 万台。</p> <p>《行动计划》面向大众消费、行业赋能、社会民生三大领域，重点推进虚拟现实在工业生产、文化旅游、融合媒体、教育培训、体育健康、商贸创意、演艺娱乐、安全应急、残障辅助、智慧城市等 10 个行业的虚拟现实应用，通过四年时间在经济社会重要行业领域实现规模化应用。</p>
--------------	--	--

2、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培训

随着2016年《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通用航空业发展的指导意见》等一系列政策的发布，低空空域开放力度加大，我国民用航空领域进入快速发展阶段，民航业得到了极大发展，航空飞行员需求不断增长。

2021年12月24日，中国民用航空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交通运输部联合印发《“十四五”民用航空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作为未来五年民航发展的纲领性文件，《规划》将全面开启多领域民航强国建设新征程。

《2022年全国民用运输机场生产统计公报》显示，2022年，我国境内运输机场（港澳台地区数据另行统计，下同）共有254个，其中定期航班通航运输机场253个，定期航班通航城市（或地区）249个。2022年我国民用运输机场完成旅客吞吐量52,003.3万人次，比上年下降42.7%，恢复到2019年的38.5%。完成货邮吞吐量1,453.1万吨，比上年下降18.5%，恢复到2019年的85.0%。完成飞机起降715.2万架次，比上年下降26.8%，恢复到2019年的61.3%（其中运输架次为519.2万架次，比上年下降35.0%，恢复到2019年的52.6%）。

《2021年民航行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截至2021年底，获得通用航空经营许可证的通用航空企业599家，通用航空在册航空器总数达到3,018架，其中教学训练用飞机1,077架。2021年，净增通用机场31个，全国在册的通用机场数量达到370个。2021年，民航直属院校共招收学生22,484人，民航直属院校在校学生数达到79,464人，民航直属院校共毕业学生18,091人。

《中国民航驾驶员发展年度报告（2022年版）》显示，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国民用航空局颁发的有效民用航空器驾驶员执照总数为81,430本，其中运动驾驶员执照（SPL）1,934本，私用驾驶员执照（PPL）5,211本，商用驾驶员执照（CPL）45,895本，多人制机组驾驶员执照（MPL）176本，航线运输驾驶员执照（ATPL）28,214本。无人驾驶航空器（无人机）有效驾驶员执照152,795本。

2018-2022年颁发的航空器驾驶员执照总数和增量统计如表1所示。由于《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合格审定规则》（以下简称CCAR-61部）第四次修订规定驾驶员执照的有效期为六年，加上疫情对飞行训练活动的影响，2020年度驾驶员执照增速明显放缓，2021年驾驶员执照增量得到明显回升，在消化掉过去两年训练积压后，2022年度驾驶员增长率恢复至疫情前的65%左右。

表1 2018-2022年颁发的航空器驾驶员执照总数和增量统计表

年份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净增量（本）	5,727	6,461	1,489	6,794	5,194
增长率	10.27%	10.51%	2.19%	9.78%	6.81%
驾驶员执照总数（本）	61,492	67,953	69,442	76,236	81,430

数据来源：中国民航驾驶员发展年度报告（2022年版）

2022年7月1日，《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学校合格审定规则》第三次修订版本正式生效后，141部驾驶员学校可提供私用驾驶执照课程、仪表等级课程，商用驾驶员执照课程等模块课程和仪表等级整体课程、商用驾驶员执照整体课程、航线运输驾驶员（飞机）整体课程等课程训练。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我国境内共有35所开设整体课程的141部驾驶员学校，相比2021年底，数量上减少7所。其中29所具有航线运输驾驶员（飞机）整体课程培训资质，与2021年底相比，减少1所，训练容量7,115人，现有在训学生6,587人。目前我国境外共有35所认可的141部驾驶员学校，与2021年底持平。其中，美国共有17所、欧洲3所、澳大利亚11所、加拿大3所、南非1所。境外141部驾驶员学校总的训练容量为5,248人，现有在训学生449人。

表2 2013-2022年境内和境外141部驾驶员学校数量统计

单位：所

年份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境内	12	14	13	20	22	26	38	41	42	35
境外	23	27	26	27	27	31	36	35	35	35

数据来源：中国民航驾驶员发展年度报告（2022年版）

2022年，境内141部飞行学校年度注册飞行学员数为3,883人，境外141部飞行学校年度注册飞行学员数为370人。

表3 2018-2022年境内和境外141部驾驶员学校年度注册飞行学生人数统计

单位：人

年份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境内	2,809	3,305	3,531	4,284	3,883
境外	2,738	2,728	285	159	370

数据来源：中国民航驾驶员发展年度报告（2022年版）

整体来看，随着中国民航及通航领域的迅猛发展，产生了大量的飞行员培养、飞机引进和更多航线开辟的需求，需要更多的飞行员参与到该领域中，各航空公司也较为重视对后备力量的培养，中国民用航空市场的飞行员培训也需要进一步的发展才能适应行业目前及未来的发展需要，航空驾驶培训产业存在巨大的发展空间。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 公司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1、主要业务

东方时尚主营业务聚焦机动车驾驶人培训和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培训。从规范化管理运营体系到积极探索创新赋能，东方时尚秉持高质量发展理念，以科技驱动企业内生增长。东方时尚拥有全球规模最大的新能源智慧驾培园区，开创了“VR+AI+实际道路训练”三位一体智慧驾驶培训模式，实现了学车全程智能化、场景化、标准化，为推动驾培行业的新能源转型，助力驾培行业的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贡献自身力量。近三年来，东方时尚完成了 VR+AI 的智能培训体系开发和应用，这是全球驾驶培训行业的一次革命，它解决了传统训练无法实现的模拟险情、交通事故应对等问题，让学车更轻松、更有质量。



图片来源：东方时尚训练场

2、经营模式

(1) 招生模式

公司在招生方面以直销和代销模式相结合，设立招生分部、签约客户服务中心、代办招生机构、网络招生四种招生渠道。多样化的渠道更好满足了客户的需求，也对公司品牌起到了良好的宣传作用。

招生分部：招生分部是东方时尚以直营方式在北京市、河北石家庄、云南昆明、山东淄博等地各主要区域开设的招生网点，方便区域内学员就近报名。

签约客户服务中心：签约客户服务中心针对目标客户人员较多的大型机构进行定向宣传、定向招生，并根据其个性化需求定制专属的服务方案。

代办招生机构：东方时尚在招生分部暂未能覆盖区域，建立代理招生点，代办招生机构提升了公司销售链条的完整度。

网络招生：公司通过官方网站、手机 APP、小程序、电商平台等为学员开辟网络报名渠道，使公司的招生渠道得到有效延伸。

（2）营销模式

公司采取实体运营为主的经营模式，各运营项目进行集团化管理。公司以创新服务理念为基础，以达到学员满意为工作标准，为学员创造良好的客户体验，通过持续改进硬件质量与管理服务水平，学员得到超出其期望值的服务，客户体验不断提升，学员将亲身感受口口相传，在更大范围的潜在客户群体中形成良好的美誉基础，“口碑营销”成为极具公司特色的招生模式之一，为公司营销积累了深厚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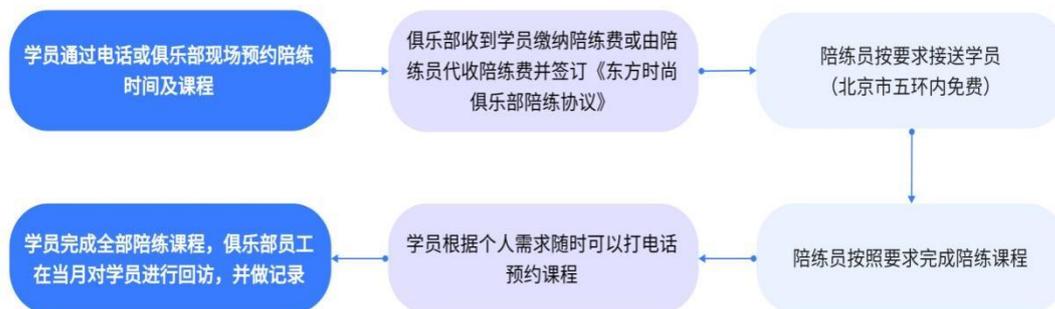
（3）服务模式

公司以学员需求为导向，在树立良好服务理念的同时，不断追求服务细节，打造全流程服务链条，有效地支撑了良好的客户体验。报名阶段，公司设有签约客服中心、招生分部、代办招生机构、网络招生四种招生渠道，多种报名渠道最大化地为学员提供方便；培训阶段，公司拥有完善的网络预约系统，护航学员的训练计划及学时，合理的班车运营体系，为学员往返提供便利；考试阶段，东方时尚各地校区实现政府考试管理部门设立考试场的全覆盖，学员可在公司园区内直接完成各项考试。北京、石家庄、云南、荆州、山东等地的交管部门均在东方时尚内设立了“东方时尚考试场车管服务站”，学员各科目考试合格的当天即可核发机动车驾驶证。基于学员需求，公司不断完善学员需求导向型的管理模式，追求服务细节，提供完善的班车接送、餐饮、休闲娱乐、便民涉证业务等相关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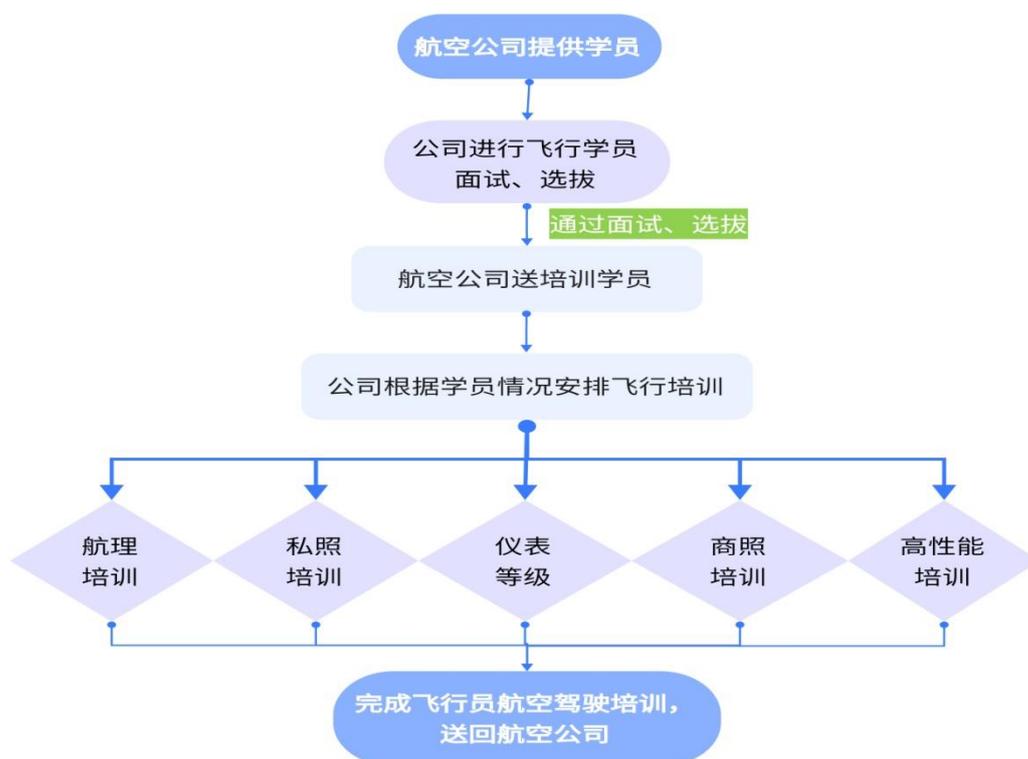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服务流程：



陪练流程图：



飞行培训流程图：



（4）传播安全驾驶文化，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驾驶培训行业是交通安全的第一道关口，其培训质量直接影响人民群众的出行安全。一直以来，东方时尚始终坚持为社会输送既合法又合格的驾驶人，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东方时尚作为中国道路交通安全协会副会长单位，积极投身对全社会的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东方时尚斥资打造高科技、互动体验式的交通安全主题宣传教育基地并面向社会开放，发起成立“交通安全宣讲团”。北京市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基地于 2012 年创建，是北京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落实《道路交通安全“十二五”规划》、面向学生和驾驶人群众开放的新型体验式交通安全主题宣传教育基地。基地以“普及交通安全知识”、“增强交通安全意识”为宗旨，以

互动式体验为核心，全方位打造专业交通安全知识科普与模拟练习互动学习系统。运用 3D、4D、全息投影、VR（虚拟现实）、模拟驾驶等高科技互动多媒体展示技术，为参观者带来身临其境般的交通安全教育体验，有针对性地向参观者普及实际、有效的交通安全知识，受到政府部门和社会各界的一致认可与好评。

基地自组建运营以来，已接待中央国家机关、中央电视台、中华全国总工会、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北京急救中心、各地区妇女联合会、北京交通大学、国家电网、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等在内的几百家单位、学校、企业及团体，累计受益人数逾两百万人，年均参观人数达 20 万人以上。目前已成为北京市科普教育基地，2020 年至今被列为北京市中小学生社会大课堂资源单位，2022 年 11 月被北京市突发事件应急委员会、北京市安全生产委员会授予北京市公共安全教育基地。成为了普及交通安全知识，传播交通文化的坐标、阵地。



图片来源：北京市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基地

公司成立北京市交通安全宣讲团，先后走进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及社会团体进行有针对性的交通安全专场宣讲，受益群体不断扩大。宣讲团不仅在北京开展交通安全宣讲活动，还从 2019 年起开始走进全国更多的学校，为学生群体带去交通安全知识，帮助他们树立安全文明交通意识，掌握安全出行的自我防护知识。宣讲团先后受邀前往吉林、黑龙江、广东、广西、贵州、上海、江苏、天津、河北、内蒙古、甘肃、陕西、河南、山东、湖北共十五省 30 多个城市进行交通安全宣讲。联合中国工人出版社，与时俱进创新授课内容，在技能强国平台开设交通安全教育主题专栏，成为行业内首个在技能强国平台，面向全社会群体传播交通安全知识的驾驶培训机构。2022 年共开展 26 场交通安全文化主题直播，累计观看人次超过 13 万，为构建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承担更多的社会责任。

东方时尚旗下北京京安驾驶人安全与素养研究院自 2016 年成立以来，连续 5 届作为“机动车驾驶培训与道路交通安全国际论坛”联合承办方，论坛邀请国内驾驶培训及道路交通安全方面的专家、学者、全国重点驾培机构负责人以及来自欧洲、亚洲等国家和地区的嘉宾参会，进一步扩

大国际交流范围，借鉴国际先进经验，积极推动行业整体品质的提升。数年来，国际论坛得到了公安部、交通部，中国道路运输协会、中国道路交通安全协会等部门和单位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海外交通发达国家相关政府部门和机构也高度认同并积极参与，东方时尚架起了交通安全研究领域中外沟通协作的桥梁。

未来，东方时尚还将持续探索智慧驾培领域，坚持素质教育发展之路，寻求 VR（虚拟现实）、AI（人工智能）技术在教学实践中更广泛更深入的应用，引领驾培行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让学车更智能、更方便、更高效，让更多的交通参与者能够了解交通法规、敬畏交通法规、遵守交通法规，从而最大限度地减少交通事故，缓解道路交通拥堵，以点带面，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道路交通安全的和谐氛围，为提升我国驾驶培训行业的发展水平、构建更加畅通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持续发力。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领先的技术实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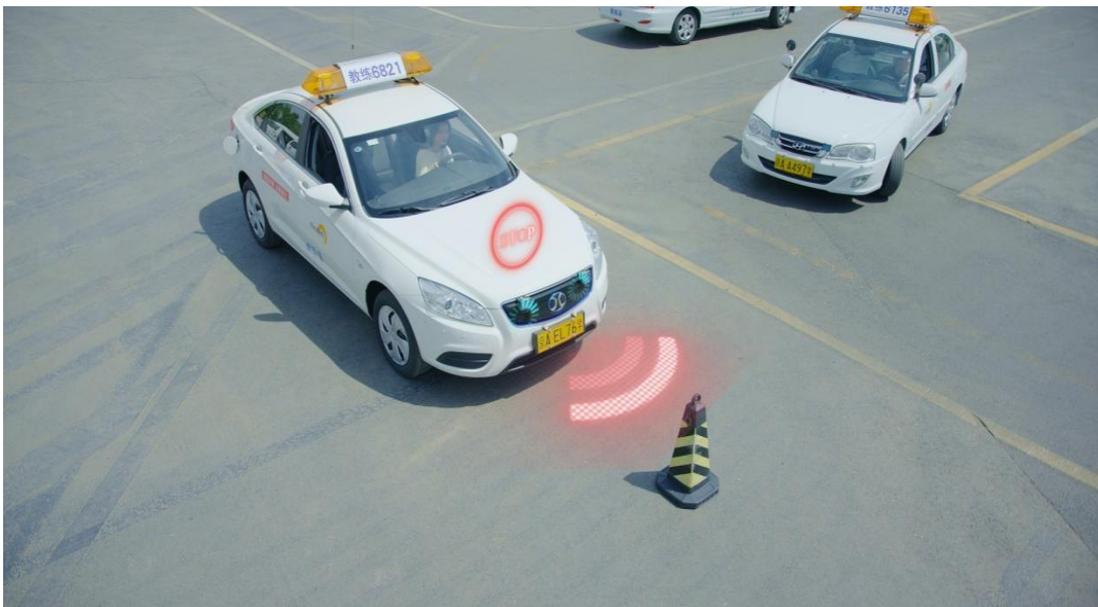
公司建立和完善了“VR+AI+实际道路训练”三位一体的智慧驾驶培训模式，做到了学车全程智能化、场景化、标准化，突破了传统教学的限制，依托科技赋能，迸发驾培行业强劲动力，推动和引领驾驶培训由应考教学向素质教育转变。



图片来源：东方时尚 VR 教学

提升训练效率的同时大幅降低了教练人工成本和车辆损耗等成本，公司毛利率有望持续提升；VR 智能驾培体系打破了传统驾校物理空间和时间限制，学员可在任意 VR 线下店进行 24 小时全天候智能学车训练。就近选择 VR 线下店进行训练缩短了学员往返驾校的时间，延长了学员的可训练时间，降低了公司的运营成本，为学员训练提供了良好的便利性、效率性和可选择性；VR 智能学车培训体系有望打破公司异地扩张瓶颈，公司已经完成了对各地子公司培训体系的智能化改造，推动子公司在当地驾培业务市占率的加速提升，同时向全国各地驾校机构输出智能驾培体系，包

括但不限于提供 VR 设备的销售或租赁，及对其他驾校进行参股、合营等共同经营方式，实现轻资产扩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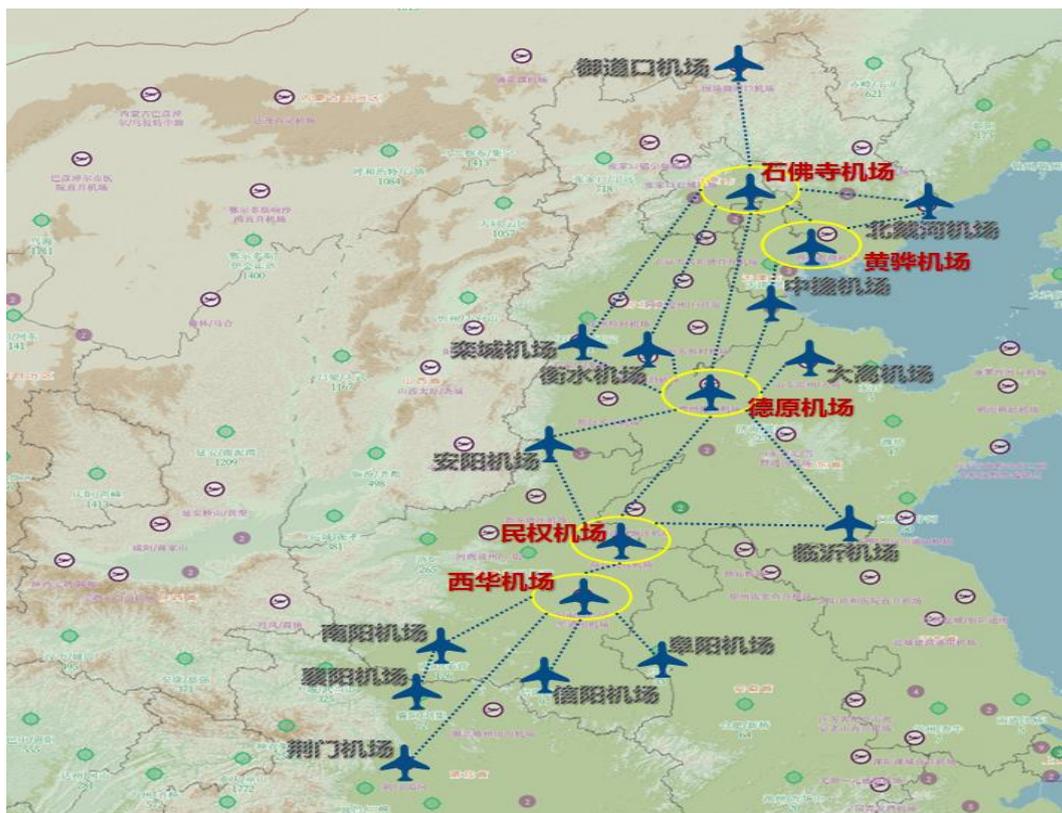
图片来源：东方时尚智能训练车



图片来源：东方时尚智能车训练场

2、公司将 28 年驾驶培训经验运用到飞行培训中，打造了东方时尚飞行培训品牌

公司通过具备 141 部飞行培训资质航校，分别在河南周口、山东德州、河南商丘(在建)、北京平谷、河北黄骅运营五座通航机场，实现了“两校五场”的运行规模。公司目前拥有 50 余架飞机，飞行时间可达 52,000+小时/年；公司积累汽车驾培 28 年的规范服务经验，包括专业配套的餐饮、住宿、教练、教学大纲、学员管理等；目前公司在手订单约 2.47 亿元，在手订单充裕；公司的训练设施、教学水平、服务水平得到了民航局、航空公司的高度认可。公司将持续打造东方时尚飞行培训品牌，使通航业务成为公司新的收入、利润增长点。



图片来源：东方时尚机场网络布局



图片来源：东方时尚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3、规模化、标准化效应明显

目前东方时尚已实现驾驶培训的规模化、体系化、流程化与标准化。公司年受理学员人数和毕业人数、公司拥有各种训练用车数量、员工人数均为行业前列。较长的运营时间降低了单位时间固定成本支出，较同行业公司具有较大的规模化优势，凭借自身良好的服务品质和在市场上的

知名度，拥有较强的定价权；经过多年探索，已形成较为完善的报名、培训及配套服务体系，实现了客户自报名至离校标准化全流程服务；以客户满意度为标准，形成了规范的管理流程及服务流程，实现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与外部服务质量控制，差异化服务满足市场多样化需求，在保证高品质的前提下，具有丰富培训经验和良好口碑的培训机构更容易获得学员的青睐；在服务过程中已实现教学标准化、配套标准化，使每位学员均获得尽可能相同的服务质量，提升了学员满意度与服务效率。东方时尚经过多年经营，在服务品质、经营管理、品牌形象等方面积聚了明显的竞争优势，具备较强的整体经营实力。

4、好口碑塑造好品牌

东方时尚在驾培市场建立了卓越的品牌，拥有广泛的市场影响力，学员和社会对东方时尚的品牌较为信任和看好。经过多年的深耕细作，东方时尚的品牌已兼具信誉度和美誉度。继续保持高品质的驾驶培训服务是市场开发和营销计划的基础。东方时尚将持续提升品牌形象，将学员的口碑优势更有效地转化为后续生源优势。



图片来源：东方时尚科目二训练场

良好的文化氛围和社会形象提升了东方时尚的行业竞争优势，东方时尚以“让每位学员都满意”为服务宗旨，以客户口碑为营销基础，凭借行业领先的服务体系及良好的服务质量，在行业中享有较高的声誉和知名度。基于驾驶培训服务具有的社会服务属性，东方时尚在企业发展的同时，还积极参加社会公益和慈善事业，多年来一直致力于社会和谐交通的宣传教育 and 实践活动，为企业树立了良好的社会形象，受到政府、同行业企业的广泛认同，在市场竞争中具有显著优势。

5、公司向汽车驾驶人提供“全周期”汽车综合服务

东方时尚的主营业务是汽车驾驶培训，后续通过不断创新服务模式，借助驾培服务行业成功的经验和积累的优势积极向汽车消费综合服务行业的其他子行业拓展业务，如整车销售、汽车租

赁、定制保险、汽车维修、汽车美容、汽车检测、汽车金融等，扩张公司的利润空间，分散行业经营风险，逐步实现多元化协同发展，在汽车综合服务领域的延伸上探寻新模式。



图片来源：东方时尚（北京）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图片来源：北京时新汽车修理厂有限公司

6、具备行业影响力，助力行业规范发展

基于驾驶培训服务具有的社会服务属性，东方时尚在企业发展的同时，积极参加社会公益和慈善事业，多年来一直致力于社会和谐交通的宣传教育 and 实践活动，为企业树立了良好的社会形象，受到政府、同行业企业的广泛认同。

东方时尚是公安部道路交通安全研究中心在驾培行业中唯一战略合作单位，联合建立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实验基地。东方时尚是行业标准制定的参与者，成为驾驶培训与考试政策改革的先行先试企业。在全国同行业的支持下，依托自身影响力，公司当选为“中国道路运输协会副会长”、“机动车驾驶培训行业分会理事长单位”，东方时尚将在传播交通文化、推进机动车驾驶人素质教育等方面更具话语权。

7、先进的教学理念和经营管理模式以及高度凝聚的团队

东方时尚历经 28 年探索，形成了一套独特的教学和经营管理模式，在先进理念的指引下公司服务优势明显。

公司在教学内容和模式上不断创新，注重标准化系统化，与时俱进，因人施教，各个环节注重人性化设置，服务体贴入微，培训过程友好和谐。

东方时尚具备一支有丰富行业经验的优秀管理团队，并且与公司的核心价值观一致，希望通过自己的努力，提升驾驶培训行业的整体品质，为缓解道路拥堵、最大限度地为降低道路交通事故发生率贡献自己的力量。

东方时尚制定了百余项业务管理制度，涵盖了各部门、各岗位的服务流程和环节，制度严格，奖惩分明，使得员工在日常工作中有章可依。

8、加速全国市场布局，实现稳定高速可持续发展

公司通过新设、投资并购、参股、合作等多种方式加速全国市场布局，扩大市场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巩固公司在全国驾培服务行业的领先地位，扩大领先优势。公司将持续加大 VR+AI 智能学车培训体系的投入和升级，东方时尚进一步提升规模化效应并不断优化业务模式，提高在国内外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全面提升盈利能力，实现稳定高速的可持续发展。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00,017.6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6.55%；营业利润-2,085.2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10.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318.3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28.35%；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2.02%，较上年下降 8 个百分点。扣非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2.47%，较上年下降 7.74 个百分点。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000,176,579.15	1,198,554,469.65	-16.55
营业成本	577,688,385.09	583,959,287.31	-1.07

销售费用	55,264,755.39	58,776,663.23	-5.98
管理费用	256,897,749.41	255,005,211.67	0.74
财务费用	83,825,919.89	53,074,131.92	57.94
研发费用	20,467,978.23	31,890,176.46	-3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997,837.92	448,662,642.95	-65.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775,657.37	-482,260,055.3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927,091.94	-312,216,436.07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公司营业收入相对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机动车驾驶培训业务因受疫情影响，学员不能及时到校参加培训，公司按照学员培训进度分阶段确认收入，因此，学员培训进度缓慢导致公司收入确认减少；公司航空培训业务日渐成熟，且因为其封闭式管理的培训模式受疫情影响较小，因此飞行员培训收入同比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人工成本降低以及长期资产折旧及摊销增加，营业成本整体变动较小。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考虑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减少了广告费及宣传推广费的支出。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增加主要要是由于湖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在建工程转固，固定资产增幅较大。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债权融资规模扩大导致公司利息费用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部分研发项目结项，当期研发费用支出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报名学员的减少，导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下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长期资产投资减少，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降低。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净流入增幅相对较大，主要为公司取得借款流入资金增加较大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收入和成本情况见下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驾驶培训行业	930,614,561.84	532,013,553.17	42.83	-16.58	0.04	减少 9.50 个百分点
零售行业	18,551,070.29	16,110,300.44	13.16	-49.37	-46.46	减少 4.71 个百分点
代理服务	307,536.42	64,912.57	78.89	-88.30	-43.94	减少 16.70

行业						个百分点
租赁业	7,671,338.10	6,646,903.01	13.35	11.08	-25.96	增加 43.35 个百分点
其他	12,086,550.20	8,573,558.88	29.07	54.48	8.47	增加 30.0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驾驶培训收入	782,932,429.17	448,324,892.73	42.74	-24.55	-8.08	减少 10.26 个百分点
飞行培训收入	147,682,132.67	83,688,660.44	43.33	89.64	89.83	减少 0.06 个百分点
销售商品收入	18,551,070.29	16,110,300.44	13.16	-49.37	-46.46	减少 4.71 个百分点
代理服务收入	307,536.42	64,912.57	78.89	-88.30	-43.94	减少 16.70 个百分点
租赁服务收入	7,671,338.10	6,646,903.01	13.35	11.08	-25.96	增加 43.35 个百分点
餐饮住宿收入	1,486,037.30	4,000,227.66	-169.19	-18.72	-6.09	减少 36.21 个百分点
其他收入	10,600,512.90	4,573,331.22	56.86	76.81	25.47	增加 17.6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北京	644,094,885.95	301,293,911.31	53.22	-19.57	-0.21	减少 9.08 个百分点
河南	159,139,736.81	96,091,857.29	39.62	7,911.43	372.35	增加 963.74 个百分点
山东	34,183,858.64	50,309,248.90	-47.17	-77.61	-53.81	减少 75.83 个百分点
石家庄	20,643,456.13	30,689,850.11	-48.67	-28.33	-18.91	减少 17.26 个百分点
荆州	46,212,417.33	32,797,529.88	29.03	-40.88	-22.40	减少 16.90 个百分点
云南	64,956,701.99	52,226,830.58	19.60	-39.35	-22.73	减少 17.3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模式	969,231,056.85	563,409,228.07	41.87	-17.13	-2.67	减少 8.6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河南收入成本大幅度上升,同时山东大幅度减少,原因是东方时尚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的经
营场所由山东迁到河南,收入成本地域上的划分由山东变为河南,因此变动幅度较大。

荆州收入下降幅度较大,原因是受学员未能到校学习影响,公司按照学员培训进度分阶段确
认收入,因此,学员培训进度缓慢导致公司收入确认减少。

云南收入下降幅度较大,原因是受学员未能到校学习影响,公司按照学员培训进度分阶段确
认收入,因此,学员培训进度缓慢导致公司收入确认减少。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驾驶培训行业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	532,013,553.17	94.43	531,803,370.50	91.87	0.04	
零售行业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	16,110,300.44	2.86	30,092,954.60	5.20	-46.46	飞机销售额减少导致直接成本下降
代理服务行业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	64,912.57	0.01	115,795.38	0.02	-43.94	国内企业订购飞机数量减少导致代理服务业务随之下降
租赁业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	6,646,903.01	1.18	8,977,694.34	1.55	-25.96	
其他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	8,573,558.88	1.52	7,904,267.90	1.37	8.4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驾驶培训收入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	448,324,892.73	79.57	487,717,944.10	84.25	-8.08	
飞行培训收入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	83,688,660.44	14.85	44,085,426.41	7.62	89.83	航空培训业务发展较快,收入大幅增加,成本同比增长
销售商品收入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	16,110,300.44	2.86	30,092,954.60	5.20	-46.46	国际市场销售火爆,预定机位周期增长。先保证自用,再保证销售。因此销售额减少,相应成本减少
代理服务收入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	64,912.57	0.01	115,795.38	0.02	-43.94	飞机销售业务是代理服务收入的驱动因素,飞机销售收入减少,代理服务收入减少,相应成本减少
租赁服务收入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	6,646,903.01	1.18	8,977,694.34	1.55	-25.96	

	造费用						
餐饮住宿收入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	4,000,227.66	0.71	4,259,437.61	0.74	-6.09	
其他收入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	4,573,331.22	0.81	3,644,830.29	0.63	25.47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7,014.2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7.0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1,908.4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91%。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843.5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5.7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55,264,755.39	58,776,663.23	-5.98
管理费用	256,897,749.41	255,005,211.67	0.74
研发费用	20,467,978.23	31,890,176.46	-35.82
财务费用	83,825,919.89	53,074,131.92	57.94
所得税费用	33,521,942.23	66,737,033.77	-49.77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报告期内公司部分研发项目结项，当期研发费用支出减少。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债权融资规模扩大导致公司财务费用增加。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下降，所得税费用降低。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0,467,978.2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20,467,978.2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0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2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0.8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2
本科	24
专科	120
高中及以下	18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3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83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70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70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997,837.92	448,662,642.95	-65.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775,657.37	-482,260,055.3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927,091.94	-312,216,436.0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原因：主要是由于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增加。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公司营业收入按照学员培训进度进行确认，2022 年存在较大比例学员报名并支付学费但未及时进行培训的情况，收入确认减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10,000,000.00	0.21	不适用	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导致
应收账款	23,622,590.30	0.47	15,097,405.46	0.32	56.47	考场收入以及飞机代理收入的相关未收回款项增加
预付款项	17,440,499.80	0.34	10,138,033.30	0.21	72.03	飞机航材的采购及机场使用费的预付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345,217,323.50	6.80	41,329,760.42	0.87	735.28	主要为股份公司预付 VR 设备款，和应收高安股权投资款及应收股利。
存货	252,311,052.35	4.97	26,979,908.41	0.57	835.18	汽车销售公司存货车辆增加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000,000.00	0.12	26,250,000.00	0.55	-77.14	与高安公司的仲裁结案，将对高安投资款转入其他应收款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0,786.73	0.01	387,603.08	0.01	62.74	因时间性差异变动影响导致增加
应付票据	60,892,075.00	1.20	0.00	0.00	100.00	以商业承兑汇票支付的款项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48,584,615.52	0.96	37,364,732.71	0.79	30.03	由于本年度延交社保所导致
其他应付款	123,521,663.43	2.43	236,294,258.99	4.97	-47.73	偿还股东借款及支付了设备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404,520,556.07	7.97	130,249,309.10	2.74	210.57	长期借款及融资租赁贷款将陆续

债						于一年内到期
长期借款	340,510,835.00	6.71	99,000,000.00	2.08	243.95	购置长期资产形成长期借款增加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0,000.00	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2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无形资产	119,229,416.51	贷款抵押
固定资产	399,224,770.93	贷款抵押
固定资产	42,926,970.63	融资租赁
合计	581,581,158.07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年度对外股权投资总额	上年度对外投资总额	比上年度增减 (%)
3,000.00	1,900.00	57.89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主要控股公司

1、对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大的控股公司

(1) 云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云南东方时尚成立于 2011 年 7 月 13 日，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36,000 万元，东方时尚出资 22,11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1.43%；昆明都市车迷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6,3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7.56%；云南和众聚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出资 6,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8.33%；嵩明和众创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出资 96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68%。法定代表人：陈剑云。经营范围为：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大型客车 A1：10 辆，中型客车 B1：2 辆，大型货车 B2：30 辆，小型汽车 C1：527 辆，小型自动挡汽车 C2：32 辆，残疾人专用小型自动挡载客汽车 C5：1 辆）；普通三轮摩托车 D：10 辆，普通二轮摩托车 E：10 辆，轻便摩托车 F：10 辆）陪驾、汽车租赁；不动产租赁；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道路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客运）、道路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云南东方时尚资产总额 39,251.02 万元，净资产 15,468.37 万元，营业收入 6,735.47 万元，净利润-1,350.86 万元。

(2) 石家庄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石家庄东方时尚成立于 2013 年 11 月 18 日，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一级，大型客车 A1、牵引车 A2、公交车 A3、中型载客汽车 B1、大型货车 B2、小型汽车 C1、C2、残疾人专用小型自动挡载客汽车 C5、普通三轮摩托车 D、普通二轮摩托车 E、轻便摩托车 F），道路运输从业资格培训（客货货物运输驾驶员）；机动车驾驶理论知识培训；驾驶技术模拟操作；驾驶员培训场地建设；驾驶咨询；代驾服务；汽车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电子设备、日用百货的销售；以自有资金对国家非禁止或非限制的项目进行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石家庄东方时尚资产总额 12,494.40 万元，净资产-21,635.61 万元，营业收入 2,066.40 万元，净利润-2,726.39 万元。

(3) 山东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山东东方时尚设立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0 万元，东方时尚出资 2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6.67%；尹红梅出资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3.33%；

法定代表人：徐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场地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居民日常生活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山东东方时尚资产总额 52,475.76 万元，净资产-3,113.36 万元，营业收入 3,569.65 万元，净利润-5,013.61 万元。

（4）荆州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荆州东方时尚设立于 2010 年 12 月 20 日，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8,800 万元，东方时尚出资 5,2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北京长天鑫桥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40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6%；荆州市宇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8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莘县振鸿企业管理咨询中心出资 8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荆州丽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35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法定代表人：吴陆华。经营范围为：机动车驾驶员考试和训练场地、车辆的租赁及相关配套服务；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住宿、餐饮管理及餐饮服务（限下设分支机构经营）。（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荆州东方时尚资产总额 15,819.29 万元，净资产 13,225.44 万元，营业收入 4,685.26 万元，净利润-682.51 万元。

（5）东方时尚国际航空发展有限公司

东方时尚航空设立于 2018 年 04 月 28 日，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闫文辉。经营范围为：技术推广。（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东方时尚航空资产总额 63,068.37 万元，净资产 48,249.35 万元，营业收入 17,229.78 万元，净利润 3,025.73 万元。

（6）东方时尚(北京)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东时检测设立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赵晨光。经营范围为：检测服务；经济贸易咨询；技术开发、推广、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东时检测资产总额 802.53 万元，净资产 773.94 万元，营业收入 643.41 万元，净利润 270.48 万元。

2、在建即尚未运营的主要控股子公司

（1）湖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湖北东方时尚成立于 2012 年 8 月 17 日，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24,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雄。经营范围为：机动车辆驾驶培训；机动车驾驶员考试和训练场地、车辆的租赁及相关配套服务。（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湖北东方时尚资产总额 66,879.40 万元，净资产 14,042.45 万元，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3,128.58 万元。

（2）重庆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重庆东方时尚设立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28,000 万元，东方时尚出资 26,3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4%；重庆灿金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6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法定代表人：徐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机动车驾驶培训、汽车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销售日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重庆东方时尚资产总额 64,806.60 万元，净资产 20,494.17 万元，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880.40 万元。

（3）东方时尚驾驶学校晋中有限公司

晋中东方时尚设立于 2018 年 2 月 8 日，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雄。经营范围为：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动车驾驶员考试场地管理；销售：日用百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晋中东方时尚资产总额 42,695.09 万元，净资产 40,338.63 万元，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262.16 万元。

3、基于公司经营和发展计划未来将可能对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大的控股公司

（1）东方时尚虚拟现实技术应用（北京）有限公司

东方时尚虚拟现实技术应用(北京)有限公司设立于 2020 年 09 月 03 日，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岩。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教育咨询（不含出国留学咨询及中介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企业管理；市场调查；经济贸易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酒店管理；餐饮管理；销售日用品、针纺织品、五金交电、花卉、食用农产品、通讯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电子产品、工艺品、文化用品、钟表、服装、鞋帽、箱包、体育用品、眼镜、珠宝首饰、化妆品、家用电器；打字；复印。（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虚拟现实资产总额 24,221.76 万元，净资产 2,531.05 万元，营业收入 1,908.53 万元，净利润 361.14 万元。

（2）东方时尚汽车销售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东方时尚汽车销售服务（北京）有限公司设立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闫文辉。经营范围为：销售汽车、摩托车、汽车配件、五金产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日用品、针纺织品；机动车公共停车场的经营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餐饮管理；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机动车维修（限色漆使用水性漆且喷漆和喷枪清洗环节密闭并配套废气收集处理装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汽车租赁；保险兼业代理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汽车租赁、保险兼业代理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汽车销售资产总额 27,075.06 万元，净资产 568.65 万元，营业收入 184.94 万元，净利润-931.35 万元。

二、主要参股公司

1、内蒙古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内蒙古东方时尚设立于 2016 年 9 月 26 日，系公司参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8,547.58 万元，东方时尚出资 4,102.8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8%；内蒙古安达汽车驾驶培训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4,444.7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2%。法定代表人：刘禹辉。经营范围为：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效期至 2023 年 2 月 23 日）；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经营；日用百货销售；房屋租赁；旅游项目开发；汽车及配件销售；二手车经销；汽车租赁服务；车辆维修（凭许可经营）；停车场经营管理；电子产品及配件销售。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机动车驾驶培训

（1）行业格局

驾培行业是一个较为细分的行业，其上游是车辆提供商，为驾培机构提供车辆、设备，包括汽车经销商、汽车租赁公司、驾考设备集成商等，下游是车辆维修厂，为驾培机构车辆提供维修服务，驾培机构在整个服务链中处于中心环节，提供机动车驾驶培训及相关服务。近年来，随着行业内、外部环境的变化，驾培行业逐渐有了新的定义，驾培机构的服务内容变得更加丰富，上下游关系变得更加紧密、多元，形成了“大驾培”的行业格局，服务链集成和多元化发展战略是驾培服务企业发展方向之一。汽车驾驶培训的服务对象为学车适龄群体，基于此，汽车消费服务业务具有可扩展性。横向上，驾培机构以培训服务为基础，不断完善服务体系，将业务范围扩展至园区餐饮、休闲娱乐、体检、考试、涉证业务等服务驾驶人生命周期的全流程服务；纵向上，

利用驾培过程中取得的客户资源优势，将业务扩展至汽车陪练、汽车租赁、汽车维修、汽车保险、汽车消费等其他相关行业，向纵深业务领域发展，从而真正实现产业链闭环。

（2）行业发展

1) 国家重视和规范驾驶员培训，奠定行业长期发展的基础

交通部门以培养驾驶员“安全第一、珍爱生命”的驾驶素质为总体目标，从提高驾驶员安全意识和操作技能入手，通过开展市场整顿、改革培训方法、提高培训效能、完善监管机制、加强舆论宣传等综合措施，深入实施了驾驶员素质培训工程。在大量借鉴国外先进经验、充分调研基层实际的基础上，交通部组织专家制定了驾驶员素质培训大纲，修订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学大纲，着力提高驾驶员的安全意识和紧急情况下的操作技能。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条规定：机动车的驾驶培训实行社会化，由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驾驶培训学校、驾驶培训班实行备案管理，并对驾驶培训活动加强监督，其中专门的拖拉机驾驶培训学校、驾驶培训班由农业(农业机械)主管部门实行监督管理。驾驶培训学校、驾驶培训班应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学员进行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驾驶技能的培训，确保培训质量。任何国家机关以及驾驶培训和考试主管部门不得举办或者参与举办驾驶培训学校、驾驶培训班。交通部先后发布《机动车驾驶培训机构资格条件》《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公安部发布《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机动车驾驶培训教学与考试大纲》等，对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的经营许可、教练员管理、经营管理和监督检查以及驾驶培训课程设置、教学要求等做出细化规定，奠定了驾驶员培训行业规范发展的制度基础。国家发布《交通强国建设纲要》（以下简称“《纲要》”），《纲要》的总体要求给驾培行业的未来发展指明了方向，即“推动交通发展由追求速度规模向更加注重质量效益转变，由依靠传统要素驱动向更加注重创新驱动转变，构建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经济的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一系列的政策及法律法规，管理和引导驾培行业持续、健康和有序发展。

2)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增长，驾培服务需求逐步释放

随着国民经济发展水平、人口数量、居民收入水平及其消费意识等诸多因素，学车已经由传统的生存技能转变为基本生活技能。

由于大中城市交通设施较为完全，人均生产总值较高，因此汽车保有量增速较快，驾培服务行业在这些城市发展较快。未来，随着大城市驾培市场增速逐渐趋于稳定，中小城市和广大的农村地区随着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提升，驾培服务消费需求会逐步释放。预计未来五年内，优质驾培机构将突破地域束缚，抢占二、三线城市的驾培市场，显现出规模效应并呈现加速发展的态势。

3) 经营模式的创新，将成为行业发展必然趋势

如今，2000年及之后出生的年轻人都已经开始走入驾校学习驾驶技能。目前，驾校的学员越来越年轻化，18岁至35岁之间的年龄占比超过80%，“95后”将成为学车生力军。以年轻人为主的新生代学员已经登场，驾培市场的目标受众和场景都将发生改变，现代科技培训手段将替代传统的教学方式，VR虚拟现实技术及人工智能等科技技术与驾培行业相结合成为驾培行业的新领

域。驾培市场的未来发展将着重于新驾培、新营销、体验优化、数据资产、渠道变革、创新等方面。

4) 个人出行需求增长与共享出行的发展共同刺激驾培行业发展

经济发展和人们生活内容的丰富带来了高频率、复杂、多样化的出行需求。随着机动车保有量的连年增长，汽车已与国民日常生活紧密相连，掌握驾驶技术已成为社会生活中的必备技能。在互联网技术的助力下，共享出行逐渐被广大民众接受，各类平台的如火运营使得驾驶技术过硬、操作熟练的专业司机被普遍需要，其发展对驾培行业具有推动作用。

从总体看，近年国家重视和规范驾驶员培训，为行业长期健康、有序的发展奠定了基础；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机动车保有量逐年递增，个人出行需求与共享出行的发展共同刺激驾培行业的发展；可以预见科技赋能驾培行业将极大释放市场空间，驾驶培训行业未来发展前景良好，发展潜力巨大。

2、航空驾驶培训

“十四五”时期是全面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和多领域民航强国建设开局起步的第一个五年。

(1) 民用航空市场发展迅速

2021 年 12 月，中国航空工业发展研究中心在京发布《民用飞机中国市场预测年报（2021—2040 年）》和《通用航空中国市场预测年报（2021—2040 年）》。报告指出，我国民航运输业将恢复稳定增长，未来 20 年中国市场共需要补充民用客机 7,646 架，民用货机 650 架，其中窄体飞机占绝大部分。中国通用航空具有很大发展空间，预计随着我国低空空域改革取得突破，我国通航市场将迎来暴发，个人娱乐将成为增长最快的业务，短途运输、公务飞行、低空旅游等业务市场占比也将接近发达国家水平。预计到 2040 年机队规模将大幅增加，固定翼通用飞机达到 4.5 万架，民用直升机超过 1 万架。

预计到 2025 年，我国通用航空器保有量将达到 5,343 架。得益于培训市场在我国的主导地位，主要用于教练机的活塞通用飞机规模最大，固定翼通用飞机总共将占据 64.6% 的市场份额。预计到 2040 年我国通用航空器保有量将接近 4.5 万架，其中固定翼飞机机队占 74.3%。得益于航空培训、个人娱乐、低空旅游等领域的快速发展，活塞通用飞机机队规模快速扩大，到 2040 年将突破 2.5 万架。

预计到 2025 年，我国民用直升机机队规模将达到 1,874 架，到 2040 年，规模将超过 1 万架。得益于个人娱乐、低空旅游等市场的发展，超轻型和轻型直升机仍然是最受市场欢迎的机型，而传统直升机作业市场因为需求量增长有限，会保持较为平稳的发展水平。预计到 2040 年，超轻型和轻型直升机合计市场份额将达到 76.9%，中型和大型直升机市场份额分别为 14.2% 和 8.5%。

同时，《通用航空市场预测年报（2021—2040）》报告指出，预计到 2025 年，中国通用航空市场年飞行时间将超过 170 万小时，到 2040 年，中国通用航空市场年飞行时间将接近 900 万小时，

其中航空培训业务将占到总飞行时间的一半，个人娱乐将成为增长最快的业务，短途运输、公务飞行、低空旅游等业务市场份额也将接近发达国家水平。

（2）政策扶持成为我国通用航空产业发展的催化剂

2021 年 3 月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简称“《纲要》”），《纲要》明确积极发展通用航空，推进空中交通管理等改革。

《纲要》在第十一章“建设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中明确：建设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加快建设世界级港口群和机场群，稳步建设支线机场、通用机场和货运机场，积极发展通用航空。构建多层次、一体化综合交通枢纽体系，优化枢纽场站布局、促进集约综合开发，完善集疏运系统，发展旅客联程运输和货物多式联运，推广全程“一站式”、“一单制”服务。在第五十七章“促进国防实力和经济实力同步提升”中又明确：加强海洋、空天、网络空间、生物、新能源、人工智能、量子科技等领域军民统筹发展，加大经济建设项目贯彻国防要求力度，推进武器装备市场准入、空中交通管理等改革。

此外，《纲要》还提到，培育先进制造业集群，推动集成电路、航空航天、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机器人、先进轨道交通装备、先进电力装备、工程机械、高端数控机床、医药及医疗设备等产业创新发展。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应用，增强要素保障能力，培育壮大产业发展新动能。探索建立无人驾驶、在线医疗、金融科技、智能配送等监管框架，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和伦理审查规则。加强国际航空货运能力建设。加强和完善航空应急救援体系与能力。完善邮轮游艇、低空旅游等发展政策。

《纲要》还提到，积极稳妥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优化航运和航空资源配置。支持香港提升国际金融、航运、贸易中心和国际航空枢纽地位。

2021 年 12 月，中国民用航空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交通运输部关于印发《“十四五”民用航空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的通知，在综合研判我国航空市场恢复趋势的基础上，《规划》提出将民航“十四五”发展分为两个阶段。2021-2022 年是恢复期和积蓄期，要进一步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民航发展成果，重点要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这一时期民航发展要着眼于制约民航发展的长周期变量，利用好市场恢复阶段民航运行总量低负载期，加快重大项目实施，抓紧推进重大改革，合理调控运力投放，稳定扶持政策，积蓄发展动能，促进行业恢复增长。2023-2025 年则是增长期和释放期，重点要扩大国内市场、恢复国际市场，释放改革成效，提高对外开放水平，着力增强创新发展动能，加快提升容量规模和质量效率，全方位推进民航高质量发展。

（3）民航运输航空本土飞行员缺口一直存在，通用航空飞行员严重短缺

1) 我国民航运输航空本土飞行员缺口较大

截至 2019 年 12 月，国内运输航空公司共有 19,140 名机长，22,679 名副驾驶，从年龄上来看，目前可用机长的出生年份集中在 1957 年-1990 年之间，机长平均年龄 40 岁。按照 2021 年将飞行员的退休年龄从 60 岁提高到 63 岁的规定，未来 15 年会有 5,123 人退休，占到目前总数的近 30%。

目前，中国一位副驾驶到机长通常需要 5-7 年时间，而飞行学员从学习到成为窄体机机长，至少需要 10 年时间。从年龄上来看，目前副驾驶的出生年份集中在 1981-1996 年之间，学员集中在 1990-1999 年之间，未来 15 年如果所有人都能顺利进入机长队伍，就是 2.3 万人，抵去退休的人数，能新增 1.8 万名机长。不过，根据波音公司“中国将新增 8,090 架客机”的预测，未来将至少需要新增 2.8-5.6 万机长，以及更多的副驾驶和学员。波音的预测是总共至少 11 万人。现有的后备力量远远堵不上这个缺口。

从 2019 年年底开始执行的 CCAR121-R5，将使中国民航飞行员的年飞行时间从 1,000 小时缩短至 900 小时。这一新规预计会使中国飞行员的年度总飞行量降低 10%，进一步加重缺人危机。截至 2019，已经有 4,310 名外籍人员获得了中国驾驶员执照，其中航线照 3,775 本。我国将近一半的飞行员培养严重依赖国外航校培养，目前国内民航市场对飞行员的需求还在逐年增长，飞行员缺口依旧很大，提升国内飞行员培养规模刻不容缓、形势严峻。

2) 低空空域资源影响飞行员培训，我国通用航空飞行员严重短缺

我国一直是采用以空军为主力的管制体制，低空空域资源一般是由空军来控制的。但是，通用航空在运行的过程中也需要运用低空空域，由于低空空域资源的不足，导致了我国通用航空企业不能正常发展。民航局也对飞行员的资质做了具体的要求，其要求飞行员必须要有不少于 40 小时的飞行，其中要有不少于 20 小时的带飞训练和不少于 10 小时的单飞，要成为一名合格的通用航空飞行员，则要具备不少于 250 小时的飞行训练，按每年培育 500-800 名飞行员，需要在低空空域占用 20 万小时用来培训飞行员。现在在培训飞行员的时候，要受到天气的影响，如果天气的能见度不好则不能进行培训，我国在冬季和秋季天气能见度不好，因此，一般在培训飞行员时都是选择在春季和夏季，这就造成了我国低空空域应用时间上更加得集中，资源更加不足，导致飞行员的培训时间不足，甚至需要延长时间来培训。

目前我国飞行员主要分布于 121 部运输航空公司即民航，服务于 91 部通用航空公司飞行员数量严重短缺。尽管我国很多通用航空企业和培训机构已经具备了培养飞行员的能力，但是却受到了内部和外部条件的影响，导致飞行员的培训达不到实质性的效果，飞行员的能力不够，不能够满足市场的要求。

(4) 我国航空飞行员培训发展现状

目前航空培训主要分为航空类的高等院校、航空公司以及国外飞行学院三类。航空类的高等院校有完备的教学体系和师资队伍，与国家教育主管部门、民航主管部门有很好的关系资源，拥有招生和颁发学历的资格；但缺乏飞行实践教学的场所及空中教学的师资力量，对于飞行员市场化运作缺乏经验。航空公司对于飞行员的需求市场定位准确、飞行员市场化运作的经验丰富、有

飞行模拟教学和实践教学的设备、师资力量和经验、拥有资金实力，但缺乏专门的训练空域场所、不具备自主招生和颁发学历的资质。国外飞行学院虽然拥有丰富的飞行实践教学经验，但在国内不能独立办学，面对持续的疫情影响和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势，发展严重受限。

1) 民航运输飞行员培训发展现状

我国经济的全面高速发展带动了我国航空业的迅速繁荣，但是我国航空行业目前尚处于行业的成长期，呈三大航寡头垄断格局，市场准入门槛较高，飞行员匮乏等限制因素依然是我国航空业发展的主要阻碍。

《中国民航驾驶员发展年度报告（2022年版）》显示，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国民用航空局颁发的有效民用航空器驾驶员执照总数为81,430本，其中运动驾驶员执照（SPL）1,934本，私人驾驶员执照（PPL）5,211本，商用驾驶员执照（CPL）45,895本，多人制机组驾驶员执照（MPL）176本，航线运输驾驶员执照（ATPL）28,214本。无人驾驶航空器（无人机）有效驾驶员执照152,795本。

2018-2022年颁发的航空器驾驶员执照总数和增量统计如表1所示。由于《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合格审定规则》（以下简称CCAR-61部）第四次修订规定驾驶员执照的有效期为六年，加上疫情对飞行训练活动的影响，2020年度驾驶员执照增速明显放缓，2021年驾驶员执照增量得到明显回升，在消化掉过去两年训练积压后，2022年度驾驶员增长率恢复至疫情前的65%左右。

表1 2018-2022年颁发的航空器驾驶员执照总数和增量统计表

年份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净增量（本）	5,727	6,461	1,489	6,794	5,194
增长率	10.27%	10.51%	2.19%	9.78%	6.81%
驾驶员执照总数（本）	61,492	67,953	69,442	76,236	81,430

数据来源：中国民航驾驶员发展年度报告（2022年版）

2022年7月1日，《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学校合格审定规则》第三次修订版本正式生效后，141部驾驶员学校可提供私人驾驶执照课程、仪表等级课程，商用驾驶员执照课程等模块课程和仪表等级整体课程、商用驾驶员执照整体课程、航线运输驾驶员（飞机）整体课程等课程训练。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我国境内共有35所开设整体课程的141部驾驶员学校，相比2021年底，数量上减少7所。其中29所具有航线运输驾驶员（飞机）整体课程培训资质，与2021年底相比，减少1所，训练容量7,115人，现有在训学生6,587人。目前我国境外共有35所认可的141部驾驶员学校，与2021年底持平。其中，美国共有17所、欧洲3所、澳大利亚11所、加拿大3所、南非1所。境外141部驾驶员学校总的训练容量为5,248人，现有在训学生449人。

表2 2013-2022年境内和境外141部驾驶员学校数量统计

单位：所

年份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境内	12	14	13	20	22	26	38	41	42	35
境外	23	27	26	27	27	31	36	35	35	35

数据来源：中国民航驾驶员发展年度报告（2022 年版）

2022年，境内141部飞行学校年度注册飞行学员数为3,883人，境外141部飞行学校年度注册飞行学员数为370人。

表3 2018-2022年境内和境外141部驾驶员学校年度注册飞行学生人数统计

单位：人

年份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境内	2,809	3,305	3,531	4,284	3,883
境外	2,738	2,728	285	159	370

数据来源：中国民航驾驶员发展年度报告（2022 年版）

整体来看，随着中国民航及通航领域的迅猛发展，产生了大量的飞行员培养、飞机引进和更多航线开辟的需求，需要更多的飞行员参与到该领域中，各航空公司也较为重视对后备力量的培养，中国民用航空市场的飞行员培训也需要进一步的发展才能适应行业目前及未来的发展需要，航空驾驶培训产业存在巨大的发展空间。

2、通航飞行员培训发展现状

由于历史原因，我国民航较注重运输航空的发展，航线飞行员培养与通用航空飞行员培养基本是两个不同的培养体系，且有限的飞行员培训资源主要被用于培养航线飞行员，通用航空飞行员的发展则较为缓慢。

目前我国通用航空飞行员的培养模式主要有两种：一是学历教育培养模式（即学历+执照），存在于中国民航飞行学院这样的民航院校。部分不能按照局方要求完成航线运输驾驶员整体课程的原运输航空学生会转入通用航空，进入通用航空公司或航空学校，从事需要商照资质的飞行或教学活动。二是非学历技能培养模式，主体是民航局认证的飞行员执照培训机构，以及一些不具备培训航线飞行员资质的 CCAR-91 部的通用航空公司。按照局方标准及要求，飞行学员先进行英语和电器仪表等理论培训，再进行上机实践培训，获得飞行私照和商照后，就可进入通用航空公司或航空学校工作。但由于我国通用航空市场刚刚兴起不久，通用航空公司普遍较弱，难以参照运输航空公司那样批量化送培飞行学员；同时，通用航空公司业务不稳定，工作条件和工资待遇远远比不上运输航空公司，志愿从事通用航空的飞行员很少，这使得通用航空飞行员的生源受限。对于飞行培训单位来讲，民营航校不管是从经济效益，还是从学成率考虑，航线运输飞行员培养才是其业务重点，通用航空飞行员培养占比很少。

随着国家政策的持续支持，国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除了传统的各种行业对通用航空的需求在增加，个人飞行也呈现出了非常高的增长趋势。这将极大地改善我国的飞行文化，使我们的

飞行氛围逐渐向欧美发达的航空业靠拢。今后，我国也会像欧美发达国家一样拥有数量庞大的私照持有人群，有着丰富的飞行人才储备。这为商用飞行和航线运输飞行提供了强有力的人员支持。这一改变不仅增加的是飞行员人数、相应的机务人员、空管人员，其他相关航空产业的从业人员也将成倍增加。

3、公司的行业竞争优势和劣势

(1) 公司的竞争优势

1) 规模化、标准化效应明显

目前东方时尚已实现驾驶培训的规模化、体系化、流程化与标准化。

东方时尚年受理学员人数、拥有的训练用车数量、员工人数均为行业前列，因规模优势，东方时尚在北京等地区单位时间固定成本支出相对较低，公司凭借自身良好的服务品质和在市场上的知名度，在北京等地区拥有较强的定价权；经过多年探索，东方时尚已形成较为完善的报名、培训及配套服务体系，实现了客户自报名至离校的标准全流程服务；以客户满意度为标准，形成了规范的管理流程及服务流程，实现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与外部服务质量控制，差异化服务满足市场多样化需求，在保证高品质的前提下，具有丰富培训经验和良好口碑的培训机构更容易获得学员的青睐；在服务过程中已实现教学标准化、配套标准化，使每位学员均获得尽可能相同的服务质量，提升了学员满意度与服务效率。

2) 好口碑塑造好品牌

东方时尚在驾培市场建立了卓越的品牌，拥有广泛的市场影响力，学员和社会对东方时尚的品牌较为信任和看好。经过多年的深耕细作，东方时尚的品牌已兼具信誉度和美誉度，市场开发和营销计划的基础是继续保持高品质的驾驶培训服务，持续提升品牌形象，将学员的口碑优势更有效的转化为后续生源。

良好的文化氛围和社会形象提升了东方时尚的行业竞争优势，东方时尚以“让每位学员都满意”为服务宗旨，以客户口碑为营销基础，凭借行业领先的服务体系及良好的服务质量，在行业中享有较高的声誉和知名度。基于驾驶培训服务具有的社会服务属性，东方时尚在企业发展的同时，还积极参加社会公益和慈善事业，多年来一直致力于社会和谐交通的宣传教育 and 建设实践活动，为企业树立了良好的社会形象，受到政府、同行业企业的广泛认同，在市场竞争中具有显著优势。

3) 经营管理优势

多年来，东方时尚形成了一套独特的经验管理模式，在先进理念的指引下公司服务优势明显。

在教学内容和模式上公司不断创新，注重标准化系统化，与时俱进，因人施教，各个环节人性化设置，服务体贴入微，培训过程友好和谐。

东方时尚具备一支有丰富行业经验的优秀管理团队，并且与公司的核心价值观一致，希望通过自己的努力，提升驾驶培训行业的整体品质，为缓解道路拥堵、最大限度的降低道路交通事故发生率贡献自己的力量。

东方时尚制定了百余项业务管理制度，涵盖了各部门、各岗位的服务流程和环节，制度严格，奖惩分明，使得员工在日常工作中有章可依。

4) 加快全国布局

公司加速全国布局,扩大市场影响力和市场的占有率,巩固在全国驾培服务行业的领先地位,扩大领先优势。随着各地项目的建成并投入运营,东方时尚将充分发挥出培训能力的优势,进一步提升规模化效应并不断优化业务模式,提高在国内外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全面提升盈利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5) 公司在产业链中的优势

东方时尚机动车驾驶培训业务的上游行业为汽车及相关行业。主要采购对象是零配件、燃料,因此东方时尚在提供服务前,需要与燃料提供商、零配件商相互沟通,根据需要集中采购。汽车零配件及燃料成本占公司经营成本比重有限,因此对上游汽车及相关行业依赖性较低。

东方时尚机动车驾驶培训业务的下游行业为客户,即最终消费者。东方时尚专注于汽车驾驶培训,积累了先进的服务和管理经验,打造了行业领先的服务品牌。凭借自身良好的服务品质和在市场上的知名度,在北京等地区拥有较强的定价权。

(2) 公司的竞争劣势

由于机动车驾驶培训行业存在不规范行为,如部分机动车驾驶培训机构存在多次收费现象,或者部分机动车驾驶培训机构的教练员存在收受学员礼物行为,而这些机动车驾驶培训机构在报名阶段往往打出有诱惑力的低价,误导消费者,实施不正当竞争。而东方时尚承诺培训费用均按价目表收取,学习过程中不以任何名义收取其他费用。公司在学员报名时按报名价目表向学员收取培训费,与其他驾驶培训机构相比,可能价格相对较高,因而形成竞争劣势。同时,由于公司追求“让每位学员都满意”,无论软件、硬件的投入都可能导致公司成本高于同行业其他公司。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发展机遇

随着我国汽车制造业水平的提升,驾驶车辆也变得更加简单。驾驶培训的核心,已经不是教会人如何把车开跑,更重要的是安全意识的培养和对法规的敬畏,是把遵守规则变成习惯的一个过程。与此同时,学驾人要掌握的技能,不只是操作,而是识别危险源、避免险情引发事故,万一发生事故如何使损失降到最小。这些才是当下和未来驾驶培训行业培训的核心内容。

而传统的训练方式已经难以满足当下交通安全管理对驾驶人素养的要求。近三年来,东方时尚完成了VR+AI的智能培训体系开发和应用,这是全球驾驶培训行业的一次革命,它解决了传统训练无法实现的模拟险情、交通事故应对等问题,让学车更轻松、更有质量。

2、公司发展战略

(1) 从重资产扩张向轻资产扩张转变

公司原有的扩张主要以自建和并购的方式进行，资产较重，折旧摊销较高，培育周期长。未来，公司计划向全各地驾校输出 VR+AI 的智能培训体系以及公司管理运营系统，包括但不限于提供 VR 汽车智能驾驶培训模拟器和 AI 智能机器人驾培车的销售或租赁，提供或搭建公司管理及运营系统，及对其他驾校进行参股、与其他驾校合作经营等方式，实现全国范围内轻资产扩张。

(2)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智能培训体系推广

智能培训体系相对传统驾培有以下优势：

a、增加学员训练频次，提高训练效率。智能驾培体系保证了学员培训内容的标准化，保证了教学水平，摆脱了对传统教练个人的依赖，公司目前科目二考试合格率高于公司传统教学科目二考试合格率，并远高于全国行业科目二考试合格率。

b、实现传统驾培不能实现的模拟险情、恶劣天气、事故应对等训练场景，提升学员处理险情、防范交通事故的应对水平。

c、打破传统驾培业务空间限制。在智能驾培体系中，学员无需到地理位置偏远的驾校学习，在家门口、公司附近、商场周边、校园的 VR 学车训练点就能完成部分学时的训练，告别酷暑严寒在空调房里进行驾驶培训，极大的方便了学员。

d、打破传统驾培业务时间限制。学员无需亲自到驾校进行学习，可以利用碎片化时间进行学习，甚至可以实现“24 小时”全天候培训，大幅提升了培训效率。由于学车人群“年轻化”趋势明显，年轻学员对智能驾培体系接受程度高，反馈良好。

e、智能驾培体系将促进公司降本增效。传统驾校培训最大的经营成本来自于教练工资，公司传统的培训教练需求为“两车三人”，即一台教练车需要配置 1.5 名教练。智能驾培体系中 6 台 AI 智能车或 VR 模拟器只需要配置 1 名教练，教练需求大幅减少，大幅节省了人工成本。同时 VR 模拟器和 AI 智能车延长了训练时间，可以实现“24 小时”全天候培训，节省了训练场地、降低了能源消耗，提升了公司的运营效率。

未来，公司将基于 VR、AI 等技术的进步和革新，进一步完善智能培训体系，提升学员体验，助力驾培行业高质量发展。

(3) 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北京的市场占有率

一是通过在北京各城区设立 VR 门店，为学员在培训时间和空间上提供便利性；二是在离主校区较远的地方设立分训场，满足远距离学员就近培训的需求。

(4) 打造东方时尚飞行培训品牌，使通航业务成为公司新的收入、利润增长点

围绕国家民航事业发展需求，进一步提升通航培训质量，提高通航机场运营效率，在巩固现有航司客户基础上，扩展其他航司客户业务，与高校强强联合，建设实训基地，申办飞行技术等重点专业，打造东方时尚飞行培训品牌，更好回馈投资者和社会。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随着交通部门以培养驾驶员“安全第一、珍爱生命”的驾驶素质为总体目标，通过开展市场整顿、改革培训方法、提高培训效能、完善监管机制等手段，提高驾培行业准入门槛，使驾培行业迎来新的机遇。公司利用多年来的品牌优势，利用已形成的规模化、连锁化的经营方式以及完善的服务链条，抢占先机、抓住机遇。面对新的市场环境，公司将更加重视服务培训的标准化和流程化，坚持履行社会责任的方方面面，运用信息化手段提升运营效率和用户体验，在智能化培训方面与优质企业合作，做出更多的尝试和投入。现提出如下经营计划：

1、加强公司党委建设，深入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和中国共产党党史主题教育活动，结合公司发展，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政治引领、思想引领作用。坚持党建与企业管理并重，传承发扬与创新并举，求真务实与精细化管理并进，充分发挥党组织和党员在企业中的先锋模范作用。积极探索非公企业基层党建工作的有效方法和途径，促进党建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深化“职工事项党员代理机制”。

2、加速智能化布局，持续探索科技与驾驶培训需求的深度融合，与优质企业合作，打造新一代智能化驾培项目，加快优秀成果的落地和应用。以智能化驾驶培训为契机，构建驾驶培训行为大数据分析平台，推动科技及数据资源赋能驾驶培训，助力交通强国。

3、围绕国家民航事业发展需求，公司将借助在教育培训领域多年的运营经验，打造通航领域高标准的飞行培训机构，对接高校共同申办飞行技术等重点专业、建设实训基地、投资航空学院，成为飞行人才输出的重要窗口。东方时尚通航将依托自有机场的优势，开启驾驶培训的航空时代，为建设和谐交通、构建和谐社会做出更大的贡献。

4、公司将更加科学、合理的分配利益，完善用人机制，通过员工持股计划等方式，真正实现资本层面的收益增值，提升员工的企业归属感。通过人才培养项目，储备更多符合且具备驾培行业专业知识、符合时代发展需要的人才。

5、搭建完整的产业链闭环，深入挖掘并努力延伸服务，利用好所积累的深厚的客户资源，将业务领域真正扩展至驾驶陪练、汽车销售及租赁、汽车维修、汽车金融等其他相关领域，搭建起完整的产业链闭环。

6、加快布局，扩大品牌影响力，在进一步提升已运营项目市场占有率的基础上，充分发挥资本市场平台作用，实施全国重点区域扩张，提升行业整合速度，引领驾培行业企业的发展。加速全国性布局脚步，抢占市场先机，不断扩大“东方时尚”品牌的影响力，持续提升，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品牌驾驶培训领军企业；让更多的人关注驾驶员培训行业，为我国驾驶员培训行业整体的提档升级做出贡献。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驾驶培训行业政策改革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机动车驾驶培训业务，交通运输部和公安部为机动车驾驶培训服务行业的主管部门。近年来，交通运输部和公安部对道路安全、和谐交通的重视程度显著提高，努力推动驾培

服务企业逐步从应试教育模式向素质教育模式的发展与升级，并对参加考试的学员提出更高要求，督促驾驶培训机构增加教学内容，驾照考试难度增大，该等措施可能导致培训周期延长以及运营成本提高。另外，“机动车驾驶证自学直考”、“计时培训、计时收费、先培训后付费”等行业政策陆续出台和实施，势必将对行业内规模较小、规范程度较差、服务质量较低的驾驶培训机构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作为国内最大、唯一以汽车驾驶培训为主业的 A 股上市驾驶培训机构，规范程度高，但公司如不能持续的提高服务质量，仍将面临驾驶培训变革对公司业绩带来的冲击。

2、北京大兴校区训练道路减少的风险

公司北京大兴校区的经营场地主要为办公场地、培训教室、模拟机训练教室、驾驶训练、考试场地、模拟训练道路和实际训练道路。目前公司的训练道路分布在三个区域，分别为中心区、东区和西区。其中，西区包括训练道路及少数构筑物等辅助训练设施，根据北京市大兴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该用地规划为风景旅游用地。如果因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发生变更等因素，公司训练道路长度将减少，公司存在训练道路减少的经营风险。

风险应对：公司充分运用 VR+AI 的智能培训体系，打破了传统驾校物理空间和时间限制，有效提升培训的效率和效果，降低对训练道路和训练场地的依赖。

3、计提商誉减值的风险

公司 2017 年收购荆州市晶威机动车驾驶员考训有限公司 60%股份，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商誉 13,412.32 万元。2017 年至 2022 年末，公司对上述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 7,346.97 万元。

公司 2019 年 2 月收购东方时尚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的 55%股份，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商誉 229.54 万元。经减值测试 2022 年末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公司 2020 年 10 月收购东方时尚（西华）通用航空有限公司的 100%股份，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商誉 1,083.49 万元。该商誉减值准备已于 2021 年末全部计提完毕。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商誉账面余额为 6,523.31 万元。如果未来被收购公司的企业经营状况恶化，可能会计提商誉减值，从而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

4、全国市场拓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在北京、云南、湖北、山东、石家庄、重庆等地均设有全资或控股驾驶学校，但北京地区之外市场盈利能力仍不足，若京外子公司市场开拓不及预期可能影响公司净利润增长。

5、VR 驾培轻资产扩张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 VR+AI 智慧驾培轻资产扩张模式或不及预期，可能影响公司净利润增长。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已制定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多项制度。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聘请律师出席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认真履行诚信义务，未发生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2、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和变更董事，董事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不断完善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共计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订了相应的工作细则，明确了各委员会的权责、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独立客观地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在董事会进行决策时起到制衡作用。

3、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和变更监事，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不断完善监事会议事规则，全体监事按照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关联交易事项、定期报告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信息披露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信息披露相关制度。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工作；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都有平等的机会获取信息。

5、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努力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以实现公司和各利益相关者多赢的格局，实现公司社会效益的最大化。

6、党委

公司设立党委。党委发挥引领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党委设书记 1 名，副书记 1 名，其他党委委员若干名。符合条件的党委委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委。公司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足够数量的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党的领导和公司治理有机结合，促进了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高质量发展。

良好的公司治理是企业发展的基石和保障，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提升企业竞争力，从而以更好的经营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方面：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拥有自己独立的业务部门和管理体系，自主决策、自负盈亏，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2、人员方面：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薪资管理制度，拥有独立的经营管理团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属专职，未有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兼职或领取报酬的情况。

3、资产方面：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独立拥有主营业务所需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土地使用权及知识产权等资产，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产的行为。

4、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组织机构，拥有独立的、健全的组织机构和法人治理结构，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合署办公的情况，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本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不存在上下级关系。

5、财务方面：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财务人员均属专职，公司制定了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及财务管理档案，并配备了相关管理人员，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并独立纳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东方时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 2 月 10 日	《东方时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11），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22-02-11	1、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子公司重庆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东方时尚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东方时尚（西华）通用航空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东方时尚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 5 月 20 日	《东方时尚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1），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22-05-21	1、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6、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7、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00、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相关治理制度修订的议案》； 9.01、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02、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03、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04、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9.05、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9.06、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9.07、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9.08、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9.09、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及信息问询制度〉的议案》； 10、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1、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1.01、温子健。

东方时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 6 月 23 日	《东方时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51），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22-06-24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在驾驶培训行业推广智能驾培体系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
东方时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 8 月 29 日	《东方时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81），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22-08-30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在驾驶培训行业推广智能驾培体系拟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
东方时尚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 9 月 13 日	《东方时尚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83），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22-09-14	1、审议并通过《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告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通知，2022 年 5 月 8 日，持有公司 23.33%股份的股东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提出临时提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

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徐雄	董事长	男	51	2020-05-20	2023-05-19	49,728,000	49,728,000	0		3.09	是
闫文辉	董事、总经理	男	57	2020-05-20	2023-05-19	0	0	0		25.34	否
王红玉	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59	2020-05-20	2023-05-19	0	0	0		20.90	否
孙翔	董事	女	52	2020-05-20	2023-05-19	0	0	0		0.00	是
温子健	董事、执行总经理	男	50	2021-04-09	2023-05-19	0	0	0		17.74	否
杨晓腾	董事	男	38	2021-01-22	2023-05-19	0	0	0		0.00	是
魏然	董事	女	49	2021-07-05	2023-05-19	0	0	0		0.00	是
毕强	独立董事	男	53	2020-05-20	2023-05-19	0	0	0		9.52	否
万勇	独立董事	男	50	2021-01-22	2023-05-19	0	0	0		9.52	否
谢峰	独立董事	男	53	2021-07-05	2023-05-19	0	0	0		9.52	否
阎磊	独立董事	男	50	2021-07-05	2023-05-19	0	0	0		9.52	否
石丽英	监事会主席	女	65	2020-5-20	2023-05-19	0	0	0		20.68	否
彭慧勇	监事	男	55	2020-05-20	2023-05-19	0	0	0		0.00	是
王威力	职工监事	男	63	2020-05-20	2023-05-19	0	0	0		29.17	否
季冬鹏	职工监事	男	32	2020-05-20	2023-05-19	0	0	0		16.59	否

孙盛怡	监事	女	50	2020-5-20	2023-05-19	0	0	0		12.46	否
赵晨光	副总经理	男	50	2020-05-20	2023-05-19	0	0	0		17.41	否
张艳丽	副总经理	女	44	2020-05-20	2023-05-19	0	0	0		31.58	否
李岩	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男	54	2021-04-09	2023-05-19	0	0	0		17.72	否
郝秀花	副总经理	女	48	2021-04-09	2023-05-19	0	0	0		17.80	否
王卫新	副总经理	男	49	2021-04-09	2023-05-19	0	0	0		17.73	否
黄怡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9	2020-05-20	2022-04-12	0	0	0		6.52	否
合计	/	/	/	/	/	49,728,000	49,728,000	0	/	292.8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徐雄	2005 年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长。
闫文辉	1992 年至今，曾担任京安艺校校长。现任中国道路运输协会副会长、机动车驾驶培训分会理事长，中国道路交通安全协会副会长。目前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孙翔	Eastern Pioneer Group LLC 总经理；北京京安公益基金会理事长；目前担任公司董事。
王红玉	2006 年至今历任公司财务处主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目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22 年 7 月 12 日起正式聘任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
温子健	1995 年入职北京日报社，曾任编辑、记者，特别报道部副主任、文化新闻部主任、摄影部主任，北京日报编委、长安街知事副总监、新媒体部主任，北京日报社副总编辑、社务委员会委员。2020 年 12 月加入公司，曾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执行总经理。
杨骁腾	2017 年 8 月至 2018 年 1 月，在黑龙江省建设集团九合建投资有限公司，任投融资主管；2018 年 1 月加入北京大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现任北京大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目前担任公司董事。
魏然	2013 年 3 月至今，任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目前担任公司董事。
毕强	2011 年至今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目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万勇	2002 年 9 月至 2013 年 8 月，担任深圳证券交易所副总监；2013 年 9 月至 2019 年 9 月，担任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20 年 7 月至 2021 年 9 月，担任中科招商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22 年 3 月至今，担任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目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谢峰	1992 年至今任职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目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阎磊	2015 年 12 月至今，担任深圳兄弟足球投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深圳市国资委法律专家，目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石丽英	2005 年至 2020 年 4 月 24 日历任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20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彭慧勇	2010 年至今担任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2014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王威力	2014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监事。
季冬鹏	2019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监事。
孙盛怡	2017 年至今任内审处副主任，现任公司监事。
赵晨光	2008 年至今在公司工作，目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艳丽	2010 年至今历任公司教务处主任、客户服务中心主任、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岩	曾任中国科学院行管局中关村东区建设指挥部主任，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高管，2021 年 3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
郝秀花	2014 年加入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曾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人力资源主任职务。目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卫新	曾任搜狐、吉利等公司产品总监。2020 年 6 月 1 日加入公司，曾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科技处主任。目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黄怡	2008 年-2009 年就职于德意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2009 年至 2020 年，就职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机构业务总部北京市场部负责人、机构业务总部战略客户部总经理、战略客户部总经理助理并兼任光大证券团委书记；2020 年 5 月至 2022 年 4 月 12 日，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徐雄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8-05-07	
彭慧勇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1-01-01	
杨骁腾	北京大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2-02	2023-02-09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徐雄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8-05-07	
徐雄	北京时空新领域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02-07-26	
徐雄	北京东方时尚广告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1997-07-24	
徐雄	北京东方时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11-01-24	
徐雄	Oriental Fashi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2007-10-26	
徐雄	Oriental Fashion Group	董事	2007-01-28	
徐雄	Eastern Pioneer Chinese Service Center LLC	董事	2013-06-13	
徐雄	北京百善东方时尚技术培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10-08-17	
徐雄	北京时新汽车修理厂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0-09-19	
徐雄	云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董事	2011-07-13	
徐雄	湖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8-05-31	
徐雄	北京东方时尚天使之家母婴护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14-04-18	
徐雄	东方时尚（中国）有限公司（Eastern Pioneer China Limited）	董事	2007-01-28	
徐雄	云车行网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15-10-30	
徐雄	重庆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15-12-10	
徐雄	石家庄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6-08-31	
徐雄	北京京安驾驶人安全与素养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	2016-05-30	

徐雄	嵩明东方时尚机动车驾驶员考试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11-01	
徐雄	山东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16-11-21	
徐雄	西安海天天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20-10-23	
徐雄	苏州东方时尚驾驶学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06-13	
徐雄	湖南东方时尚汽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17-06-27	
徐雄	北京东方时尚汽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7-04-18	
徐雄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晋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18-02-08	
徐雄	晋中东方时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04-10	
徐雄	山东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18-03-26	
徐雄	北京凯凯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05-12-13	
徐雄	高安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董事	2018-11-15	
徐雄	北京千种幻影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9-04-26	
徐雄	重庆东时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21-08-13	
徐雄	山东东时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22-07-11	
徐雄	北京东方时尚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22-08-30	
徐雄	北京君如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22-05-17	
闫文辉	北京时空新领域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02-07-26	
闫文辉	北京时新汽车修理厂有限公司	经理	2010-09-19	
闫文辉	云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董事	2011-07-13	
闫文辉	石家庄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11-18	
闫文辉	嵩明东方时尚机动车驾驶员考试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11-01	
闫文辉	山东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董事	2016-11-21	
闫文辉	重庆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9-11	
闫文辉	东方时尚国际航空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18-04-28	
闫文辉	北京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经理，执行董事	2021-08-20	
闫文辉	晋中东方时尚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04-09	
闫文辉	晋中东方时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04-10	
闫文辉	晋中东方时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04-10	

闫文辉	荆州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4-07	
闫文辉	北京百善东方时尚技术培训有限公司	监事	2010-08-17	
闫文辉	北京东方时尚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11-30	
闫文辉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晋中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8-02-08	
闫文辉	北京千种幻影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4-26	
闫文辉	北京京安驾驶人安全与素养研究院	理事	2016-05-30	
闫文辉	东方时尚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9-02-22	
闫文辉	东方时尚智能驾驶培训温州有限公司	监事	2020-11-23	
闫文辉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房山分公司	负责人	2021-02-03	
闫文辉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驾驶员考试场管理分公司	负责人	2018-03-07	
闫文辉	东方时尚汽车销售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经理，执行董事	2021-07-15	
闫文辉	北京东方时尚机车文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经理，执行董事	2021-08-17	
孙翔	北京时尚东时贸易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11-12	
孙翔	北京忆江山园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10-10	
孙翔	Eastern Pioneer Group LLC	总经理	2011-08-11	
孙翔	北京京安公益基金会	法定代表人、理事长	2014-12-07	
孙翔	北京博卉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4-09-30	
孙翔	北京东光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05-09	
王红玉	北京东方时尚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0-11-30	
王红玉	东方时尚（北京）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20-11-04	
王红玉	重庆东时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监事	2021-08-13	
王红玉	北京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监事	2021-08-20	
王红玉	重庆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监事	2015-12-10	
王红玉	山东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监事	2016-11-21	
王红玉	苏州东方时尚驾驶学校有限公司	监事	2017-06-13	
王红玉	东方时尚科技信息（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2021-08-16	
王红玉	东方时尚汽车销售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2021-07-15	
王红玉	东方时尚（西华）机场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6-12	
王红玉	东方时尚国际航空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9-03-06	
王红玉	湖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5-31	
王红玉	北京千种幻影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04-26	2022-07-20
王红玉	高安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监事	2018-11-15	
王红玉	北京京安驾驶人安全与素养研究院	监事	2016-05-30	
王红玉	东方时尚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9-02-22	

王红玉	晋中东方时尚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09-15	
王红玉	北京东方时尚机车文化有限公司	监事	2021-08-17	
王红玉	晋中东方时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监事	2020-09-15	
王红玉	东方时尚虚拟现实技术应用（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2020-09-03	
王红玉	晋中东方时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0-09-15	
王红玉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晋中有限公司	监事	2020-03-26	
王红玉	晋中东方时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0-09-15	
王红玉	山东东时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监事	2022-07-11	
杨骁腾	诚兴国际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经理，执行董事	2021-04-06	2023-03-21
杨骁腾	北京大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2-02	2023-02-09
杨骁腾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11	
杨骁腾	北商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22-03-18	
魏然	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13-03	
魏然	慷智集成电路（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19-09-30	
魏然	北京核芯达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04-09	
魏然	上海唐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05-21	
毕强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09-10-01	
万勇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8-27	
万勇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01-30	
万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沅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18-09-12	
万勇	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	2022-03	
谢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1992-07	
谢峰	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08-21	
谢峰	武汉珈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12	
谢峰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	董事	2021-10-25	
谢峰	上海钱鲤鱼山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7-03	
阎磊	深圳兄弟足球投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12	
阎磊	重庆溯源（深圳）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8-12	
阎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11-27	
阎磊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12	2022-12-16
阎磊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01-18	
阎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7-20	
石丽英	北京时新汽车修理厂有限公司	监事	2010-09-19	
彭慧勇	嵩明东方时尚机动车驾驶员考试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11-01	
彭慧勇	荆州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监事	2017-04-07	
彭慧勇	深圳东方时尚驾驶学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6-12	
彭慧勇	云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8-04	

彭慧勇	内蒙古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监事	2016-09-26	
彭慧勇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晋中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2-08	
彭慧勇	北京东方时尚汽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7-04-18	
彭慧勇	云南和众聚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08-04	
彭慧勇	湖南东方时尚汽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6-27	
孙盛怡	北京多伦东方时尚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21-07-15	2023-01-04
季冬鹏	北京东方时尚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0-11	
季冬鹏	东方时尚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9-02-22	
季冬鹏	东方时尚(西华)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监事	2020-11	
季冬鹏	东方时尚(民权)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监事	2021-02	
赵晨光	东方时尚(北京)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经理, 执行董事, 法定代表人	2020-04	
赵晨光	北京多伦东方时尚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经理	2021-07-15	2023-01-04
赵晨光	东方时尚北科(北京)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09-05	
张艳丽	云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经理	2021-02-26	2023-02-13
李岩	东方时尚虚拟现实技术应用(北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21-03-25	
王卫新	东方时尚科技信息(北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经理, 执行董事	2021-08-16	
王卫新	北京众智联创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22-04-19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管理制度》的相应规定,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年度经营目标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业绩指标, 根据年度绩效考核方案和年度审计报告,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出具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考核评价结果后, 按考评结果支付报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考核方案和年度审计报告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只为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职工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发放报酬, 报告期内, 相关人员的报酬均按照规定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92.81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黄怡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调动
温子健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王红玉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公司聘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 月 20 日，公司披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根据《公司章程》授权，本次回购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计划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回购目的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

2021 年 1 月 20 日当日，公司回购账户共计买入公司股票 11,829,184 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1.94%，成交总金额 1.57 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第十九条的规定，因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情形回购股份的，每 5 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不得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 5 个交易日该股票成交量之和的 25%。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数量为 11,829,184 股，前 5 个交易日股票成交量之和约 2,539 万股，首次回购股份数量即超过前 5 个交易日股票成交量之和的 25%（约 634 万股），超额回购数量约 548 万股，约占总股本的 0.92%。

公司未按照规则要求合理安排每日股份回购数量，回购数量超过规定限额，其行为违反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第十九条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 条等有关规定。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6.1 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和监管措施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及前任董事会秘书黄怡予以监管关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东方时尚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1 月 25 日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并提供资产抵押的议案》； 2、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子公司重庆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东方时尚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东方时尚（西华）通用航空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审议并通过《关于向北京千种幻影科技有限公司购买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6、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东方时尚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4 日	1、审议并通过《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
东方时尚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8 日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办理银行贷款并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东方时尚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9 日	<p>1、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p> <p>2、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p> <p>3、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p> <p>4、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p> <p>5、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p> <p>6、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p> <p>7、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p> <p>8、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p> <p>9、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p> <p>10、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1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补选董事的议案》；</p> <p>1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p> <p>14、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15、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相关治理制度修订的议案》；</p> <p>15.01、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5.02、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5.03、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5.04、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5.05、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5.06、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5.07、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5.08、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5.09、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p> <p>15.10、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5.11、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p> <p>15.12、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5.13、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5.14、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p> <p>15.15、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5.16、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及信息问询制度》的议案；</p> <p>15.17、关于修订《内幕知情人信息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6、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p> <p>17、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18、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p>

		动资金的议案》。
东方时尚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8 日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
东方时尚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16 日	1、审议并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审议并通过《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东方时尚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30 日	1.00、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1、审议并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与北京亦庄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东方时尚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6 日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在驾驶培训行业推广智能驾培体系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 2、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东方时尚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12 日	1、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东方时尚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18 日	1、审议并通过《关于申请撤回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的议案》。
东方时尚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12 日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在驾驶培训行业推广智能驾培体系拟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 4、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东方时尚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6 日	1、审议并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东时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2、审议并通过《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3、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东方时尚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1、审议并通过《东方时尚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审议并通过《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徐雄	否	13	13	12	0	0	否	5
闫文辉	否	13	13	12	0	0	否	5
孙翔	否	13	13	12	0	0	否	5
王红玉	否	13	13	12	0	0	否	5
温子健	否	7	7	7	0	0	否	3
杨骁腾	否	13	13	12	0	0	否	5
魏然	否	13	13	12	0	0	否	5
毕强	是	13	13	12	0	0	否	5
万勇	是	13	13	12	0	0	否	5
谢峰	是	13	13	12	0	0	否	5
阎磊	是	13	13	12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毕强（主任委员）、徐雄、万勇
提名委员会	阎磊（主任委员）、徐雄、万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万勇（主任委员）、徐雄、毕强
战略委员会	徐雄（主任委员）、阎磊、闫文辉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五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年4月29日	审议： 1、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5、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8、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2年5月29日	审议： 1、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1.01、关于全资子公司拟与北京亦庄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2、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2年6月6日	审议： 1、关于全资子公司在驾驶培训行业推广智能驾培体系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2年8月12日	审议： 1、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在驾驶培训行业推广智能驾培体系拟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2年10月28日	审议： 1、东方时尚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年4月29日	审议： 1、关于公司补选董事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年4月29日	审议： 1、关于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5).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年4月29日	审议： 1、关于公司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02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7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99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	

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628
销售人员	187
技术人员	517
财务人员	37
行政人员	620
后勤人员	8
合计	2,99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286
大专	717
中专及相当	1,894
中专以下	100
合计	2,99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制定薪酬管理制度。薪酬政策以“按劳分配、激励与约束相结合、薪酬与公司经营效益相关联、注重长远发展、年度薪酬标准公开、公正、透明”为原则，将员工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挂钩，形成了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既避免了人才流失，又能吸引新的人才加入，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有培训考核部，通过每年的全员培训及岗位技能考核，提升了员工的个人素养，提高了工作效率、工作技能，并结合公司各岗位要求有计划的安排干部员工参加各类专题培训和业务培训，各部门也有针对性地开展了训练技能、销售技巧、团队精神等方面的培训，保证了员工队伍思想、作风和业务技能不断提高。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东方时尚一贯注重对股东的投资回报，每年均对股东进行现金分红，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的决议，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履行了相关的决策程序，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皆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第十六条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1 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累计支付金额为人民币 230,955,939.27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 230,955,939.27 元。分红比例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的要求。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 2018 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期的议案》，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购买时间延长 6 个月，即延长至 2019 年 11 月 5 日前购买完成，同时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相应延长 6 个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东方时尚关于延长第二期、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期的议案》，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购买期再次延长 6 个月，即延长至 2020 年 5 月 5 日前购买完成，同时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相应再次延长 6 个月。</p> <p>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判断，同时为了维护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同意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延长 12 个月，即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 2022 年 5 月 5 日。</p> <p>2022 年 3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3</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2018 年 11 月 6 日、2019 年 4 月 18 日、2019 年 10 月 18 日、2019 年 12 月 5 日、2020 年 5 月 7 日、2021 年 4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84、临 2018-094、临 2019-029、临 2019-037、临 2019-094、临 2019-097、临 2019-115、临 2020-040、临 2021-038、临 2022-014）。</p>

<p>年 5 月 5 日。</p> <p>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2021 年 7 月 1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2021 年 7 月 29 日，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p> <p>2021 年 9 月 14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首次及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确定以 2021 年 9 月 14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6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265.00 万份股票期权，向符合条件的 26 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 65.0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0.05 元/份。2021 年 9 月 2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手续。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p>	<p>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2021 年 7 月 17 日、2021 年 7 月 30 日、2021 年 9 月 15 日、2021 年 9 月 27 日、2022 年 10 月 29 日披露在相关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69、临 2021-080、临 2021-084、临 2021-102、临 2021-103、临 2021-105、临 2021-108、临 2022-087、临 2022-088、临 2022-089）。</p>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闫文辉	董事、总经理	217,000	0	0	0	10.05	108,500	0
王红玉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62,200	0	0	0	10.05	81,100	0
张艳丽	副总经理	162,200	0	0	0	10.05	81,100	0
赵晨光	副总经理	162,200	0	0	0	10.05	81,100	0
黄怡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162,200	0	0	0	10.05	0	0
郝秀花	副总经理	162,200	0	0	0	10.05	81,100	0

王卫新	副总经理	162,200	0	0	0	10.05	81,100	0
温子健	副总经理	162,200	0	0	0	10.05	81,100	0
李岩	副总经理	162,200	0	0	0	10.05	81,100	0
合计	/	1,514,600				/	676,20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设立绩效考核指标及标准

(1) 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在 2021 年至 2022 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行权条件之一。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业绩考核目标和行权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	第一个行权期	公司需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 1、2021 年度公司的净利润不低于 2.50 亿元 2、2021 年度公司的扣非净利润不低于 2.10 亿元
	第二个行权期	公司需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 1、2022 年度公司的净利润不低于 3.00 亿元 2、2022 年度公司的扣非净利润不低于 2.50 亿元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	第一个行权期	公司需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 1、2021 年度公司的净利润不低于 2.50 亿元 2、2021 年度公司的扣非净利润不低于 2.10 亿元
	第二个行权期	公司需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 1、2022 年度公司的净利润不低于 3.00 亿元 2、2022 年度公司的扣非净利润不低于 2.50 亿元

注：1、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但剔除本次及其它股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2、上述“扣非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但剔除本次及其它股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行权期内，公司为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行权事宜。若各行权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全部或部分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2) 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合格”、“不合格”两个等级。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达到“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的股票期权可全部行权；若激励对象在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则其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全部不得行权。激励对象未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2、建立考核程序

公司人力资源部在薪酬委员会的指导下负责具体的考核工作，保存考核结果，并在此基础上形成绩效考核报告上交薪酬委员会，公司董事会负责考核结果的审核。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严密的内控管理体系基础上，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与细化，持续改善内控措施和流程涉及，强化全体员工内控合规意识，有序开展年度内控评估工作，对内控建设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等方面均进行统筹管理。资产方面，子公司资产采购均需向公司提出申请，由公司统一采购和调配；人员方面，公司财务人员进行垂直管理，其他人员由子公司自行管理；财务方面，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财务均进行垂直管理，子公司财务受公司财务部直接领导；业务方面，各子公司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公司根据子公司情况进行监督及提供帮助和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良好。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编制了《东方时尚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东方时尚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东方时尚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东方时尚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20〕69 号）有关要求，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内部规章制度，对专项活动的自查事项进行了自查，并进行了认真地梳理填报。通过本次自查，公司认为本公司治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结构较为完善，运作规范，不存在重大问题的失误。公司将以本次自查整改活动为契机，谨记“四个敬畏”，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及公司治理有效性，规范发展、稳健经营，推动公司朝着治理规范、稳步发展的目标向前迈进。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否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0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11,00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有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使用新能源智能教练车和 VR 汽车智能驾驶培训模拟器替代传统汽油车为学员提供服务，不断推动教练车、考试车、班车向新能源车的转换工作。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6 月，北京高校先后发布通知，陆续安排学生返乡。在疫情防控严峻形势下，首都高校大学生的返乡路途能否安全、顺利，成为了家长和学校最关心的事。作为全国驾驶培训行业的领军企业，公司结合业务特长，主动肩负起助力首都高校大学生平安返乡的责任，组建东方时尚爱心送站服务队，派出多辆豪华巴士作为接送专车，安排志愿者，为高校学生提供免费“点对点”送站服务，一个月的时间里，先后保障了政法大学、矿业大学、传媒大学等十余所高校，千余名学生平安、顺利返乡。任务结束后收到了北京团市委、北京市学联的表彰锦旗。

我们坚定履职尽责，每年的 6 月 16 日是公司的司庆日，2022 年，公司在司庆日发布了《2020-2022 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该报告是公司第四次面向社会公开发布的企业责任报告，全面、充分地展现了东方时尚在支持抗击疫情、智慧驾驶培训模式助力“双碳”战略、跨界思维打造高质量航空驾驶培训服务和社会责任管理等方面，所做的积极努力和有效成果。以此对社会

作出郑重承诺，东方时尚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同时，更注重以身作则持续创造价值，以此回馈股东、社会和国家，在打造公司品牌的同时，不忘初心，守好道路交通安全的第一道防线。

东方时尚向社会传播交通安全文化的工作没有停滞，在依托北京市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基地，采用“请进来，走出去”的形式传播交通安全文化和法律法规知识的同时，联合中国工人出版社，与时俱进创新授课内容，在技能强国平台开设交通安全教育主题专栏，公司也成为了行业内首个在技能强国平台，面向全社会群体传播交通安全知识的驾驶培训机构，2022 年共开展 26 场交通安全文化主题直播，累计观看人次超过 13 万，为构建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承担更多的社会责任。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徐雄、闫文辉、孙翔、石丽英、王红玉	在本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离职，则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离职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任职期间及离职后 18 个月内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王威力	在本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离职，则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离职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任职期间及离职后 18 个月内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投资公司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购回本公司公开发售股份。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购回已转让的股份。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损失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为限，保证投资者因股票回购、购回和赔	长期有效	否	是		

			偿取得的款项合计金额不少于其购买发行人股票投入本金及相应资金占用期间利息，利率参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1 年期标准。赔偿标准、赔偿对象范围、赔偿金额等具体内容，以最终赔偿方案为准。本公司将在相关监管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相关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 30 日，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违反上述承诺，控股股东将遵守如下约束措施：（1）在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2）如因非不可抗力事件引起违反承诺事项，且无法提供正当且合理的理由的，因此取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发行人有权要求控股股东于取得收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违反承诺所得支付到发行人指定账户。（3）控股股东暂不领取现金分红，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控股股东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控股股东实际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事项消除。（4）如因控股股东的原因导致发行人未能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控股股东将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发行人将以要约等合法方式回购，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及本公司因此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以孰高为准。如有除权除息事项发生的，价格相应调整。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损失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为限，保证投资者因股票回购、购回和赔偿取得的款项合计金额不少于其购买发行人股票投入本金及相应资金占用期间利息，利率参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1 年期标准。赔偿标准、赔偿对象范围、赔偿金额等具体内容，以最终赔偿方案为准。发行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将根据各自责任范围确定赔偿义务范围，对投资者将承担个别及连带的责任。发行人将在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相关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 30 日内，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发行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相关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 30 日内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	长期有效	否	是		

			<p>遵守如下约束措施：（1）在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2）提出对投资者更为有利的赔偿方案，并在前述承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30 日内实施，（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暂不领取现金分红及 50%薪酬，发行人有权将应付其的现金分红及 50%薪酬予以暂时扣留，直至其实际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事项消除；（4）如因相关主体的原因导致发行人未能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相关主体将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如违反上述承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遵守如下约束措施：</p> <p>（1）在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2）如因非不可抗力事件引起违反承诺事项，且无法提供正当且合理的理由的，因此取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发行人有权要求本人于取得收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违反承诺所得支付到发行人指定账户；（3）本人暂不领取现金分红，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人及本人持股的发行人股东的现金分红归属于本人的部分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人实际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事项消除。如违反上述承诺，除遵守上述约束措施外，公司董事长及实际控制人徐雄还将遵守如下约束措施：如因本人的原因导致发行人未能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徐雄	<p>本人及关联企业目前不存在商业上与发行人从事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竞争性业务”）的情形；不会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发行人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并保证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不会向从事竞争性业务的公司、企业、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技术或提供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不会利用对发行人的持股关系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本人愿意赔偿发行人关联企业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经济损失。如本人及关联企业获得任何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将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发行人。</p>	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期间且转让全部股份之日起一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	解决同业竞争	投资公司	<p>控股股东及关联企业目前不存在商业上与发行人从事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竞争性业务”）的情形；不会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发行人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并保证不直接或间接从</p>	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期间且转让	是	是		

的承诺			<p>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不会向从事竞争性业务的公司、企业、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技术或提供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不会利用对发行人的持股关系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控股股东愿意赔偿发行人关联企业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经济损失。如控股股东及关联企业获得任何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将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发行人。</p>	全部股份之日起一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徐雄	<p>本人充分尊重发行人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其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我们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促使经本人、控股股东提名的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保证本人控股、实际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企业或其他经济实体（“关联企业”），今后原则上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发行人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须与本人或关联企业不可避免的发生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并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保证本人及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发行人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方更优惠的条件。并且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地位，就发行人与本人或关联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发行人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保证本人及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发行人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及关联企业将不会向发行人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损失，本人将向发行人作出赔偿。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遵守如下约束措施：在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如因非不可抗力引起违反承诺事项，且无法提供正当且合理的理由的，因此取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发行人有权要求本人及关联企业于取得收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违反承诺所得支付到发行人指定账户；本人暂不领取现金分红，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发行人股东（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现金分红归属于本人的部分予以暂时扣留，直至实际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事项消除。</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投资公司	<p>本公司充分尊重发行人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其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我们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促使经本人、控股股东提名的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保证本人控股、实际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企业或其他经济实体（“关联企业”），今后原则上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发行人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须与本人或关联企业不可避免的发生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并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保证本人及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发行人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方更优惠的条件。并且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地位，就发行人与本人或关联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发行人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保证本人及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发行人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及关联企业将不会向发行人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损失，本人将向发行人作出赔偿。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遵守如下约束措施：在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如因非不可抗力引起违反承诺事项，且无法提供正当且合理的理由的，因此取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发行人有权要求本公司及关联企业于取得收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违反承诺所得支付到发行人指定账户；本公司暂不领取现金分红，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实际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事项消除。</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1、不以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自我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如有）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p>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再融资项目（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	是	是		

			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得到切实执行,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再融资项目(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	是	是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尹红梅	1、将采取任何必要而有效的措施促成公司主营业务(驾驶培训、考场)的经营发展,任何条件下同类商业机会均由公司优先选择。2、本人目前实际控制三家驾校(山东国安驾校有限公司、邹平煜麟驾校有限公司、淄博鲁中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未来将与公司拟进行的主营业务存在潜在同业竞争。本人将在公司投入运营后3个月内以转让等方式对本人持有的三家驾校的权益依法予以处置,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届时,公司对相关资产和业务拥有优先购买权。3、除前述外,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目前没有、未来也不会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相同或相似业务,包括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以及新设、参股、合伙、合作、提供咨询等,也不在任何前述经济实体直接或间接持有任何股份或权益。单纯为投资收益目的而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数量不超过该上市公司股份总额的5%)除外。4、本人(亦代表本人近亲属)谨此向公司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单独及连带地做出上述承诺。	长期有效	否	是		
其他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莘县天华宇宏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莘县振	1、标的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共同承诺,标的公司应实现以下业绩目标(“目标利润”):2017年度3385万元;2018年度3,723万元;2019年度4,096万元。2017-2019年度为业绩考核期,如上述任何一年度未实现目标利润,但2017-2019年度合计净利润达到11,203万元,亦可认为达到目标利润。2、如标的公司无法实现上述业绩目标的,标的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向受让方补偿:受让方应获得的现金补偿=标的股权转让对价*(1-三年实际利润总和/三年目标利润总和)或受让方应获得股权补偿=标的股权(对应出资	长期有效	否	否	荆州东方时尚原股东因涉诉资产被冻结,影响了原股东对上市公司进行业	荆州东方时尚原股东涉诉案件已于2022年7月结案,公司正积极敦促荆州东方时尚原股东支付剩余业绩补偿

		鸿企业管理咨询中心、北京长天鑫桥投资有限公司、荆州市丽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荆州市宇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额或比例)*(1-三年实际利润总和/三年目标利润总和)受让方有权选择现金或股权补偿。3、回购：如标的公司任一年度发生亏损，或未实现上述业绩目标或标的公司股东未进行补偿的，或标的公司遭受重大处罚或纠纷，受让方有权要求转让方、标的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受让方受让的全部或部分股权：回购价格=标的股权转让对价*(1+10) ⁿ +D-E-F (n=股权转让完成日到受让方决定行使此权利的那一天的天数/365；D=已公布分配方案但尚未分配的红利；E=股权转让完成之日至回购日期间，受让方已经取得的红利之和；F=由于未完成业绩目标，转让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已经向受让方支付的补偿款)。				绩补偿。	款。
其他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张婷	1、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以下简称“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各方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后标的公司高安市瑞鑫投资有限公司（“瑞鑫投资”）应实现以下业绩目标（“目标利润”）：2018年度1,650万元；2019年度1,815万元；2020年度1,996.5万元。2018-2020年度为业绩考核期，如上述任何一年度未实现目标利润，但2018-2020年度合计净利润达到5,461.5万元，亦可认为达到目标利润。2、如无法实现上述约定业绩目标的，实际控制人应向受让方东方时尚驾驶学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补偿：如2018-2020年未达到目标利润：受让方应获得的现金补偿=标的股权转让对价*(1-三年实际利润总和/三年目标利润总和)或受让方应获得股权补偿=标的股权(对应出资额或比例)*(1-三年实际利润总和/三年目标利润总和)；若选择补偿股权的，实际控制人应于审计报告出具日后10个工作日内(或受让方要求的其他期限)向受让方转让补偿的股权。逾期转让的，每逾期一日，实际控制人应按照逾期转让股权对应的应获得的现金补偿金额的万分之五向受让	长期有效	否	否	业绩未达预期	要求张婷履行回购义务，公司将通过仲裁、申请财产保全等方式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具体内容详见“第六节第一、(三)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p>方支付违约金；如公司无法实现上述约定业绩目标的，受让方选择现金补偿的，转让方(及/或其实际控制人)应于审计报告出具日后 10 个工作日内，先以转让方(及/或其实际控制人)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受让方股票或债券出售后获得的现金进行冲抵，仍不足的部分由实际控制人以现金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如下：（1）以转让方(及/或其实际控制人)将受让方股票或债券出售后，以其减持获得的现金进行冲抵；（2）按照以上方式计算出的补偿金额仍不足以补偿的，差额部分由实际控制人以自有或自筹现金补偿；（3）逾期支付补偿的，每逾期一日，实际控制人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的万分之五向受让方支付违约金。3、如公司 2018-2020 年内任一年度发生亏损，或未实现上述约定业绩目标或实际控制人未按照条款进行补偿的，或公司遭受重大处罚或纠纷，受让方有权要求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回购受让方受让的全部或部分股权：回购价格=标的股权转让对价*(1+10)ⁿ+D-E-Fn=股权转让完成日到受让方决定行使此权利的那一天的天数/365D=已公布分配方案但尚未分配的股利 E=股权转让完成之日起至回购日期间，受让方已经取得的红利之和 F=由于未完成业绩目标，转让方、实际控制人已经向受让方支付的补偿款。</p>					
--	--	---	--	--	--	--	--

注 1：尹红梅实际控制的邹平煜麟驾校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 12 月注销，淄博鲁中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山东国安驾校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注销。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荆州东方时尚业绩承诺完成及商誉减值影响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经审计的荆州东方时尚净利润为 21,384,134.82 元、7,239,189.96 元、16,165,798.79 元，扣非后净利润分别为 21,317,953.47 元、7,341,132.24 元、16,021,046.74 元，三年均未达标，按协议约定，荆州东方时尚原股东应向本公司赔偿 110,989,311.32 元。2020 年 3 月，本公司与荆州东方时尚原股东签订业绩补偿还款计划。根据协议，荆州东方时尚原股东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前支付补偿款 4,000 万元，其余款项待 2021 年 3 月 31 日前支付。经双方友好协商，由本公司母公司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借款给荆州东方时尚原股东 4,000 万元，该借款专项用于对本公司的业绩赔偿。2022 年 1 月 28 日，荆州东方时尚召开股东会并决定将其截至 2020 年底其中累计未分配利润 1,500 万元按照持股比例进行分红，荆州东方时尚原股东一致同意将分红收益中的 300 万元用于支付东方时尚业绩补偿款，并委托荆州东方时尚直接支付至东方时尚指定账户。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已收到业绩赔偿款 4,500 万元。荆州东方时尚原股东涉诉案件已于 2022 年 7 月结案，公司正积极敦促荆州东方时尚原股东支付剩余业绩补偿款。

2、高安东方时尚业绩承诺完成及商誉减值影响

2017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高安市瑞鑫投资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收购高安市瑞鑫投资有限公司（现名称已变更为“高安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安东方时尚”）60%股权（对应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310 万元），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9,000 万元。2018 年 4 月，公司与共青城锦东白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锦东白泽”）、共青城朱雀陆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朱雀陆吾”）、中欧盛世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欧盛世”）、张婷就此次收购事宜正式签署了《关于高安市瑞鑫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书》（以下简称“原《股转协议》”或“原协议”），公司将出资 9,000 万元人民币收购锦东白泽、朱雀陆吾、中欧盛世、张婷合计持有高安东方时尚（原瑞鑫投资）60%的股权。

2018 年 11 月，公司与共青城锦东白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婷签署了《关于高安市瑞鑫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约定：

a 除公司（指高安东方时尚，下同）全体股东另行约定，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后确认有可供分配的净利润，则公司每年应将不低于 70%的当年净利润向股东进行分配，并在每年上半年召开股东会时形成分红决议及实施分红。

b2018 年度开始，公司应向股东进行分红，转让方取得可供分配利润的 80%，东方时尚取得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保证东方时尚每年取得的分红金额应不低于东方时尚应支

付的股权转让价款总额的 10%，不足部分，张婷及共青城锦东白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负责向东方时尚补足。

c 为了保证上述利润分配的实现，张婷及共青城锦东白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意将其持有的公司合计 30%股权质押给东方时尚并及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张婷及共青城锦东白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按照约定履行上述义务时，东方时尚有权处置前述质押股权。

2018 年-2020 年期间，目标公司在每一年度均未实现协议约定的目标利润，三年合计净利润亦未实现协议约定的目标利润，在收购后至 2021 年张婷及高安东方时尚未按照约定支付分红款，同时张婷、高安东方时尚与东方时尚总部沟通不畅。上诉事项已触发了约定的回购条款，所以东方时尚要求张婷履行其回购义务，而不是继续履行业绩承诺。2021 年 4 月，公司向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请求张婷支付股权回购价款 31,006,179.7 元以及逾期回购违约金。2021 年 4 月 23 日，北京仲裁委员会受理该仲裁案（案号：（2021）京仲案字第 1903 号）。2021 年 7 月 8 日仲裁案开庭，2021 年 11 月 29 日，北京仲裁委员会出具（2021）京仲裁字第 3828 号裁决书，裁决如下：

“（一）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股权回购款 26,920,429.70 元；（二）被申请人以 26,920,429.70 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12% 的标准，向申请人支付自 2021 年 5 月 21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逾期付款违约金；（三）驳回申请人的其他仲裁请求；（四）本案仲裁费 272,540.17 元（已由申请人全额预交，其中仲裁员报酬 158,521.63 元，机构费用 114018.54 元），由申请人承担 15% 即 40,881.03 元，由被申请人承担 85% 即 231,659.14 元，被申请人直接向申请人支付申请人代其垫付的仲裁费 231,659.14 元。”

2021 年 7 月 12 日，公司向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请求冻结被申请人张婷银行存款 31,006,179.7 元或查封、扣押被申请人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2021 年 7 月 13 日收到法院民事裁定书（（2021）赣 0113 财保 222 号），裁定“冻结被申请人张婷银行存款 31,006,179.7 元或查封、扣押被申请人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该裁定立即开始执行。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被申请人财产已被执行司法冻结，冻结期限自 2021 年 7 月 20 日至 2024 年 7 月 19 日。2022 年 1 月 10 日，南昌中院作出（2022）赣 01 执 10 号《执行案件受理通知书》，并表示案件交由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以下称“红谷滩法院”）具体执行。2022 年 10 月 25 日，红谷滩法院作出（2022）赣 0113 执 8056 号《执行案件受理通知书》，负责本案的具体执行。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案件仍在执行中。

公司将根据该案件后续执行情况而做相应安排。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廖家河、张丽芳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年、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0,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服务费合计 120 万元。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公司子公司荆州东方时尚存在一起诉讼,原告周亚要求被告晶崑酒店归还本金及利息金额为 8,213.67 万元,根据判决结果,荆州东方时尚作为被告之一,在其他被告方不能履行判决的情况下对上述债务本息承担连带责任。2019 年 6 月,该案件二审已审结。2019 年 7 月,因不服二审判决结果,荆州东方时尚及其他相关方已向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再审申请。2019 年 8 月,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对本案进行立案。2020 年 6 月 5 日,荆州东方时尚原法定代表人陆天振收到松滋市公安局就“周亚等人及其关联公司涉嫌高利转贷案”立案刑事案件侦办的立案告知书;2020 年 6 月 25 日,陆天振收到松滋市公安局就“周亚等人虚假诉讼案”立案刑事案件侦办的立案告知书。2021 年 10 月公司收到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19)鄂民申 3051 号)和《民事裁定书》((2021)鄂民再 147 号),裁定撤销原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并将本案发回湖北省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2021 年 11 月,湖北省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终止该案件的执行。湖北省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分别于 2022 年 1 月和 3 月开庭审理该案件,因原告周亚两次均未参加庭审。2022 年 6 月,公司收到湖北省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1)鄂 10 民初 340 号),裁定驳回原告周亚的起诉。截至目前,该裁定已生效。</p>	<p>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2018 年 10 月 10 日、2019 年 6 月 15 日、2019 年 8 月 8 日、2021 年 10 月 15 日、2021 年 11 月 11 日、2022 年 6 月 28 日披露在相关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46、临 2018-080、临 2019-065、临 2019-080、临 2021-114、临 2021-119、临 2022-052)。</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22 年 1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北京千种幻影科技有限公司购买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徐雄、闫文辉、孙翔回避表决。同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p>	<p>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2-008 号公告。</p>
<p>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徐雄、闫文辉、孙翔回避表决。同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p>	<p>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2-027 号公告。</p>
<p>2022 年 5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p>	<p>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p>

<p>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徐雄、孙翔回避表决。同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p>	<p>月 3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2-044 号公告。</p>
<p>2022 年 6 月 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在驾驶培训行业推广智能驾培体系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徐雄、孙翔回避表决。同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p>	<p>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2-047 号公告。</p>
<p>2022 年 8 月 1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驾驶培训行业推广智能驾培体系拟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徐雄、孙翔回避表决。同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p>	<p>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3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2-067 号公告。</p>
<p>2022 年 8 月 31 日，根据 2022 年 8 月 12 日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议案，公司与千种幻影、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等交易相关合同。</p>	<p>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2-082 号公告。</p>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2 年度向千种幻影采购 VR 汽车智能驾驶培训模拟器 3,179 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千种幻影向公司完成交付 454 台。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千种幻影已完成全部设备交付。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00,000,000.00	-75,500,000.00	24,500,000.00
徐雄	关联人 (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1,188,000.00	-1,188,000.00	0.00
合计					101,188,000.00	-76,688,000.00	24,500,000.0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向上市公司提供借款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满足上市公司补充流动资金需求，提高资金周转能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向上市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且上市公司对该借款无相应抵押或担保。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可豁免进行审议和披露，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登记，并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确认后，妥善归档保管。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78,164,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63,229,875.04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63,229,875.0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9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46,634,701.4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46,634,701.48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									

法人持股									
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727,837,147	100.00				-7,092,270	-7,092,270	720,744,877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727,837,147	100.00				-7,092,270	-7,092,270	720,744,877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27,837,147	100.00				-7,092,270	-7,092,270	720,744,877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可转债转股7,730股。

(2) 2022年8月26日、2022年9月1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拟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三年持有期限届满且尚未转让的7,100,000股公司股份。2022年11月1日，上述7,100,000股办理完成注销手续。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2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75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东方时尚投资 有限公司	0	169,825,700	23.56	0	质押	60,150,00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新余润芳投资 管理中心（有 限合伙）	0	73,116,000	10.14	0	无	0	其他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华能信托·元和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51,360,000	7.13	0	无	0	其他
徐雄	0	49,728,000	6.90	0	质押	49,728,000	境内自然人
北京大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35,280,000	4.89	0	无	0	国有法人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836,624	15,082,224	2.0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湖南邕兴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邕兴文远价值成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500,000	10,500,000	1.46	0	无	0	其他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0	9,413,065	1.31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远见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0,000	7,693,960	1.07	0	无	0	其他
施卫新	-2,430,000	7,546,300	1.0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	169,825,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9,825,700
新余润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3,116,000	人民币普通股	73,116,000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华能信托·元和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1,3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360,000
徐雄	49,728,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728,000
北京大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5,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280,000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082,224	人民币普通股	15,082,224

湖南邕兴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邕兴文远价值成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00,000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9,413,065	人民币普通股	9,413,06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远见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693,960	人民币普通股	7,693,960
施卫新	7,546,300	人民币普通股	7,546,3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公司回购专户未在“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中列示，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为 17,909,98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48%。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徐雄为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2、除上述情况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徐雄
成立日期	2008-05-07
主要经营业务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演出除外）；销售百货、办公用品、机电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工艺美术品、针纺织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涉及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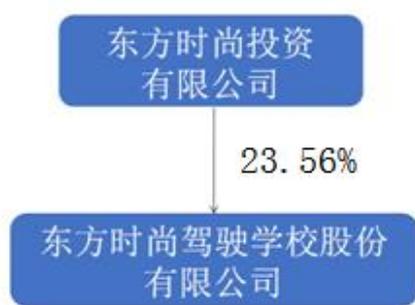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徐雄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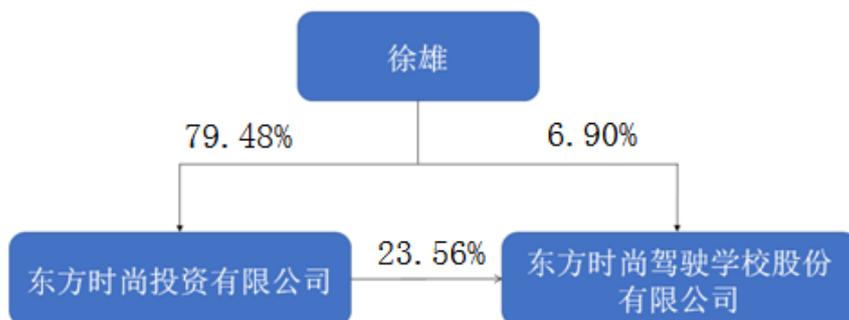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新余润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中投万方（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01-15	91360502MA38BWTG2B	100,100	投资管理与咨询、企业投资、创业投资、项目投资（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保险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1 年 1 月 20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2.46
拟回购金额	230,955,939.27
拟回购期间	2021 年 1 月 20 日至 2022 年 1 月 19 日
回购用途	拟全部用于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和股权激励
已回购数量(股)	17,909,984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 (如有)	无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本次回购期限已满，回购股份数量为 17,909,984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2.48%，全部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9]2988 号文《关于核准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东时转债”），期限 6 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 428 万张，共计募集资金 4.28 亿元。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 728.00 万元（含税），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金额 157.18 元（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1,914.82 万元，已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汇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0】000158 号）。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4,411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无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岳素慧	7,179,000	7.30
上海拿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拿特 6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000,000	6.10
郑敏芬	4,331,000	4.41
刘红来	3,428,000	3.49
上海明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沘 CTA 白羊二号私募投资基金	2,523,000	2.57
岳洪涛	2,490,000	2.53
袁诞华	1,449,000	1.47
马文锦	1,443,000	1.47
徐韩	1,215,000	1.24
吴秋铭	1,200,000	1.22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东时转债	98,403,000	94,000			98,309,000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报告期转股额(元)	94,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7,730
累计转股数(股)	22,643,477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3.85
尚未转股额(元)	98,309,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22.97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0年6月16日	14.56	2020年6月10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9年度利润分配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
2021年6月16日	12.15	2021年6月9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20年度利润分配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5元(含税),每10股转增股本2股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12.15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负债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负债17.37亿元,非流动负债9.64亿元,资产负债率53.19%。

2、资信变化情况

2020年1月7日,联合评级《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对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东时转债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0年6月19日,联合评级《公司债券2020年跟踪评级报告》对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东时转债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1 年 6 月 7 日，联合资信《公司债券 2021 年跟踪评级报告》对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东时转债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2 年 6 月 22 日，联合资信《公司债券 2022 年跟踪评级报告》对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东时转债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资信评级结果未发生变化。

3、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截至 2022 年底，公司可转债余额为 0.98 亿元。截至 2022 年底，公司现金类资产为 1.91 亿元，为可转债余额的 1.95 倍；2022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额为 22.58 亿元，为公司可转债余额的 23.04 倍。公司现金类资产、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额对待偿债券余额保障能力强。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23]001431号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时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错误!未找到引用源。**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方时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

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商誉减值
2. 收入的确认

(一)商誉减值

1. 事项描述

如附注七、注释 28 所述，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商誉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47,253,491.45 元，已经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84,304,572.48 元。管理层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例如对资产组预计未来可产生现金流量和折现率的估计。该等估计受到管理层对未来市场以及对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会对评估的商誉之可收回价值有很大的影响，我们将此事项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商誉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管理层以前年度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和实际经营结果，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了解并评价管理层聘用的外部评估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4) 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方法的合理性和一致性；

(5) 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

(6) 测试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和相关性，并复核减值测试中有关信息的内在一致性；

(7) 检查与商誉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商誉减值测试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二)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附注七、注释 61 所述，2022 年度东方时尚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 1,000,176,579.15 元，为东方时尚公司合并利润表重要组成项目，由于营业收入是东方时尚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东方时尚公司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的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测试东方时尚公司与销售、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财务核算制度的设计和执

行；

(2)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变动的合理性；

(3) 对驾驶培训收入、飞行培训收入，抽样检查学员期末状态与系统核对，对学员信息向车管所进行函证、检查学员飞行进度，审计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对期末在学学员随机发放调查问卷，审计销售收入的截止性等；

(4) 采用抽样的方法，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如销售合同、订单、客户验收报告及结算单、销售发票、回款单等，对客户进行函证，检查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

(5)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测试，评价相关收入是否已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6) 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与披露是否充分、适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收入的确认是合理的。

四、 其他信息

东方时尚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东方时尚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错误!未找到引用源。**管理层负责评估东方时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方时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方时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东方时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方时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东方时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廖家河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丽芳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91,277,441.30	241,112,571.6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23,622,590.30	15,097,405.4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17,440,499.80	10,138,033.3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345,217,323.50	41,329,760.42
其中：应收利息		3,306,212.46	3,078,712.46
应收股利			1,405,429.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252,311,052.35	26,979,908.4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92,936,904.23	73,974,199.87
流动资产合计		922,805,811.48	418,631,879.0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04,886,714.54	106,403,060.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6,000,000.00	26,2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37,200,195.60	38,364,589.44
固定资产	七、21	1,636,456,529.92	1,782,346,848.24
在建工程	七、22	657,491,229.86	654,513,619.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21,888,657.50	209,696,834.43
无形资产	七、26	762,186,648.18	770,941,497.30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62,948,918.97	83,452,062.46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577,134,276.34	572,778,479.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630,786.73	387,603.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85,844,507.86	93,250,018.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52,668,465.50	4,338,384,613.18
资产总计		5,075,474,276.98	4,757,016,492.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84,538,461.19	313,474,07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33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60,892,075.00	
应付账款	七、36	275,942,148.23	347,809,876.4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425,684,588.63	447,429,683.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48,584,615.52	37,364,732.71
应交税费	七、40	7,556,510.88	8,836,613.54
其他应付款	七、41	123,521,663.43	236,294,258.99
其中：应付利息		3,521,602.64	3,844,359.55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404,520,556.07	130,249,309.1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2,008,516.38	14,331,350.49
流动负债合计		1,743,249,135.33	1,535,789,894.3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340,510,835.00	99,000,000.00
应付债券	七、46	90,493,665.38	87,378,977.8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10,587,480.74	95,921,679.09
长期应付款	七、48	303,617,487.75	391,737,787.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04,811,906.65	108,281,149.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13,919,439.60	12,396,437.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3,940,815.12	794,716,032.66
负债合计		2,707,189,950.45	2,330,505,927.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720,744,877.00	727,837,147.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13,922,120.14	13,935,432.0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725,861,375.35	818,674,884.21
减：库存股	七、56	230,957,278.02	330,960,778.0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85,854,078.82	276,844,100.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604,229,170.17	656,422,539.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2,119,654,343.46	2,162,753,325.67
少数股东权益		248,629,983.07	263,757,239.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2,368,284,326.53	2,426,510,565.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总计		5,075,474,276.98	4,757,016,492.26

公司负责人：徐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红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2,835,874.84	152,926,042.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6,327,793.75	5,410,976.7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523,979.49	3,117,979.55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106,980,864.05	1,508,900,585.86
其中：应收利息		51,133,379.83	50,905,879.83
应收股利			1,405,429.7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08,884.91	4,793,587.44
流动资产合计		2,258,977,397.04	1,675,149,171.7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950,114,955.85	1,921,107,169.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000,000.00	26,2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4,869,019.59	5,157,931.83

固定资产		478,651,088.30	615,092,042.5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3,955,916.20	81,012,197.52
无形资产		131,639,404.37	135,714,465.0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3,945,373.37	84,640,732.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207.81	73,097.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36,500.00	3,121,92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42,016,465.49	2,872,169,556.06
资产总计		5,000,993,862.53	4,547,318,727.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4,538,461.19	313,474,07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7,816,710.00	
应付账款		22,658,516.20	35,594,917.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35,635,883.37	334,434,487.11
应付职工薪酬		31,021,739.81	24,453,487.54
应交税费		938,888.58	3,414,556.18
其他应付款		357,682,519.34	424,454,817.36
其中：应付利息		2,059,806.15	2,542,734.25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8,002,527.34	17,233,529.57
其他流动负债		10,027,895.90	10,033,034.61
流动负债合计		1,508,323,141.73	1,163,092,899.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0,510,835.00	49,000,000.00
应付债券		90,493,665.38	87,378,977.8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6,332,379.36	65,132,317.02
长期应付款		148,662,083.84	365,487,787.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4,549,406.65	107,868,649.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80,062.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3,128,432.76	674,867,732.75
负债合计		2,201,451,574.49	1,837,960,632.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20,744,877.00	727,837,147.00
其他权益工具		13,922,120.14	13,935,432.0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09,080,703.77	801,894,212.63
减：库存股		230,957,278.02	330,960,778.0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5,854,078.82	276,844,100.50
未分配利润		1,300,897,786.33	1,219,807,981.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99,542,288.04	2,709,358,095.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000,993,862.53	4,547,318,727.76

公司负责人：徐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红玉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00,176,579.15	1,198,554,469.65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000,176,579.15	1,198,554,469.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06,062,839.22	997,163,821.2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577,688,385.09	583,959,287.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1,918,051.21	14,458,350.67
销售费用	七、63	55,264,755.39	58,776,663.23
管理费用	七、64	256,897,749.41	255,005,211.67
研发费用	七、65	20,467,978.23	31,890,176.46
财务费用	七、66	83,825,919.89	53,074,131.92
其中：利息费用		81,878,368.19	49,629,871.30
利息收入		1,817,520.57	3,483,658.02
加：其他收益	七、67	15,239,983.68	19,238,714.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523,654.02	-2,776,242.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16,345.98	-1,970,577.8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825,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495,464.22	-440,408.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9,551,143.49	-5,887,556.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682,810.17	-11,322,657.6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852,040.25	201,027,496.59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651,150.66	23,109,038.7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792,379.46	8,558,800.9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993,269.05	215,577,734.33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3,521,942.23	66,737,033.7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515,211.28	148,840,700.5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515,211.28	148,840,700.5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183,391.45	152,330,891.2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31,819.83	-3,490,190.6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515,211.28	148,840,700.5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183,391.45	152,330,891.2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331,819.83	-3,490,190.6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1

公司负责人：徐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红玉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627,453,075.33	805,585,434.98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291,797,762.69	293,326,148.63
税金及附加		3,583,468.67	3,959,294.87
销售费用		39,261,194.76	45,510,157.76
管理费用		107,106,244.86	110,034,625.90
研发费用		18,072,658.03	31,890,176.46
财务费用		66,365,196.12	41,852,317.94
其中：利息费用		65,213,880.38	39,361,414.40
利息收入		1,167,063.97	1,750,512.11
加：其他收益		6,503,843.21	10,553,553.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1,007,786.67	-2,028,878.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92,213.33	-1,981,635.5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5,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4,443.00	77,123.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7,148.45	-299,888.0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946,588.63	288,139,623.20
加：营业外收入		515,513.47	60,950.24
减：营业外支出		1,872,337.75	7,711,630.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589,764.35	280,488,943.31
减：所得税费用		26,489,981.19	64,800,532.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099,783.16	215,688,410.4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099,783.16	215,688,410.4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0,099,783.16	215,688,410.4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徐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红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8,563,765.96	1,234,458,075.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			

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33,740.62	5,806,040.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234,455,662.44	593,383,742.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8,053,169.02	1,833,647,858.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2,462,282.17	198,064,845.7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8,835,636.68	415,104,283.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049,631.99	118,403,986.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208,707,780.26	653,412,098.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2,055,331.10	1,384,985,215.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997,837.92	448,662,642.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9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08,570.00	3,038,7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1,858.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50,428.63	3,038,71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4,526,086.00	475,298,765.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526,086.00	485,298,765.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775,657.37	-482,260,055.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00,000.00	3,2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200,000.00	3,2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63,751,123.48	457,652,18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83,551,165.09	319,094,582.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1,502,288.57	779,996,762.3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78,227,143.63	673,240,2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380,867.28	97,345,927.5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14,967,185.72	321,627,070.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7,575,196.63	1,092,213,198.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927,091.94	-312,216,436.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912,571.62	586,726,420.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061,844.11	240,912,571.62

公司负责人：徐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红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6,536,268.49	822,776,818.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3,953,264.94	545,902,999.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0,489,533.43	1,368,679,818.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		83,503,930.10	43,941,304.06

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8,653,864.28	249,349,494.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193,291.34	98,317,383.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5,807,649.61	802,562,090.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8,158,735.33	1,194,170,273.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69,201.90	174,509,545.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67,450.00	1,930,0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7,450.00	1,930,06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1,328,570.90	207,683,977.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1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328,570.90	226,683,977.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111,120.90	-224,753,917.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63,751,123.48	407,652,18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551,165.09	319,094,582.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9,302,288.57	726,746,762.3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3,093,869.75	528,940,2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869,027.05	82,942,989.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664,833.42	301,717,868.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4,627,730.22	913,601,057.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674,558.35	-186,854,295.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926,042.10	390,024,710.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820,277.65	152,926,042.10

公司负责人：徐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红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 余额	727,837,147.00			13,935,432.04	818,674,884.21	330,960,778.02		276,844,100.50		656,422,539.94		2,162,753,325.67	263,757,239.59	2,426,510,565.26
加: 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错 更正														
同一控制 下企业 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727,837,147.00			13,935,432.04	818,674,884.21	330,960,778.02		276,844,100.50		656,422,539.94		2,162,753,325.67	263,757,239.59	2,426,510,565.26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少以 下)	-7,092,270.00			-13,311.90	-92,813,508.86	-100,003,500.00		9,009,978.32		-52,193,369.77		-43,098,982.21	-15,127,256.52	-58,226,238.73

“一” 号填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43,183,3 91.45		-43,183,391. 45	-13,331,81 9.83	-56,515,2 11.28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7,092, 270.00		-13,311. 90	-92,813,5 08.86	-100,003,5 00.00						84,409.24	4,204,563. 31	4,288,972 .55
1. 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7,100, 000.00										-7,100,000.0 0	4,200,000. 00	-2,900,00 0.00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7,730.0 0		-13,311. 90	-92,813,5 08.86							-92,819,090. 76		-92,819,0 90.76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100,003,5 00.00						100,003,500. 00	4,563.31	100,008,0 63.31
(三) 利润分 配							9,009,978 .32	-9,009,97 8.32				-6,000,000 .00	-6,000,00 0.00
1. 提取 盈余公 积							9,009,978 .32	-9,009,97 8.32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0,744,877.00		13,922,120.14	725,861,375.35	230,957,278.02			285,854,078.82	604,229,170.17	2,119,654,343.46	248,629,983.07	2,368,284,326.53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0,584,343.00			14,040,935.91	934,672,512.19	100,004,838.75			255,275,259.46		573,593,599.70		2,288,161,811.51	264,971,832.92	2,553,133,644.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他													
二、本 年期初 余额	610,584, 343.00		14,040, 935.91	934,672,5 12.19	100,004,8 38.75		255,275 ,259.46		573,593,599 .70		2,288,161,8 11.51	264,971,83 2.92	2,553,133 ,644.43
三、本 期增减 变动金 额（减 少以 “-” 号填 列）	117,252, 804.00		-105,50 3.87	-115,997, 627.98	230,955,9 39.27		21,568, 841.04		82,828,940. 24		-125,408,48 5.84	-1,214,593 .33	-126,623, 079.17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152,330,891 .21		152,330,891 .21	-3,490,190 .65	148,840,7 00.56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51,404.0 0		-105,50 3.87	1,203,772 .02	230,955,9 39.27				1,877,485.2 400		-227,928,781 .88	2,275,597. 32	-225,653, 184.56
1. 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3,250,000. 00	3,250,000 .00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51,404.0 0		-105,50 3.87	1,203,772 .02							1,149,672.1 5		1,149,672 .15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230,955,9 39.27				1,877,485.2 400		-229,078,454 .03	-974,402.6 8	-230,052,85 6.71

(三) 利润分配								21,568,841.04		-71,379,436.21		-49,810,595.17		-49,810,595.17
1. 提取盈余公积								21,568,841.04		-21,568,841.0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9,810,595.17		-49,810,595.17		-49,810,595.17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17,201,400.00				-117,201,4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17,201,400.00				-117,201,4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27,837,147.00		13,935,432.04	818,674,884.21	330,960,778.02		276,844,100.50	656,422,539.94	2,162,753,325.67	263,757,239.59	2,426,510,565.26		

公司负责人：徐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红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7,837,147.00			13,935,432.04	801,894,212.63	330,960,778.02			276,844,100.50	1,219,807,981.49	2,709,358,095.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7,837,147.00		13,935,432.04	801,894,212.63	330,960,778.02		276,844,100.50	1,219,807,981.49	2,709,358,095.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92,270.00		-13,311.90	-92,813,508.86	-100,003,500.00		9,009,978.32	81,089,804.84	90,184,192.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099,783.16	90,099,783.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92,270.00		-13,311.90	-92,813,508.86	-100,003,500.00				84,409.2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100,000.00								-7,1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730.00		-13,311.90	-92,813,508.86					-92,819,090.7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0,003,500.00				100,003,500.00	
（三）利润分配							9,009,978.32	-9,009,978.32		
1. 提取盈余公积							9,009,978.32	-9,009,978.3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0,744,877.00			13,922,120.14	709,080,703.77	230,957,278.02		285,854,078.82	1,300,897,786.33	2,799,542,288.04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0,584,343.00			14,040,935.91	917,891,840.61	100,004,838.75			255,275,259.46	1,075,499,007.29	2,773,286,547.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0,584,343.00			14,040,935.91	917,891,840.61	100,004,838.75			255,275,259.46	1,075,499,007.29	2,773,286,547.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7,252,804.00			-105,503.87	-115,997,627.98	230,955,939.27			21,568,841.04	144,308,974.20	-63,928,451.8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5,688,410.41	215,688,410.4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1,404.00			-105,503.87	1,203,772.02	230,955,939.27					-229,806,267.1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51,404.00			-105,503.87	1,203,772.02					1,149,672.15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30,955,939.27				-230,955,939.27
(三) 利润分配								21,568,841.04	-71,379,436.21	-49,810,595.17
1. 提取盈余公积								21,568,841.04	-21,568,841.0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9,810,595.17	-49,810,595.17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17,201,400.00				-117,201,4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17,201,400.00				-117,201,4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7,837,147.00			13,935,432.04	801,894,212.63	330,960,778.02		276,844,100.50	1,219,807,981.49	2,709,358,095.64

公司负责人：徐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红玉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是由徐雄、孟喜姑、李春明 3 名自然人和 11 家机构为发起人，由北京东方时尚驾驶学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时尚”）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1 年 06 月 16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整体变更登记手续，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雄；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金星西路 1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91110000778603005J。

经过历年的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及可转债转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股本总数 720,744,877.00 股，工商登记注册资本为 727,835,586.00 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徐雄。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机动车驾驶培训；销售日用百货；汽车驾驶员考试场管理；机动车公共停车场经营管理；汽车租赁（不含九座以上客车）。（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04 月 21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2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2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情况如下：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一）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二）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三）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四）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和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金额，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

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 10.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 10.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账龄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 10.6. 金融工具减值。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 10.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三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四	除以上组合外的其他各种应收及暂付款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 金融工具减值。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 金融工具减值。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

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 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 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 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 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 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 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 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 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 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 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 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 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 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 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 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10-40	5	9.5-2.38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 自改变之日起, 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 自改变之日起, 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 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5%	9.5%—2.38%
驾驶培训设备及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5%	19%—9.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	31.67%—9.5%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每月月末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

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权利证书规定年限
软件	5 年	估计使用寿命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绿化费用、装修费用、西区工程、班车及子公司校区工程等，按 2-15 年进行摊销。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 驾驶及飞行培训收入、陪练收入
- (2) 销售飞机、航材产品收入
- (3) 租赁服务收入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

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驾驶及飞行培训收入、陪练收入

公司主要提供驾培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收到学员款项时确认预收款项，每月末根据学员所处的阶段确认收入。

公司提供飞行培训收入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收到学员分阶段款项时确认预收款项，每阶段完成后确认所属阶段收入。

公司提供陪练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客户自主选择陪练时间并缴纳相应的费用，公司确认预收款项，每月末再根据客户已参加陪练的时间占总陪练时间的比例结转确认收入。

(2) 销售飞机、航材产品收入

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销售飞机，依据合同规定在客户收货后并签收交接单后确认收入；销售航材产品，依据合同在客户收货后确认收入。

(3) 租赁服务收入

公司的租赁业务为经营租赁，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合同约定将租赁飞机交付给承租方，并取得经承租方签字确认的飞机交接单后，本公司按合同租金总额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收入。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

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 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 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 33. 递延收益及注释 52. 营业外收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短期房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	无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注释（二十四）和注释（三十一）。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 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 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 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 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 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 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 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 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 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一)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二) 回购本公司股份

- (1)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当期实际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确认。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基本每股收益中的分子扣除当期分配给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基本每股收益中的分母，即当期实际发行在外普通股不包含作库存股处理的限制性股票。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本公司假设本报告年末即为解锁年末，如果于本报告年末存在股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业绩条件已满足限制性股票的，则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影响，反之，将不予考虑。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告格式第三十三号——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公告(2023 年 4 月修订)》规定，上市公司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等要求变更会计政策的可以免于审议。	(1)
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告格式第三十三号——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公告(2023 年 4 月修订)》规定，上市公司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等要求变更会计政策的可以免于审议。	(2)

其他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

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执行解释 15 号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不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执行解释 16 号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计征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2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计征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计征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百善东方时尚技术培训有限公司	享受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北京时新汽车修理厂有限公司	享受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北京京安驾驶人安全与素养研究院	享受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东方时尚（北京）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享受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湖南东方时尚汽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享受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苏州东方时尚驾驶学校有限公司	享受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晋中东方时尚科技有限公司	享受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东方时尚（西华）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享受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昆明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享受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嵩明东方时尚机动车驾驶员考试服务有限公司	享受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荆州市安运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享受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荆州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洪湖有限公司	享受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湖北吉祥汽车驾驶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享受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洪湖市鑫隆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享受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洪湖市宏宇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享受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荆州东方时尚考训管理有限公司	享受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荆州市鑫发置业有限公司	享受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北京市大兴区东方时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享受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东方时尚虚拟现实技术应用（北京）有限公司	享受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规定，为了进一步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发展，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1年享受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5,224.82	696,618.82
银行存款	167,813,911.62	235,238,716.19
其他货币资金	23,158,304.86	5,177,236.61
合计	191,277,441.30	241,112,571.6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其他说明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其中受限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0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15,597.1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20,215,597.19	200,000.0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0.00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10,000,00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混合工具		
其他		
合计		1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8,544,724.03
1 年以内小计	18,544,724.03
1 至 2 年	4,591,730.09
2 至 3 年	2,353,150.5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5,489,604.6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500.00	0.04	10,500.00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479,104.62	99.96	1,856,514.32	7.29	23,622,590.30	16,026,815.49	100.00	929,410.03	5.80	15,097,405.46
其中：										
组合 1										
组合 2	25,479,104.62	99.96	1,856,514.32	7.29	23,622,590.30	16,026,815.49	100.00	929,410.03	5.80	15,097,405.46
合计	25,489,604.62	100.00	1,867,014.32		23,622,590.30	16,026,815.49	100.00	929,410.03		15,097,405.4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荆州市智联驾驶管理有限公司	10,500.00	10,5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500.00	10,500.00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2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8,534,224.03	926,711.21	5.00
1—2 年	4,591,730.09	459,173.01	10.00
2—3 年	2,353,150.50	470,630.10	20.0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5,479,104.62	1,856,514.3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500.00				10,5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组合 1						
组合 2	929,410.03	927,104.29				1,856,514.32
合计	929,410.03	937,604.29				1,867,014.3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18,957,069.52	74.37	1,474,547.26
合计	18,957,069.52	74.37	1,474,547.26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235,394.53	87.35	7,870,011.10	77.63

1 至 2 年	242,337.40	1.39	1,300,821.61	12.83
2 至 3 年	1,232,294.35	7.07	823,120.57	8.12
3 年以上	730,473.52	4.19	144,080.02	1.42
合计	17,440,499.80	100.00	10,138,033.3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12,498,801.20	71.67
合计	12,498,801.20	71.6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3,306,212.46	3,078,712.46
应收股利		1,405,429.70
其他应收款	341,911,111.04	36,845,618.26
合计	345,217,323.50	41,329,760.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企业借款利息	3,306,212.46	3,078,712.46
合计	3,306,212.46	3,078,712.46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高安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1,405,429.70
合计		1,405,429.70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293,815,142.91
1 年以内小计	293,815,142.91
1 至 2 年	17,990,308.49
2 至 3 年	3,765,875.16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329,759.97
4 至 5 年	2,015,125.08
5 年以上	22,349,776.97
合计	343,265,988.58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303,083,935.54	3,440,227.00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34,168,438.37	30,929,628.41
往来款	6,013,614.67	3,272,780.46
合计	343,265,988.58	37,642,635.87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期信用损失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797,017.61			797,017.61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57,859.93			557,859.9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354,877.54			1,354,877.5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882.36				28,882.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组合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组合2：合并范围外关联方						
组合3：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组合4：除以上组合外的其他各种应收及暂付款项	797,017.61	528,977.57				1,325,995.18
合计	797,017.61	557,859.93				1,354,877.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千种幻影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6,971,238.94	1年以内	80.69	
高安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股权款及应收股利款	21,655,429.70	5年以上	6.31	
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6,240,000.00	1-2年	1.82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5,999,400.00	1年以内	1.75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00	2-3年	1.17	
合计	/	314,866,068.64	/	91.74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413,284.52		14,413,284.52	7,990,545.53		7,990,545.53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45,710,874.30	9,048,000.00	236,662,874.30	5,846,136.52		5,846,136.52
周转材料				34,964.41		34,964.41
在途物资	1,234,893.53		1,234,893.53	13,108,261.95		13,108,261.95
合计	261,359,052.35	9,048,000.00	252,311,052.35	26,979,908.41	-	26,979,908.4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0.00	9,048,000.00				9,048,000.00
合计	0.00	9,048,000.00				9,048,000.0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部房租及其他租赁等	4,061,913.94	6,892,703.00
待抵扣进项税	87,318,521.40	67,050,496.31
预缴企业所得税	1,556,468.89	31,000.56
合计	92,936,904.23	73,974,199.87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内蒙古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88,437,169.18			-992,213.33						87,444,955.85
荆州市隆德机动车驾驶人考训有限公司	17,965,891.34			-524,132.65						17,441,758.69
小计	106,403,060.52			-1,516,345.98						104,886,714.54
合计	106,403,060.52			-1,516,345.98						104,886,714.54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6,000,000.00	26,250,000.00
合计	6,000,000.00	26,25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7,481,346.57	47,481,346.5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7,481,346.57	47,481,346.5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116,757.13	9,116,757.13
2. 本期增加金额	1,164,393.84	1,164,393.84
(1) 计提或摊销	1,164,393.84	1,164,393.8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0,281,150.97	10,281,150.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7,200,195.60	37,200,195.60
2. 期初账面价值	38,364,589.44	38,364,589.4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636,456,529.92	1,782,346,848.2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636,456,529.92	1,782,346,848.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驾驶培训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49,631,120.52	1,010,431,241.96	312,678,003.96	2,472,740,366.44
2. 本期增加金额	19,951,356.25	31,968,957.18	27,308,289.08	79,228,602.51
(1) 购置	1,000,479.22	31,968,957.18	19,647,556.94	52,616,993.34
(2) 在建工程转入	18,950,877.03		7,660,732.14	26,611,609.1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31,011,223.13	663,450.16	131,674,673.29
(1) 处置或报废		58,133,223.13	663,450.16	58,796,673.29
(2) 其他		72,878,000.00		72,878,000.00
4. 期末余额	1,169,582,476.77	911,388,976.01	339,322,842.88	2,420,294,295.6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17,602,530.81	277,659,299.66	195,131,687.73	690,393,518.20
2. 本期增加金额	33,753,804.15	85,695,708.82	26,133,862.99	145,583,375.96
(1) 计提	33,753,804.15	85,695,708.82	26,133,862.99	145,583,375.96
(2)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3. 本期减少金额		51,508,647.90	630,480.52	52,139,128.42
(1) 处置或报废		51,508,647.90	630,480.52	52,139,128.42
4. 期末余额	251,356,334.96	311,846,360.58	220,635,070.20	783,837,765.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18,226,141.81	599,542,615.43	118,687,772.68	1,636,456,529.92
2. 期初账面价值	932,028,589.71	732,771,942.30	117,546,316.23	1,782,346,848.2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运输设备	116,691,200.00	15,032,538.60		101,658,661.40	车辆尚未上车牌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三亚房产 2 幢 2 单元 8 层 801#	6,630,324.66	开发单位处于被接管状态，暂时无法办理
三亚房产 2 幢 4 单元 10 层 1002#	5,304,259.98	开发单位处于被接管状态，暂时无法办理
三亚房产 1 幢 4 单元 7 层 701#	4,580,951.82	开发单位处于被接管状态，暂时无法办理
三亚房产 1 幢 4 单元 702#	4,580,951.82	开发单位处于被接管状态，暂时无法办理
三亚房产 1 幢 3 单元 8 层 802 号	8,046,483.00	开发单位处于被接管状态，暂时无法办理
西华机场子公司航展楼（综合	38,729,254.57	正在办理

楼)		
西华机场子公司航展中心大厅 (维修机库)及中心办公楼(综 保二层小楼)	9,239,199.16	正在办理
合计	77,111,425.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57,491,229.86	654,513,619.42
工程物资		
合计	657,491,229.86	654,513,619.42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庆子公司工程	437,953,890.53		437,953,890.53	424,650,853.40		424,650,853.40
晋中子公司工程	119,031,443.54		119,031,443.54	118,616,668.88		118,616,668.88
西华机场子公司工程	3,178,341.46		3,178,341.46	23,965,856.97		23,965,856.97
民权机场子公司工程	97,327,554.33		97,327,554.33	87,280,240.17		87,280,240.17
合计	657,491,229.86		657,491,229.86	654,513,619.42		654,513,619.4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重庆子公司工程	502,140,000.00	424,650,853.40	13,303,037.13			437,953,890.53	87.22	84.53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晋中子公司工程	400,000,000	118,616,668.88	414,774.66			119,031,443.54	29.76	29.76				自有资金
西华子公司工程	40,000,000	23,965,856.97	13,585,364.28	34,372,879.79		3,178,341.46	93.88	93.88				自有资金
民权机场子公司工程	100,000,000.00	87,280,240.17	11,260,597.35	1,213,283.19		97,327,554.33	97.33	97.33				自有资金
合计	1,042,140,000.00	654,513,619.42	38,563,773.42	35,586,162.98		657,491,229.86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	驾驶培训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1,436,226.53	177,847,534.04		239,283,760.57
2. 本期增加金额	4,049,863.39		44,194,690.27	48,244,553.66
租赁	4,049,863.39		44,194,690.27	48,244,553.66
3. 本期减少金额	4,183,554.80			4,183,554.80
租赁到期	4,183,554.80			4,183,554.80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61,302,535.12	177,847,534.04	44,194,690.27	283,344,759.4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811,329.74	14,775,596.40		29,586,926.14
2. 本期增加金额	16,213,656.94	13,736,872.62	3,061,403.05	33,011,932.61
(1) 计提	16,213,656.94	13,736,872.62	3,061,403.05	33,011,932.61
3. 本期减少金额	1,142,756.82			1,142,756.82
(1) 处置				
租赁到期	1,142,756.82			1,142,756.82
4. 期末余额	29,882,229.86	28,512,469.02	3,061,403.05	61,456,101.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420,305.26	149,335,065.02	41,133,287.22	221,888,657.50
2. 期初账面价值	46,624,896.79	163,071,937.64		209,696,834.43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09,358,574.33	28,679,075.63	938,037,649.96
2. 本期增加金额	14,290,975.27	1,115,237.13	15,406,212.40
(1) 购置	14,290,975.27	1,115,237.13	15,406,212.4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23,649,549.60	29,794,312.76	953,443,862.3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5,304,005.94	21,792,146.72	167,096,152.66
2. 本期增加金额	21,889,460.87	2,271,600.65	24,161,061.52
(1) 计提	21,889,460.87	2,271,600.65	24,161,061.5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67,193,466.81	24,063,747.37	191,257,214.1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56,456,082.79	5,730,565.39	762,186,648.18
2. 期初账面价值	764,054,568.39	6,886,928.91	770,941,497.3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西华机场土地	8,892,153.70	股东投入，正在变更
合计	8,892,153.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荆州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134,123,192.68					134,123,192.68
东方时尚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295,395.03					2,295,395.03
东方时尚（西华）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10,834,903.74					10,834,903.74
合计	147,253,491.45					147,253,491.45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荆州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52,966,525.25	20,503,143.49				73,469,668.74
东方时尚（西华）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10,834,903.74					10,834,903.74
合计	63,801,428.99	20,503,143.49				84,304,572.48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东方时尚公司期末对与商誉相关的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首先将该商誉及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包括在内，调整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然后将调整后的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各资产组（包括商誉）是否发生了减值，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合的可回收金额大于账面价值，不计提减值准备，小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1) 荆州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资产组组合

荆州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资产组组合的测试范围是荆州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形成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该资产组与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商誉全部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2) 东方时尚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组组合

东方时尚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组组合的测试范围是东方时尚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形成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该资产组与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商誉全部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3) 东方时尚（西华）通用航空有限公司资产组组合

东方时尚（西华）通用航空有限公司资产组组合的测试范围是东方时尚（西华）通用航空有限公司形成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商誉全部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可回收金额（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参考利用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假设及依据

①公平交易假设，公平交易假设是假定评估对象已处于交易过程中，根据评估对象的交易条件等按公平原则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②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评估对象处于充分竞争与完善的市场（区域性的、全国性的或国际性的市场）之中，在该市场中，拟交易双方的市场地位彼此平等，彼此都有获得足够市场信息的能力、机会和时间；交易双方的交易行为均是在自愿的、理智的而非强制的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的，以便于交易双方对交易标的之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在充分竞争的市场条件下，交易标的之交换价值受市场机制的制约并由市场行情决定，而非由个别交易价格决定。

③持续经营假设，持续经营假设是假定产权持有人（评估对象所及其包含的资产）按其目前的模式、规模、频率、环境等持续不断地经营。该假设不仅设定了评估对象的存续状态，还设定了评估对象所面临的市场条件或市场环境。

④假设国家和地方（产权持有人经营业务所涉及地区）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行业政策、产业政策等较评估基准日无重大变化；产权持有人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⑤假设产权持有人经营业务所涉及地区的财政和货币政策以及所执行的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⑥假设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和不可预见因素对产权持有人的持续经营形成重大不利影响。

2) 关键参数

荆州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预测期：2023 年-2027 年；预测期增长率：持平；稳定期增

长率：持平；利润率：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折现率（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13.33%。

东方时尚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预测期：2023 年-2027 年；预测期增长率：持平；稳定期增长率：持平；利润率：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折现率（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13.99%。

东方时尚(西华)通用航空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对工商营业执照经营地址进行变更，自北京市平谷区通用航空产业基地零号区 134 号变更至河南省周口市西华县皮营乡华兴大道与大广高速交叉口西 500 米路南，西华通用航空公司实际经营地址也搬迁至河南省周口市西华县。西华通用航空公司未来主要经营方向为各大航空公司培训飞行员，为其取得飞行驾照，历史经营方向为个人飞行爱好者提供飞行驾照培训服务，两个差异较大。因西华通用航空公司经营地址整体搬迁，历史经营项目结束，公司未能预计未来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费用，故本次商誉减值测试不适用收益法，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含商誉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荆州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东方时尚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商誉账面价值	81,156,667.43	2,295,395.03
持股比例	60.00%	55.00%
还原 100%商誉账面价值	135,261,112.38	4,173,445.51
资产组账面价值	113,024,991.88	164,972,616.66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公允价值	248,286,104.26	169,146,062.17
可回收金额（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14,114,198.44	442,399,300.00
商誉减值损失	20,503,143.49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租及装修费	9,850,707.48	1,139,000.00	2,697,262.26		8,292,445.22
西区工程	6,146,067.00	2,449,550.00	3,547,342.00		5,048,275.00
班车	467,133.47	-	467,133.47		-
石家庄校区工程	77,783,596.06	645,531.71	9,942,393.24		68,486,734.53
子公司荆州安运工程	4,685,627.54		1,338,750.72		3,346,876.82
飞行教员	9,743,064.30	4,371,113.25	667,864.60		13,446,312.95

培养费					
飞行员引进费	441,964.48		262,578.60		179,385.88
机场修整费		6,045,473.66	186,577.57		5,858,896.09
模拟机改造工程	32,040,570.00	1,817,513.00	10,099,655.84		23,758,427.16
校园绿化工程		23,000,000.00	1,916,666.67		21,083,333.33
山东校区工程	157,113,112.69	54,889.26	19,788,712.11		137,379,289.84
土地租金	4,108,500.00		498,000.00		3,610,500.00
场区防汛排水工程	1,329,314.07		70,272.12		1,259,041.95
咨询服务	6,821,747.00		2,870,879.00		3,950,868.00
租赁费	654,037.92	1,080,000.00	1,108,153.33		625,884.59
房山分校场地建设	26,142,574.26		3,450,470.00		22,692,104.26
湖北子公司场地工程	215,058,400.52		8,374,063.91		206,684,336.61
湖北子公司校园绿化工程		13,890,000.00	771,666.67		13,118,333.33
湖北子公司系统工程	12,348,803.50		1,308,734.26		11,040,069.24
其他	8,043,259.33	8,260,759.64	5,480,857.43		10,823,161.54
VR 课件制作		16,920,000.00	470,000.00		16,450,000.00
合计	572,778,479.62	79,673,830.52	75,318,033.80	-	577,134,276.34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2,523,146.93	630,786.73	1,726,427.64	387,603.08
合计	2,523,146.93	630,786.73	1,726,427.64	387,603.0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5,158,778.52	11,289,694.63	49,585,751.36	12,396,437.84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抵扣	10,518,979.88	2,629,744.97		
合计	55,677,758.40	13,919,439.60	49,585,751.36	12,396,437.8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79,388,525.53		79,388,525.53	92,239,764.45		92,239,764.45
预付设备款	6,455,982.33		6,455,982.33	1,010,254.22		1,010,254.22
合计	85,844,507.86		85,844,507.86	93,250,018.67		93,250,018.67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60,000,000.00	105,000,000.00
保证借款	224,027,076.75	208,452,18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511,384.44	21,890.00
合计	384,538,461.19	313,474,07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5,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35,892,075.00	
合计	60,892,075.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配件款	1,772,894.82	5,569,811.42
汽柴油费	8,415,951.13	14,355,032.57
教材款	504,275.80	709,500.00
设备款及工程款	255,143,927.32	318,536,262.51
其他	10,105,099.16	8,639,269.93
合计	275,942,148.23	347,809,876.4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学员学费	424,181,098.93	430,697,384.06
货款	130,803.09	16,663,636.95
租赁费	1,372,686.61	68,662.07
合计	425,684,588.63	447,429,683.0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4,516,500.95	340,760,939.06	350,887,731.32	24,389,708.6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65,812.43	42,892,000.23	20,862,905.83	24,194,906.83
三、辞退福利	682,419.33	43,615.66	726,034.99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合计	37,364,732.71	383,696,554.95	372,476,672.14	48,584,615.5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683,916.28	291,812,541.51	303,397,357.50	18,099,100.29
二、职工福利费	-	10,881,996.11	10,881,996.11	-
三、社会保险费	1,569,075.38	25,945,003.85	24,671,736.36	2,842,342.87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516,877.70	24,402,979.22	24,101,563.57	1,818,293.35
工伤保险费	52,197.68	1,384,141.09	479,113.81	957,224.96
生育保险费	-	157,883.54	91,058.98	66,824.56
四、住房公积金	152,124.00	7,865,773.15	7,354,220.15	663,67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11,385.29	4,255,624.44	4,582,421.20	2,784,588.5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4,516,500.95	340,760,939.06	350,887,731.32	24,389,708.6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00,688.56	41,281,161.56	20,216,453.72	23,165,396.40

2、失业保险费	65,123.87	1,610,838.67	646,452.11	1,029,510.4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165,812.43	42,892,000.23	20,862,905.83	24,194,906.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20,977.83	2,658,983.75
企业所得税	4,730,221.25	3,895,721.28
个人所得税	679,302.82	1,042,146.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122.85	151,778.92
教育费附加	56,948.02	141,133.85
土地使用税	509,657.29	522,203.05
房产税	283,697.08	329,098.22
印花税	236.94	651.02
水资源税	11,346.80	94,897.40
合计	7,556,510.88	8,836,613.54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521,602.64	3,844,359.55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120,000,060.79	232,449,899.44
合计	123,521,663.43	236,294,258.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698,888.90	
企业债券利息	876,471.68	483,823.2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非金融机构借款应付利息	1,946,242.06	3,360,536.35

合计	3,521,602.64	3,844,359.55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建长期资产款	7,374,557.95	32,700,827.14
往来款及其他	63,169,411.27	67,626,433.50
职工餐费	360,540.00	1,502,260.80
受理费	20,638,173.00	19,963,628.00
借款	28,457,378.57	110,656,750.00
合计	120,000,060.79	232,449,899.4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5,178,230.15	95,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42,106,124.11	11,875,883.30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7,236,201.81	23,373,425.80
合计	404,520,556.07	130,249,309.1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2,008,516.38	14,331,350.49
合计	12,008,516.38	14,331,350.4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370,998,403.73	
保证借款	44,000,000.00	144,0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690,661.42	
减: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5,178,230.15	95,000,000.00
合计	340,510,835.00	99,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优先股		
永续债		
可转换公司债券	90,493,665.38	87,378,977.89
其他应付债券		
减: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合计	90,493,665.38	87,378,977.89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东时可转债	100	2020/4/9	6年	428,000,000.00	87,378,977.89		3,208,687.49		94,000.00	90,493,665.38
合计	/	/	/	428,000,000.00	87,378,977.89		3,208,687.49		94,000.00	90,493,665.38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核准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88号）文件核准，本公司于2020年4月9日发行总额为42,800万元，债券期限为6年的可转换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为0.40%、第二年为0.6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为1.50%、第五年为2.00%、第六年为2.30%。

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4.76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

公司于2020年5月15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决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15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东时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0年6月16日起由14.76元/股调整为14.56元/股。

公司于2021年5月10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决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1年6月15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5元（含税），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东时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0年6月16日起由14.56元/股调整为12.15元/股。

2020年度，东时转债转债投资人将持有的3,288,520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22,584,343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部分股份尚未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2021年度，东时转债转债投资人将持有的7,450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51,404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部分股份尚未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2022年度，东时转债转债投资人将持有的940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7,730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部分股份尚未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总额小计	163,758,251.51	136,400,270.3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5,934,568.96	17,105,165.4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7,236,201.81	23,373,425.80
合计	110,587,480.74	95,921,679.09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03,617,487.75	391,737,787.98
专项应付款		
合计	303,617,487.75	391,737,787.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519,473,611.86	377,363,671.28
长期非金融机构借款	26,250,000.00	26,25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42,106,124.11	11,875,883.30
合计	303,617,487.75	391,737,787.98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07,868,649.86		3,319,243.21	104,549,406.65	详见表 1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412,500.00		150,000.00	262,500.00	详见表 1
合计	108,281,149.86	—	3,469,243.21	104,811,906.6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搬迁补助	107,868,649.86			3,319,243.21		104,549,406.65	与资产相关
黄蓝两区专项资金	412,500.00			150,000.00		262,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8,281,149.86			3,469,243.21		104,811,906.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27,837,147				-7,092,270	-7,092,270	720,744,877
------	-------------	--	--	--	------------	------------	-------------

其他说明: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本期因“东时转债”增加股本 7,730 股,具体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注释 46 应付债券之说明。

本期注销股本 7,100,000 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984,030	13,935,432.04			940	13,311.90	983,090	13,922,120.14
合计	984,030	13,935,432.04			940	13,311.90	983,090	13,922,120.14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25,168,810.19	89,991.14	92,903,500.00	632,355,301.33
其他资本公积	93,506,074.02			93,506,074.02
合计	818,674,884.21	89,991.14	92,903,500.00	725,861,375.3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行使转换权增加资本溢价 89,991.14 元;

2. 本期注销股本减少资本溢价 92,903,500.00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实行股权激励回购	330,960,778.02		100,003,500.00	230,957,278.02
合计	330,960,778.02		100,003,500.00	230,957,278.0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注销股本减少库存股 100,003,500.00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6,844,100.50	9,009,978.32		285,854,078.82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276,844,100.50	9,009,978.32		285,854,078.8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增加为本期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56,422,539.94	573,593,599.7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56,422,539.94	573,593,599.7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183,391.45	152,330,891.2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009,978.32	-21,568,841.0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9,810,595.17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所有者投入或减少资本的其他		1,877,485.24
期末未分配利润	604,229,170.17	656,422,539.9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69,231,056.85	563,409,228.07	1,169,581,322.71	578,894,082.71
其他业务	30,945,522.30	14,279,157.02	28,973,146.94	5,065,204.60
合计	1,000,176,579.15	577,688,385.09	1,198,554,469.65	583,959,287.31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00,017.66		119,855.45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3,094.55		2,897.31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3.09	/	2.42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3,094.55		2,897.31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3,094.55		2,897.31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96,923.11		116,958.13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东方时尚	合计
商品类型		
驾驶培训收入	782,932,429.17	782,932,429.17
飞行培训收入	147,682,132.67	147,682,132.67
销售商品收入	18,551,070.29	18,551,070.29
代理服务收入	307,536.42	307,536.42
租赁服务收入	12,651,549.34	12,651,549.34
餐饮住宿收入	1,759,723.03	1,759,723.03
其他收入	17,207,233.20	17,207,233.20
著作权使用收入	19,084,905.03	19,084,905.0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北京	664,824,874.10	664,824,874.10
河南	159,359,386.00	159,359,386.00
山东	35,696,492.73	35,696,492.73
石家庄	20,664,002.68	20,664,002.68
荆州	46,852,610.77	46,852,610.77
云南	67,354,684.57	67,354,684.57
广东	5,424,528.30	5,424,528.30
合计	1,000,176,579.15	1,000,176,579.15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71,838.85	1,480,380.76
教育费附加	1,208,123.17	1,396,021.76
房产税	3,022,353.07	4,294,462.84
土地使用税	5,119,217.45	5,212,809.38
车船使用税	897,790.35	1,229,219.15
印花税	217,065.52	296,185.82
水资源税	181,662.80	549,270.96
合计	11,918,051.21	14,458,350.67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宣传费	30,268,630.79	27,255,726.74
代办费	5,395,939.75	6,666,591.00
员工介绍费	92,315.00	13,640.00
房租	1,567,087.37	18,154,737.23
折旧与摊销	14,219,751.28	1,086,337.71
制作印刷费等	1,047,943.30	2,603,678.70
劳务费	1,174,776.95	2,083,314.89
工资薪酬	1,402,899.21	745,717.24
其他	95,411.74	166,919.72
合计	55,264,755.39	58,776,663.23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96,133,689.30	102,174,918.14
折旧摊销	95,090,307.59	77,407,647.41
场地维护费	5,733,452.40	8,998,950.19
办公费	28,390,152.28	31,934,536.00
会议、差旅及招待费	14,450,821.55	15,538,603.84
税费		257,592.15
中介咨询费	10,285,164.19	15,055,287.02
交通费等	6,814,162.10	3,637,676.92
合计	256,897,749.41	255,005,211.67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方时尚业务管理平台	4,555,314.10	137,888.54
公司门户开发	1,337,321.94	179,144.69
电子辅助教练	12,180,021.99	20,201,242.20
东方时尚会员服务平台		2,634,692.86
全员招生平台		772,776.07
运营管理平台		3,869,197.39
智能教学平台		1,625,691.83
人事管理系统		1,446,551.07
教学计时平台		722,991.81

驾培智慧化转型路径研究		300,000.00
计时平台 APP	408,500.00	
众智联创	1,986,820.20	
合计	20,467,978.23	31,890,176.46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1,878,368.19	49,629,871.30
减：利息收入	1,817,520.57	3,483,658.02
汇兑损益	-1,506,019.83	91,593.49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5,271,092.10	6,836,325.15
合计	83,825,919.89	53,074,131.92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西华机场产业扶持综合奖补资金	5,500,000.00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助	3,319,243.21	3,289,243.68	与资产相关
退伍军人减免税	440,381.17	972,532.72	与收益相关
民航局商照补贴	3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岗位补贴	171,656.98	288,468.64	与收益相关
税收优惠	32,309.20		与收益相关
减免增值税及附加税	2,147,560.20	6,985,430.50	与收益相关
黄蓝两区专项资金	1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培养教员补助		1,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培训补贴	3,066,176.00	763,075.00	与收益相关
退役军人补贴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能源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务局服贸会补贴		2,000.00	与收益相关
春节留京人员生产生活补贴		338,000.00	与收益相关
离退休干部补助		2,000.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及其他	37,656.92	27,963.5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5,239,983.68	19,238,714.13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16,345.98	-1,970,577.86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758,421.85
回购股票收益		-47,243.25
业绩补偿款	3,000,000.00	
理财产品收益	40,000.00	
合计	1,523,654.02	-2,776,242.96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825,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825,000.00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37,604.29	-233,705.8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57,859.93	-206,703.1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495,464.22	-440,408.97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	-9,048,000.00	

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20,503,143.49	-5,887,556.33
十二、其他		
合计	-29,551,143.49	-5,887,556.33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682,810.17	45,890.27
在建工程处置利得或损失		-11,368,547.94
合计	-682,810.17	-11,322,657.67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22,974,400.00	
违约赔偿收入	26,000.01	200.16	26,000.01
其他	625,150.65	134,438.55	625,150.65
合计	651,150.66	23,109,038.71	651,150.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奖励资金（注）		22,974,4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依据晋中市榆次区人民政府“关于下达东方时尚汽车文化小镇新兴产业发展政策奖补的通知”及补充说明，子公司东方时尚驾驶学校晋中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收到2.757亿元产业扶持奖补，该笔资金为综合性奖补，由企业用于三年建设期内发生的各项支出。公司在建设期内按直线法摊销。2021年摊销完毕，摊销金额为22,974,400.00元。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62,730.96	255,675.00	62,730.9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09,019.29	1,011,905.23	709,019.29
罚款	117,000.05	39,250.00	117,000.05
仲裁支出	1,165,998.59	6,353,874.48	1,165,998.59
赔偿金	47,984.95	281,525.00	47,984.95
其他	689,645.62	616,571.26	689,645.62
合计	2,792,379.46	8,558,800.97	2,792,379.46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242,124.12	67,920,829.7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79,818.11	-1,183,796.00
合计	33,521,942.23	66,737,033.7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2,993,269.0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748,317.2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977.4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21,951.1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29,810.8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357,390.0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56,996.2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8,479,052.3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061,402.25
所得税费用	33,521,942.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及其他	1,223,492,999.69	584,333,810.93
政府补助	9,107,485.26	5,538,309.54
其他收益	37,656.92	27,963.59
利息	1,817,520.57	3,483,658.02
合计	1,234,455,662.44	593,383,742.0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及其他	1,104,803,047.03	503,017,048.79
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	95,841,261.67	137,511,829.28
财务费用	5,271,092.10	5,336,325.15
营业外支出	2,792,379.46	7,546,895.74
合计	1,208,707,780.26	653,412,098.9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51,858.63	
合计	51,858.6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扣代缴公众股个税	77,146.18	1,760,918.39
股票交易收益		483,664.00
融资租赁本金	180,474,018.91	316,850,000.00
非金融机构借款	3,000,000.00	
合计	183,551,165.09	319,094,582.3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扣代缴公众股个税	72,021.70	1,742,120.63
回购库存股		231,003,182.52
售后回租固定资产租金	271,525,272.81	64,861,386.32
租赁支付的租金	13,541,139.80	24,020,381.46
非金融机构借款	9,828,751.41	
票据保证金	20,000,000.00	
合计	314,967,185.72	321,627,070.9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515,211.28	148,840,700.5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551,143.49	5,887,556.33
信用减值损失	1,495,464.22	440,408.9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6,747,769.80	106,446,080.49
使用权资产摊销	33,011,932.61	29,586,926.14
无形资产摊销	24,161,061.52	25,035,018.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5,318,033.80	73,186,053.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2,810.17	11,322,657.6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9,019.29	1,011,905.2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25,0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5,652,633.07	49,629,871.3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23,654.02	2,776,242.9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3,183.65	-77,052.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23,001.76	-1,106,743.2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4,379,143.94	7,021,263.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5,610,500.20	-16,185,941.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5,416,661.29	5,672,696.0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997,837.92	448,662,642.9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1,061,844.11	240,912,571.6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40,912,571.62	586,726,420.0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850,727.51	-345,813,848.4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1,061,844.11	240,912,571.62
其中: 库存现金	305,224.82	696,618.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7,813,911.62	235,238,716.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942,707.67	4,977,236.6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061,844.11	240,912,571.62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		

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0,000.00	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2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399,224,770.93	贷款抵押
固定资产	42,926,970.63	融资租赁
无形资产	119,229,416.51	贷款抵押
合计	581,581,158.07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详见附注七注释 51	3,469,243.21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1,733,083.55	详见附注七注释 67	11,733,083.55
合计	11,733,083.55		15,202,326.76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北京众智联创科技有限公司	2022/1/6	0.00	80%	协议购买	2022/1/6	控制	1,652,113.34	-1,537,924.13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北京众智联创科技有限公司
— 现金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8,253.2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8,253.25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2 年 7 月设立子公司山东东时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持股 66.67%，本年纳入合并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百善东方时尚技术培训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昌平区百善镇村委会东 500 米	计算机技术培训、技术推广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技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会议服务；组织体育活动；打字、复印、翻译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服务；市场调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00.00		设立
北京时新汽车修理厂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大兴区镇西方路金星村东南侧	二类汽车维修（大中型客车维修、小型车维修）；代理机动车辆保险、意外伤害保险（航空意外险除外）；销售汽车（不含小轿车）、汽车配件、五金交电（不含三轮摩托车及残疾人机动轮椅车）、针纺织品、服装、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00.00		设立
湖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湖北省	武汉市江夏区郑店街东风村村民委员会办公楼	机动车辆驾驶培训；机动车驾驶员考试和训练场地、车辆的租赁及相关配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设立
石家庄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河北省	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永上寺路 9 号	一般项目：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一级，大型客车 A1、牵引车 A2、公交车 A3、中型载客汽车 B1、大型货车 B2、小型汽车 C1、C2、残疾人专用小型自动挡载客汽车 C5、普通三轮摩托车 D、普通二轮摩托车 E、轻便摩托车 F），道路运输从业资格培训（客货物运输	100.00		设立

			驾驶员)；机动车驾驶理论知识培训；驾驶技术模拟操作；驾驶员培训场地建设；驾驶咨询；代驾服务；汽车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电子设备、日用百货的销售；以自有资金对国家非禁止或非限制的项目进行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山东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山东省	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东新路99号	一般项目：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场地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居民日常生活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6.67		设立
重庆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渝北区龙兴镇龙大道19号	一般项目：机动车驾驶培训、汽车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销售日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4.00		设立
北京京安驾驶人安全与素养研究院	北京市	北京市大兴区金星西路19号院4号楼118室	开展驾驶人安全与素养专业研究；驾驶人安全与素养专业宣讲；交流合作；研究成果的转化、应用和推广；专业培训；承办委托	100.00		设立
东方时尚(北京)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大兴区金星路19号院4号楼120	检测服务；经济贸易咨询；技术开发、推广、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00.00		设立
湖南东方时尚汽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省	长沙市天心区南托街道南湖大道108号暮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后栋三楼305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汽车租赁；汽车保养服务；汽车维修；汽车维修技术咨询；汽车清洗服务；汽车美容；日用百货、汽车用品、汽车、汽车配件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1.00		设立

		房				
苏州东方时尚驾驶学校有限公司	江苏省	苏州市高铁新城南天成路 58 号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动车维修服务；销售日用百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设立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晋中有限公司	山西省	山西省晋中市榆次区巨燕广场三楼十层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动车驾驶员考试场地管理；销售：日用百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设立
晋中东方时尚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省	山西省晋中市榆次区巨燕广场三楼十层	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设立
晋中东方时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山西省	山西省晋中市榆次区巨燕广场三楼十层	农业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农业观光旅游；园林绿化工程；种植、销售：农作物、苗木、花卉、草坪、盆景；动物饲养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设立
晋中东方时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山西省	山西省晋中市榆次区巨燕广场三楼十层	住宿服务；食品经营：餐饮服务；酒店管理；会议服务；停车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设立
晋中东方时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山西省	山西省晋中市榆次区巨燕广场三楼十层	体育赛事策划；汽车救援服务；停车服务；物业服务；汽车装饰品、针纺织品、日用品、五金、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机械设备、电器设备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设立
东方时尚国际航空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朝阳区广顺北大街 17 号 1 层 01 层 B12	技术推广。（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00.00		设立
东方时尚（西华）机场有限公司	河南省	西华县华兴大道与广高速	机场及其他航空运输辅助服务（涉及前置许可的项目除外）；货物装卸搬运、运输代理及仓储服务；普通道路运输；住宿、餐		51.00	设立

		交叉口西 500 米路南	饮及旅游服务；土木工程、建筑安装工程、建筑、装饰装修、道路工程的施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广告设计、制作、发布；日用品零售；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东方时尚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	河南省周口市西华县皮营乡华兴大道与大广高速交叉口西 500 米路南	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培训；商业非运输、私用大型航空器运营人、航空器代管人运行业务；飞行训练；通用航空服务；民用航空器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民用航空材料销售；航空运输设备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贸易经纪；销售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5.00	收购
东方时尚（西华）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河南省	河南省周口市西华县皮营乡华兴大道与大广高速交叉口西 500 米路南	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培训；通用航空服务；测绘服务；民用航空器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运输设备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航空运输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5.00	收购
东方时尚（民权）机场有限公司	河南省	民权县博爱路北段王卞庄村	机场及航空运输辅助服务；货物装卸搬运、运输代理及仓储服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服务；住所、餐饮、美发美容、洗衣及旅游服务；土木工程、建筑安装工程、建筑、装饰装修、道路工程的施工；停车管理服务；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受委托提供广告设计、代理、发布及制作服务；机场商		51.00	设立

			务服务；日用品零售；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东时双悦 (北京) 通用航空 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平谷区 中关村 科技园 平谷园 马坊工 业园1 区 832 号-2076 (集群 注册)	载人类:航空护林、空中游览、个人娱乐飞行。其他类:人工影响天气、航空探矿、航空摄影、海洋监测、渔业飞行、空中巡查、电力作业、空中拍照、空中广告、科学实验、气象探测、表演飞行、商用驾驶员执照培训、私用驾驶员执照培训、运动驾驶员执照培训;销售五金交电、自行车、家用电器、民用航空器、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包装服务;空中运输设备租赁;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55.00	设立
北京东方 时尚机场 管理有限 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平谷区 中关村 科技园 平谷园 马坊工 业园1 区 871 号-21007 (集群 注册)	机场管理;销售日用品、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通讯设备、五金交电、机械设备;软件开发;应用软件服务;物业管理;机械设备租赁;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设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专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销售食品;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55.00	设立
云南东方 时尚驾驶 培训有限 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 昆明市 嵩明县 职教基 地文苑 路9号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大型客车 A1: 10 辆,中型客车 B1: 2 辆,大型货车 B2: 30 辆,小型汽车 C1: 527 辆,小型自动挡汽车 C2: 32 辆,残疾人专用小型自动挡载客汽车 C5: 1 辆);普通三轮摩托车 D: 10 辆,普通二轮摩托车 E: 10 辆,轻便摩托车 F: 10 辆)陪驾、汽车租赁;不动产租赁;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道路运输驾		61.43	设立

			驶员从业资格培训（客运）、道路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嵩明东方时尚机动车驾驶员考试服务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昆明市嵩明职教基地文苑路9号	机动车驾驶员科目一、科目二、科目三（安全文明驾驶常识）考前适应性训练；考试服务；考场经营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1.43	设立
昆明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梁峰路化城社区二期项目指挥部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陪驾、汽车租赁；不动产租赁；汽车维修服务；日用百货、预包装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1.43	设立
荆州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湖北省	荆州城南经济开发区学堂洲金江路99号	机动车驾驶员考试和训练场地、车辆的租赁及相关配套服务；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住宿、餐饮管理及餐饮服务（限下设分支机构经营）。（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60.00		收购
荆州市鑫发置业有限公司	湖北省	荆州城南经济开发区金江路99号	企业营销策划；为机动车与驾驶员办证、换证、上牌、扫描、照相、体检、指纹采集提供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60.00	收购
湖北吉祥汽车驾驶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湖北省	荆州区学堂洲龙山东侧	二级普通驾驶员培训（C1、C2）；教练车的租赁（不带驾驶员）。（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60.00	收购
荆州市安运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湖北省	荆州市荆州区换甲山以北、北港二队以南、沙洪路以西	许可项目：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场地服务；汽车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0.00	收购
洪湖市鑫隆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洪湖市螺山镇螺山村	普通驾驶员培训（二级C1、二级B2）（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31.20	收购

司		钦宫谭			
荆州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洪湖有限公司	湖北省	洪湖市螺山镇螺山村钦宫谭	机动车驾驶员考试和训练场地、车辆的租赁及相关配套服务（不含汽车驾校汽车租赁）；餐饮服务；日用品、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31.20 收购
洪湖市宏宇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洪湖市老湾回族乡兴隆村原兴隆小学	普通驾驶员培训（二级 C1）；普通驾驶员培训（二级 B2）。（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31.20 收购
荆州东方时尚考训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省	荆州城南经济开发区学堂洲晶崑机动车驾驶员考训有限公司四楼	一般项目：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场地服务；机动车驾驶员培训（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3.80 设立
北京市大兴区东方时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北京市	北京市大兴区金星西路 19 号楼 116 室	非等级：道路客运汽车驾驶员、道路货运汽车驾驶员；三四五级：机动车驾驶教练员	100.00	设立
东方时尚虚拟现实技术应用（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大兴区金星西路 19 号及 19 号院 4 号楼 1 层（01）101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教育咨询（不含出国留学咨询及中介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企业管理；市场调查；经济贸易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酒店管理；餐饮管理；销售日用品、针纺织品、五金交电、花卉、食用农产品、通讯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电子产品、工艺品、文化用品、钟表、服装、鞋帽、箱包、体育用品、眼镜、珠宝首饰、化妆品、家用电器；打字；复印。（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100.00	设立

			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东方时尚汽车销售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大兴区金星西路19号院4号楼101	销售汽车、摩托车、汽车配件、五金产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日用品、针纺织品；机动车公共停车场的经营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餐饮管理；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机动车维修(限色漆使用水性漆且喷漆和喷枪清洗环节密闭并配套废气收集处理装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汽车租赁；保险兼业代理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汽车租赁、保险兼业代理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00.00		设立
北京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稻田一村村委会西800米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动车公共停车场经营管理；休闲娱乐用品设备出租；露营地服务；组织体育竞赛；销售日用杂品；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场地服务；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游艺娱乐活动。(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游艺娱乐活动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00.00		设立
北京东方时尚机车文化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大兴区金星西路19号院4号楼101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技术推广、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市场调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不含食	100.00		设立

			宿)；摄影服务；酒店管理；餐饮管理；打字、复印服务；销售汽车、摩托车（不含三轮摩托车及残疾人机动轮椅车）、汽车零配件、五金产品、机械设备、办公用品、日用品、针纺织品、电子产品、工艺美术品、文化用品、钟表、服装、鞋帽、箱包、体育用品、眼镜、珠宝首饰、化妆品、家用电器；租赁建筑机械设备、文化办公用电子产品；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东方时尚科技信息（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大兴区金星西路 19 号及 19 号院 4 号楼 1 层 101	技术推广、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市场调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不含食宿）；摄影服务；酒店管理；餐饮管理；打字、复印服务；销售办公用品、日用品、针纺织品、电子产品、工艺美术品、文化用品、钟表、服装、鞋帽、箱包、体育用品、眼镜、珠宝首饰、化妆品、家用电器；租赁建筑机械设备、文化办公用品、电子产品；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00.00		设立
重庆东时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两江新区大竹林街道青枫北路 30 号 1-1(自主承诺)	一般项目：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日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4.00		设立
东方时尚（民权）	河南省	河南省商丘市	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培训；通用航空服务；民用航空器		55.00	设立

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民权县博爱路北段王卞庄村001号	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运输设备租赁服务；航空运输设备销售；航空商务服务；民用航空材料销售；运输代理（不含航空客货运代理服务和水路运输代理）；软件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北京众智联创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海淀区丰慧中路7号新材料创业大厦10层北侧办公1744号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软件开发；软件咨询；产品设计；模型设计；包装装潢设计；经济贸易咨询；文化咨询；体育咨询；公共关系服务；会议服务；工艺美术设计；电脑动画设计；企业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市场调查；企业管理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文艺创作；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影视策划；翻译服务；电脑打字、复印；摄影扩印服务；销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不从事实体店经营）。（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0.00	购买
山东东时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山东省	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湖田街道新村东路99号院内1号楼3楼	一般项目：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招生辅助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场地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6.67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云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38.57%	-5,210,174.78		55,223,619.35
重庆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6.00%	-528,240.12		10,073,122.32
荆州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40.00%	-2,783,997.43		54,511,935.03
山东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33.33%	-16,710,370.66		-72,103,250.16
东方时尚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45.00%	13,315,267.11		176,594,661.1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云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59,657,403.25	332,852,792.89	392,510,196.14	236,947,958.46	878,505.43	237,826,463.89	64,766,902.96	339,320,395.03	404,087,297.99	233,390,441.27	2,504,553.49	235,894,994.76
重庆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167,400.42	647,898,649.46	648,066,049.88	443,124,338.67	-	443,124,338.67	521,536.97	638,267,786.05	638,267,786.05	425,043,609.74	-	425,043,609.74
荆州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7,761,062.86	150,431,863.51	158,192,926.37	25,938,530.50	-	25,938,530.50	20,874,409.44	156,719,191.05	177,593,600.49	23,514,056.24	-	23,514,056.24
山东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4,740,778.88	520,016,834.94	524,757,613.82	555,891,217.64	-	555,891,217.64	5,441,454.61	561,159,072.44	566,600,527.05	549,598,005.29	-	549,598,005.29
东方时尚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54,309,404.00	214,513,319.52	268,822,723.52	34,717,265.42	17,955,177.55	52,672,443.17	62,730,885.52	211,614,229.36	274,345,114.88	97,092,859.48	3,015,404.69	100,108,264.1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云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67,354,684.57	-13,508,570.98	-13,508,570.98	-811,155.74	109,175,794.90	7,080,831.11	7,080,831.11	-39,660,305.07
重庆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	-8,804,020.07	-8,804,020.07	33,420,823.87	-	-8,506,240.72	-8,506,240.72	11,598,712.21
荆州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46,852,610.77	-6,825,483.88	-6,825,483.88	4,940,765.41	79,291,806.71	11,207,507.59	11,207,507.59	3,828,422.94
山东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35,696,492.7	-50,136,125.58	-50,136,125.58	95,987,665.20	43,473,573.5	-48,681,489.25	-48,681,489.25	41,621,165.76

	3	58			19.34	9.25		
东方时尚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59,034,063.74	41,913,429.64	41,913,429.64	7,655,047.06	113,795,995.33	18,740,617.72	18,740,617.72	19,211,827.46

其他说明：

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为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消前的金额，但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内蒙古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机动车培训	48.00		权益法
荆州市隆德机动车驾驶人考训有限公司	荆州	湖北	机动车培训		27.54	权益法
东方时尚智能驾驶培训温州有限公司	温州	浙江	机动车培训	40.00		权益法

注：联营公司东方时尚智能驾驶培训温州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联营公司尚未运营，本公司尚未对该联营公司进行出资。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4,886,714.54	106,403,060.5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516,345.98	-1,970,577.86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516,345.98	-1,970,577.86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及可转换债券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

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25,489,604.62	1,867,014.32
其他应收款	343,265,988.58	1,354,877.54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合计	368,755,593.20	3,221,891.86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学员，为预收款项性质，飞行学院等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拥有国内多家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额 113,500.00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金额为 86,191.76 万元。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即时偿还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11,384.44	288,960,000.00	95,067,076.75			384,538,461.19
应付票据			25,000,000.00	35,892,075.00			60,892,075.00
应付账款				275,942,148.23			275,942,148.23
其他应付款				123,521,663.43			123,521,663.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12,026.58	50,013,425.59	346,595,103.90			404,520,556.07
其他流动负债				12,008,516.38			12,008,516.38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290,510,835.00		340,510,835.00
应付债券					90,493,665.38		90,493,665.38
长期应付款					303,617,487.75		303,617,487.75
租赁负债					97,344,468.95	13,243,011.79	110,587,480.74
非衍生金融负债小计		8,423,411.02	363,973,425.59	939,026,583.69	781,966,457.08	13,243,011.79	2,106,632,889.17
合计		8,423,411.02	363,973,425.59	939,026,583.69	781,966,457.08	13,243,011.79	2,106,632,889.17

（三）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

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1) 本年度公司未签署的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合计
应收账款	5,126,293.83	5,126,293.83
小计	5,126,293.83	5,126,293.83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51.26 万元（2021 年度 47.82 万元）。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融资租赁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三)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000,000.00	6,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000,000.00	6,000,000.0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

- 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 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 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

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的调节信息

项目	期初余额	转入第3层次	转出第3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 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250,000.00		20,250,000.00							6,000,000.00	
资产合计	36,250,000.00		20,250,000.00					10,000,000.00		6,000,000.00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北程庄村村委会院内办公楼一层 106 室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演出除外）；销售百货、办公用品、机电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工艺美术品、针纺织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9,080.37	23.56	23.5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徐雄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东方时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公司
石家庄东方时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公司
云南东方时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公司
北京千种幻影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公司
Eastern Pioneer Group LLC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公司
山东东方时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公司
高安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北京东方时尚鸿运联合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昆明都市车迷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云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股东
荆州长鸿驾驶学校有限公司	子公司荆州东方时尚考训管理有限公司股东
荆州市智联驾驶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荆州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参股公司
郭志进	子公司东方时尚（西华）通用航空有限公司前股东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北京东方时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餐饮服务	31,171,500.00			1,017,220.00

石家庄东方时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餐饮服务	1,277,776.00			1,954,691.29
山东东方时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餐饮服务	1,194,800.00			2,147,947.50
云南东方时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餐饮服务	2,904,735.79			3,596,322.44
北京千种幻影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VR 模拟机、配件	321,274,629.20			-
合计		357,823,440.99			8,716,181.2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千种幻影科技有限公司	著作权使用费	19,084,905.03	19,018,867.39
Eastern Pioneer Group LLC	提供代理服务	0.00	2,351,238.81
北京东方时尚鸿运联合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49,380.56	
合计		20,934,285.59	21,370,106.2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山东东方时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073,394.48	1,073,394.48
北京东方时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761,904.80	
合计		1,835,299.28	1,073,394.4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昆明都市车迷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					444,795.30	751,497.75	47,652.79	96,171.67	0.00	2,423,960.96
合计						444,795.30	751,497.75	47,652.79	96,171.67	0.00	2,423,960.96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方时尚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6,595,173.56	2022/03/11	2025/03/11	否
东方时尚（西华）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10,258,902.93	2022/03/14	2025/03/14	否
东方时尚虚拟现实技术应用（北京）有限公司	36,375,798.55	2022/05/23	2025/05/23	否
合计	63,229,875.04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徐雄	8,500,000.00	2021/2/3	2022/2/2	是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徐雄	71,080,000.00	2021/2/4	2022/2/3	是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徐雄	20,420,000.00	2021/3/5	2022/3/4	是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徐雄	76,060,000.00	2022/2/28	2023/2/27	否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徐雄	23,900,000.00	2022/3/8	2023/3/7	否
徐雄、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	28,552,810.00	2021/11/15	2022/8/3	是
徐雄	5,000,000.00	2021/4/1	2022/3/31	是
徐雄	4,900,000.00	2021/4/8	2022/4/7	是
徐雄	12,000,000.00	2021/4/13	2022/4/12	是
徐雄	4,800,000.00	2021/5/7	2022/5/6	是
徐雄	13,200,000.00	2021/5/12	2022/5/11	是
徐雄	14,000,000.00	2021/7/13	2022/7/12	是
徐雄	6,000,000.00	2021/8/11	2022/8/10	是
徐雄	12,000,000.00	2022/11/11	2023/11/10	否
徐雄	10,000,000.00	2022/12/12	2023/12/11	否
徐雄	20,000,000.00	2021/1/4	2022/1/4	是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徐雄	15,000,000.00	2022/2/11	2023/2/11	否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徐雄	14,000,000.00	2022/3/9	2023/3/9	否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徐雄	17,000,000.00	2022/5/9	2023/5/9	否
徐雄	78,000,000.00	2021/1/13	2022/1/10	是
徐雄	12,000,000.00	2021/5/8	2022/1/10	是
徐雄	11,000,000.00	2021/5/8	2022/3/4	是
徐雄	4,000,000.00	2021/5/8	2022/3/4	是
徐雄	120,000,000.00	2022/1/28	2023/1/26	否
徐雄	200,000,000.00	2022/1/5	2023/1/5	是
徐雄	40,000,000.00	2022/2/16	2023/2/15	否
徐雄	4,299,173.00	2022/5/16	2022/12/8	是
徐雄	56,067,076.75	2022/6/27	2023/11/1	否

东方时尚投资公司、徐雄	33,633,899.12	2021/12/15	2024/12/14	否
东方时尚投资公司、徐雄	28,391,832.69	2022/3/25	2025/3/24	否
东方时尚投资公司、徐雄	49,060,660.79	2022/3/31	2025/3/30	否
徐雄	231,032,898.78	2022/3/24	2027/3/21	否
徐雄	44,000,000.00	2022/5/30	2024/5/29	否
徐雄、尹红梅	95,000,000.00	2021/8/27	2022/6/24	是
徐雄	14,811,562.49	2021/1/5	2024/1/5	否
徐雄	25,163,107.25	2021/8/23	2024/8/23	否
徐雄	51,850,150.86	2021/5/11	2024/5/11	否
徐雄	53,557,923.54	2021/11/19	2024/11/19	否
徐雄、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	23,833,810.24	2021/12/31	2024/12/31	否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	53,609,580.59	2021/7/28	2024/7/27	否
合计	1,605,724,486.1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	44,000,000.00	2022/01/06	2023/01/05	借款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2/01/30	2023/01/29	借款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2/01/31	2023/01/30	借款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2/03/15	2023/03/14	借款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	46,436,000.00	2022/03/31	2023/03/30	借款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	187,000,000.00	2022/06/30	2023/06/29	借款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22/09/30	2023/09/29	借款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	36,000,000.00	2022/12/31	2023/12/31	借款
合计	788,436,000.00			

备注：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资金拆借已有 763,936,000.00 元提前归还。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荆州长鸿驾驶学校有限公司	300,000.00	2021/01/15	2021/08/30	借款
合计	300,000.00			

备注：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荆州长鸿驾驶学校有限公司 300,000.00 元尚未归还。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92.82	326.47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Eastern Pioneer Group LLC	5,126,293.83		4,692,833.99	
	荆州市智联驾驶管理有限公司	-		17,350.00	
	北京千种幻影科技有限公司	3,683,184.00	256,159.20	5,200,000.00	260,000.00
预付款项					
	石家庄东方时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658,264.97		614,890.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昆明都市车迷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30,800.00		30,8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千种幻影科技有限公司	276,971,238.94			
	内蒙古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3,892,712.46		3,892,712.46	
	湖北鸿荣科技有限公司	955,602.92		955,602.92	
	山东大河投资有限公司	40,538.23		40,538.23	
	山东东方时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161,390.00		1,129,939.74	
	荆州市智联驾驶管理有限公司			1,395,550.36	
	荆州长鸿驾驶学校有限公司	185,735.75		185,735.75	
	昆明都市车迷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高安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21,655,429.7		1,405,429.7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湖北中冶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75,000.00	275,000.00
	北京千种幻影科技有限公司	4,656.00	567,271.00
其他应付款			
	郭志进		9,700,000.00
	北京千种幻影科技有限公司	10,593,123.26	39,454,656.00
	荆州长鸿驾驶学校有限公司	850,000.00	850,000.00
	北京东方时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88,720.00	517,220.00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	24,500,000.00	100,000,000.00
	山东东方时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0.00	641,080.00
	云南东方时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71,820.00	357,590.80
	徐雄		1,188,000.00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首次授予、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0.05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为授权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两期行权,每期行权比例分别为 50%、5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以授予日收盘价确定
------------------	--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归属期的业绩考核条件及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0.00

其他说明：

2021 年 7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议案；2021 年 7 月 1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等议案；2021 年 7 月 29 日，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等议案。

2021 年 9 月 14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首次及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确定以 2021 年 9 月 14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6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265.00 万份股票期权，向符合条件的 26 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 65.0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0.05 元/份。

2021 年 9 月 2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手续。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无

2.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附注十、（五）关联方交易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拟定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 2022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向千种幻影采购 VR 汽车驾驶模拟器的关联交易

公司本期与北京千种幻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种幻影”）签订合同，采购 VR 汽车驾驶模拟器设备以及设备相关专业技术服务形成关联交易。

2022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其子议案，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虚拟现实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拟向千种幻影采购 VR 汽车驾驶模拟器设备以及设备相关专业技术服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790 万元，由亦庄租赁、民生租赁提供融资租赁服务。

2022 年 6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在驾驶培训行业推广智能驾培体系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虚拟现实在驾驶培训行业推广智能驾培体系拟向千种幻影采购 VR 汽车驾驶模拟器设备以及设备相关专业技术服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4 万元，由民生租赁提供融资租赁服务。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驾驶培训行业推广智能驾培体系拟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向千种幻影购买 VR 汽车驾驶模拟器设备以及设备相关专业技术服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6,650 万元，并由兴业金租提供融资租赁服务 10,000 万元，购买 VR 汽车驾驶模拟器设备用途为在驾驶培训行业推广智能驾培体系。同时，千种幻影为公司购买 VR 汽车驾驶模拟器设备融资产生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同时为上市公司对外出租 VR 汽车驾驶模拟器业务的经营风险提供差额补足保证担保。

上述累计购买 3,179 台 VR 汽车驾驶模拟器设备。由于物流管控原因未按合同约定期限交货。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交付 454 台 VR 汽车驾驶模拟器设备确认使用权资产。公司与千种幻影签订的差额补足协议中约定，如果公司截至支付租金时点，其租赁收入及现金流入不足以支付因融资租赁而产生的租金，由千种幻影代上市公司支付，以保障上市公司不因开展该类业务产生亏损，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千种幻影已累计代公司支付租赁本息合计 10,593,123.26 元。对于未交货部分 2,725 台 VR 汽车驾驶模拟器设备合计 276,971,238.94 元列报其他应收款披露。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千种幻影已完成全部 VR 汽车驾驶模拟器设备交付。

2. 子公司荆州东方时尚及原股东与周亚借款合同纠纷诉讼

2017 年 5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荆州东方时尚收到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2017）鄂 10 民初 50 号），原告周亚（债权人）称其分别于 2013 年 9 月、2013 年 11 月和 2014 年 1 月分三次共借款 4,500 万元给被告荆州晶崑国际大酒店投资有限公司（债务人），由共同被告荆州东方时尚提供担保（担保方）。被告逾期未还款，原告提起诉讼，要求被告归还本金及利息金额为 8,213.67 万元（截至起诉日按本金加年化 24% 利息计算的金额），要求担保方承担担保责任。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临 2017-046 号公告。

2018 年 8 月，该案一审判决原告胜诉，根据判决结果，荆州东方时尚作为被告之一，在其他被告方不能履行判决的情况下对上述债务本息承担连带责任，各被告方对判决结果存有异议并提起上诉。一审判决情况详见 2018 年 10 月 1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临 2018-080 公告，关于控股子公司荆州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

2019 年 6 月，该案件二审已审结，二审判决荆州东方时尚作为担保方对荆州晶崑大酒店投资有限公司应承担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二审判决情况详见 2019 年 6 月 1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临 2019-065 公告，关于控股子公司荆州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

2019 年 7 月，湖北省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2019）鄂 10 执 247 号）、《执行通知书》（（2019）鄂 10 执 247 号）及《报告财产令》（（2019）鄂 10 执 247 号），要求包含荆州东方时尚在内的被执行人清偿本金 4,500 万元、截至 2019 年 7 月 22 日利息 6,119.26 万元，合计 10,619.26 万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保全费及执行费以及从 2019 年 7 月 23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判决应支付的利息；冻结、划拨包含荆州东方时尚在内的被执行人的金融机构存款或查封、扣押、冻结其他等额财产；责令包含荆州东方时尚在内的被执行人如实向湖北省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报告当前及收到执行通知书之日前一年的财产情况。执行中，如财产状况发生变动，应当自财产变动之日起十日内向湖北省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补充报告。具体情况详见 2019 年 8 月 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临 2019-080 公告，关于控股子公司荆州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

2019 年 7 月，因不服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二审判决，荆州东方时尚及其他相关方向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再审申请。2019 年 8 月，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对于本案进行立案。2020 年 6 月 5 日，荆州东方时尚原法定代表人陆天振收到松滋市公安局就“周亚等人及其关联公司涉嫌高利转贷案”立为刑事案件侦办的立案告知书；2020 年 6 月 25 日，陆天振收到松滋市公安局就“周亚等人虚假诉讼案”立为刑事案件侦办的立案告知书。

2021 年 10 月，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撤销二审判决，并发回湖北省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2021 年 11 月，湖北省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终结本案的执行。湖北省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分别于 2022 年 1 月和 3 月开庭审理该案件，原告周亚两次均未参加庭审。

2022 年 6 月 17 日荆州中院经重审后作出（2021）鄂 10 民初 340 号民事裁定，裁定驳回原告周亚的起诉，现该裁定书已经生效。

(2) 担保措施及其财务影响

上述担保事项发生在荆州东方时尚收购之前，鉴于公司已与相关股东签署的《关于荆州市晶晟机动车驾驶员考训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书》中明确约定，如因股权转让完成前已经存在的情况或事件(及/或其延续)造成公司受到处罚或损失、额外支出的，荆州东方时尚原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全额向本公司补偿，以避免本公司受到任何损失。对本公司的经营和再融资等事项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荆州东方时尚原股东/实际控制人有义务按照本公司的要求回购本公司持有的荆州东方时尚股权。涉及本次诉讼的相关股东已经向本公司承诺，就上述涉及诉讼所产生的所有不利影响，包括但不限于要求或裁决荆州东方时尚偿还全部或部分借款、要求或裁决转让荆州东方时尚少数股东所持有的股权等，承诺方将连带及不可撤销地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清偿所有争议或涉诉款项，确保本公司及荆州东方时尚不会受任何经济、合作和商誉上的损失。

为保证上述承诺的实际履行，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与莘县天华宇宏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陆天振、申劲、伍彬、罗莉华等签署了《质押协议》，约定莘县天华宇宏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通过“光证资管时尚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 4,245,374 股及其在质押期间内所衍生的权益质押给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上述承诺函中应由陆天振、申劲、伍彬、罗莉华履行的赔偿义务，由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选择代为履行部分或全部，上述质押已登记。一旦发生荆州东方时尚依据有效判决履行赔偿义务且承诺方未对荆州东方时尚合理补偿的情况下，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将处置《质押协议》中约定的质押股份，并将所得款项于处置后第一个工作日全数补偿给公司。

荆州东方时尚原股东北京长天鑫桥投资有限公司、莘县振鸿企业管理咨询中心、荆州市宇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荆州丽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已签署《质押合同》，将其合计持有的荆州东方时尚 40%股权质押给本公司。

2022 年 6 月荆州中院作出的生效裁定，荆州东方时尚无需因本案承担任何债务清偿责任。

3. 高安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股权投资纠纷事项

2017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高安市瑞鑫投资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收购高安市瑞鑫投资有限公司（现名称已变更为“高安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安东方时尚”）60%股权(对应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310 万元)，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9,000 万元。2018 年 4 月，公司与共青城锦东白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锦东白泽”）、共青城朱雀陆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朱雀陆吾”）、中欧盛世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欧盛世”）、张婷就此次收购事宜正式签署了《关于高安市瑞鑫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书》（以下简称“原《股转协议》”或“原协议”），公司将出资 9,000 万元人民币收购锦东白泽、朱雀陆吾、中欧盛世、张婷合计持有高安东方时尚（原瑞鑫投资）60%的股权。

2018年5月30日，东方时尚与锦东白泽签订《关于高安市瑞鑫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对受让股权比例及对应的股权转让价款进行了重新约定，东方时尚受让的股权份额由60%调整为20%。

高安东方时尚未按协议约定实现目标利润，未按约定支付分红款，上诉事项已触发了约定的回购条款，双方产生诉讼纠纷。2021年4月，公司向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请求张婷支付股权回购价款31,006,179.70元以及逾期回购违约金。2021年4月23日，北京仲裁委员会受理该仲裁案（案号：（2021）京仲案字第1903号）。2021年7月8日仲裁案开庭，2021年11月29日，北京仲裁委员会出具（2021）京仲裁字第3828号裁决书，裁决如下：“（一）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股权回购款26,920,429.70元；（二）被申请人以26,920,429.70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12%的标准，向申请人支付自2021年5月21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逾期付款违约金；（三）驳回申请人的其他仲裁请求；（四）本案仲裁费272,540.17元（已由申请人全额预交，其中仲裁员报酬158,521.63元，机构费用114018.54元），由申请人承担15%即40,881.03元，由被申请人承担85%即231,659.14元，被申请人直接向申请人支付申请人代其垫付的仲裁费231,659.14元。”

2021年7月12日，公司向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请求冻结被申请人张婷银行存款31,006,179.70元或查封、扣押被申请人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2021年7月13日收到法院民事裁定书（（2021）赣0113财保222号），裁定“冻结被申请人张婷银行存款31,006,179.70元或查封、扣押被申请人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该裁定立即开始执行。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被申请人财产已被执行司法冻结，冻结期限自2021年7月20日至2024年7月19日。2022年1月10日，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向东方时尚出具《执行案件受理通知书》（（2022）赣01执10号），决定立案执行东方时尚与被执行人张婷合同纠纷一案。2022年10月25日，红谷滩法院作出（2022）赣0113执8056号《执行案件受理通知书》，负责本案的具体执行。上述股权冻结价值可以覆盖本公司对高安东方时尚投资款及应收股利分红款，因此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产生影响。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将上述高安东方时尚投资款及应收股利共计21,655,429.70元转入其他应收款列报。

4. 子公司荆州东方时尚原股东业绩赔偿

2017年2月，本公司与莘县天华宇宏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莘县振鸿企业管理咨询中心、北京长天鑫桥投资有限公司持股、荆州市丽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荆州市宇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陆天振、申劲、伍彬、罗莉华（以下简称“荆州东方时尚原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荆州市晶崴机动车驾驶员考训有限公司（后更名为“荆州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州东方时尚”）60%的股权。

上述协议约定，荆州东方时尚原股东承诺，2017年至2019年为业绩考核期，2017年应实现目标3,385万元，2018年应实现目标3,723万元，2019年应实现目标4,095万元。如任一年度未

实现目标利润，但 2017 年至 2019 年合计净利润达到 11,203 万元，亦可认为达到目标利润。（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为准）。如未达上述目标利润，则收购方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应向东方时尚公司作如下赔偿：1、受让方应获得的现金补偿=标的股权转让对价*（1-三年实际利润总和/三年目标利润总和）或：2、受让方应获得的股权补偿=标的股权（对应出资额或比例）*（1-三年实际利润总和/三年目标利润总和）。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经审计的荆州东方时尚净利润为 21,384,134.82 元、7,239,189.96 元、16,165,798.79 元，扣非后净利润分别为 21,317,953.47 元、7,341,132.24 元、16,021,046.74 元，三年均未达标，按协议约定，荆州东方时尚原股东应向本公司的赔偿 110,989,311.32 元。

2020 年 3 月，本公司与荆州东方时尚原股东签订业绩补偿还款计划。根据协议，荆州东方时尚原股东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前支付补偿款 4,000 万元，其余款项待 2021 年 3 月 31 日前支付。经双方友好协商，由本公司母公司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借款给荆州东方时尚原股东 4,000 万元，该借款专项用于对本公司的业绩赔偿。2022 年 1 月 28 日，荆州东方时尚召开股东会并决定将公司截至 2020 年底其中累计未分配利润 1,500 万元按照持股比例进行分红，荆州东方时尚原股东一致同意将分红收益中的 300 万元用于支付东方时尚业绩补偿款，并委托荆州东方时尚直接支付至东方时尚指定账户。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已累计收到业绩赔偿款 4,500 万元。剩余业绩补偿款尚未支付，公司正在与股东进行沟通。

5. 在资产负债表日前已认缴、未办理过户手续的投资事项

2019 年 8 月 12 日，东方时尚（西华）机场有限公司（甲方）、西华经开区综合投资有限公司（乙方）、东方时尚国际航空发展有限公司（丙方）签订增资协议书。约定乙方以其持有的部分西华机场实物资产 147,192,547.38 元和其对丙方负有的 9,000 万元债务，以及 50,607,452.62 元现金整体出资，增资完成后，乙方实际对甲方出资金额为 10,780 万元，均计入注册资本；及丙方以向甲方转让其对乙方的 6,000 万元债权所获得的对价及现金 220 万元向甲方增资，同时用丙方对乙方 3,000 万元的债权实缴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丙方实际对甲方出资金额为 11,220 万元，均计入注册资本。

本次增资完成后，东方时尚（西华）机场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东方时尚国际航空发展有限公司	11,220	51%
2	西华经开区综合投资有限公司	10,780	49%
	合计	22,000	100%

2019 年 12 月，上述增资已办完工商变更手续。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实物资产 147,192,547.38 元已交付使用但尚未完成过户手续。东方时尚（西华）机场有限公司尚未收到西华经开区综合投资有限公司承诺的 50,607,452.62 元现金出资。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5,296,625.00
1 年以内小计	5,296,625.00
1 至 2 年	1,440,00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736,625.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36,625.00	100.00	408,831.25	6.07	6,327,793.75	5,695,765.00	100.00	284,788.25	5.00	5,410,976.75
其中：										
组合一										
组合二	6,736,625.00	100.00	408,831.25	6.07	6,327,793.75	5,695,765.00	100.00	284,788.25	5.00	5,410,976.75
合计	6,736,625.00	/	408,831.25	/	6,327,793.75	5,695,765.00	/	284,788.25	/	5,410,976.7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组合 1						
组合 2	284,788.25	124,043.00				408,831.25
合计	284,788.25	124,043.00				408,831.2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6,736,625.00	100.00	407,181.25
合计	6,736,625.00	100.00	407,181.25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51,133,379.83	50,905,879.83
应收股利	-	1,405,429.70
其他应收款	2,055,847,484.22	1,456,589,276.33
合计	2,106,980,864.05	1,508,900,585.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应收企业借款利息	51,133,379.83	50,905,879.83
合计	51,133,379.83	50,905,879.83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高安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1,405,429.70
合计		1,405,429.70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583,036,770.71
1 年以内小计	583,036,770.71
1 至 2 年	265,110,964.01
2 至 3 年	322,397,194.25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89,470,368.52
4 至 5 年	470,924,934.10
5 年以上	224,915,252.63
合计	2,055,855,484.2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1,911,806,758.32	1,435,033,325.75
备用金	336,823.95	458,909.28
押金	19,412,472.25	20,138,641.30
往来款（除关联方以外其他往来）	80,000.00	152,000.00
非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124,219,429.70	814,000.00
合计	2,055,855,484.22	1,456,596,876.3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7,600.00			7,600.0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00.00			40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8,000.00			8,000.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 4: 除以上组合外的其他各种应收及暂付款项	7,600.00	400.000				8,000.00
合计	7,600.00	400.00				8,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千种幻影科技有限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01,750,000.00	1 年以内	4.95	
湖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449,098,782.02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4-5 年	21.84	
山东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445,271,750.0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4-5 年	21.66	
重庆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04,780,000.0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5 年以上	14.82	
东方时尚汽车销售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65,034,104.57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4-5 年	12.89	
合计	/	1,565,934,636.59	/	76.16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62,670,000.00		1,862,670,000.00	1,832,670,000.00		1,832,67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7,444,955.85		87,444,955.85	88,437,169.18		88,437,169.18
合计	1,950,114,955.85		1,950,114,955.85	1,921,107,169.18		1,921,107,169.1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时新汽车修理厂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北京百善东方时尚技术培训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云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236,150,000.00			236,150,000.00		
湖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263,000,000.00			263,000,000.00		
石家庄东方时尚驾驶员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重庆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263,200,000.00			263,200,000.00		
北京京安驾驶人安全与素养研究院	10,000,000.00			10,000,000.00		
荆州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212,220,000.00			212,220,000.00		
湖南东方时尚汽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山东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苏州东方时尚驾驶学校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晋中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东方时尚国际航空发展有限公司	285,000,000.00			285,000,000.00		
北京市大兴区东方时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2,000,000.00			2,000,000.00		
东方时尚(北京)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东方时尚虚拟现实技术应用(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000,000.00		
东方时尚汽车销售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东方时尚科技信息(北京)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832,670,000.00	30,000,000.00		1,862,67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内蒙古东	88,437,169			-992,213.3						87,444,955	

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18			3					.85	
小计	88,437,169.18			-992,213.33					87,444,955.85	
合计	88,437,169.18			-992,213.33					87,444,955.85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20,397,924.22	286,376,371.78	787,342,493.73	292,992,964.39
其他业务	7,055,151.11	5,421,390.91	18,242,941.25	333,184.24
合计	627,453,075.33	291,797,762.69	805,585,434.98	293,326,148.6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股份公司	合计
商品类型		
驾驶培训收入	618,653,594.09	618,653,594.09
代理服务收入		
租赁服务收入	1,394,647.59	1,394,647.59
其他收入	7,404,833.65	7,404,833.65
著作权使用收入		
按经营地区分类		
北京	627,453,075.33	627,453,075.33
合计	627,453,075.33	627,453,075.33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92,213.33	-1,981,635.5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回购股票收益		-47,243.25
业绩补偿收益	3,000,000.00	
合计	11,007,786.67	-2,028,878.83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82,711.9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202,326.7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0,00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03,670.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000,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73,137.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517,814.20	
合计	9,564,993.0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7	-0.09	-0.0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徐雄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4 月 21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